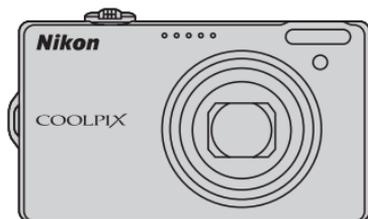


Nikon

數碼相機

COOLPIX S6000

使用說明書



Ch

商標資訊

- 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Macintosh、Mac OS 和 QuickTime 是 Apple Inc. 的商標。
- Adobe 和 Acrobat 是 Adobe Systems Inc. 的註冊商標。
- SD 和 SDHC 標誌是 SD-3C、LLC. 的商標。
- PictBridge 是商標。
- HDMI、**HDMI** 標誌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在本說明書或隨尼康產品提供的其他文件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標分別為其相應所有者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本產品遵守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供使用者用於個人及非商業用途的以下操作，(i) 按照 AVC 標準編碼視頻（“AVC 視頻”）和/或 (ii) 解碼使用者編碼的用於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 AVC 視頻和/或從獲授權提供 AVC 視頻的視頻提供者處獲取的 AVC 視頻。不得授權或用作其他用途。更多資訊可從 MPEG LA, L.L.C. 處獲取。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注意：鐵氧體磁心

USB 訊號線，AV 訊號線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上之 DC 電源輸出線上的鐵氧體磁心為抑制電磁波干擾之用，請勿任意拆卸。

簡介

開始步驟

基本攝影和重播：📷（自動）模式

更多拍攝說明

更多重播說明

編輯照片

短片記錄和重播

連接到電視、電腦和印表機

基本相機設定

愛護相機

技術注釋和索引

安全須知

為防止損壞您的尼康產品，或為避免您或他人受傷，在使用本設備前請閱讀完以下安全須知。請將這些安全指示放於所有本產品使用者可隨時參閱的地方。



此圖示表示警告，提醒您在使用此尼康產品前閱讀這些資訊，以防止可能發生的人員受傷。

警告

發生故障時立刻關閉電源

當您發現相機或 AC 變壓充電器冒煙或發出異味時，應立即拔出 AC 變壓充電器並移除電池，同時小心不要被灼傷。若在此情形下繼續使用可能導致受傷。請在取下或斷開電源之後，將設備送到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處進行檢查。

請勿分拆相機

觸摸相機內部零件或 AC 變壓充電器可能會造成人身傷害。只有合格的技術人員才可進行修理。萬一由於掉落或其他意外事故引起相機或 AC 變壓充電器裂開，請拔下產品插頭和/或移除電池，然後將產品送至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處進行檢查。

請勿在有易燃氣體存在時使用相機或 AC 變壓充電器

請勿在有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電子設備，以避免發生爆炸或火災。

小心使用相機帶

切勿將相機帶纏繞在嬰兒或兒童的頸部。

請勿將本產品放在兒童可拿到的地方

請特別注意防止嬰兒將電池或其他小部件放入口中。

⚠ 使用電池時的注意事項

使用不當可能導致電池漏液或爆裂。使用本產品的電池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更換電池之前，請關閉相機電源。如果您正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AC 變壓器，請確保已拔除插頭。
- 僅使用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隨機提供）。透過連接 AC 變壓充電器 EH-68P/EH-68P (AR)（隨機提供）對插入相機的電池充電。
- 裝入電池時，切勿將電池裝反或裝倒。
- 請勿使電池短路或拆卸電池，或者試圖取下或破壞電池絕緣層或外殼。
- 請勿使電池接觸明火或高熱。
- 切勿將電池浸入水中或接觸到水。
- 攜帶電池時請蓋上電池終端蓋。切勿與金屬物品，如項鍊、髮夾等，一起運輸或儲存。
- 當電量用盡後，電池很容易漏液。為避免相機受損，請在電池電量用盡時移除電池。
- 一旦發現電池有異常（如變色或變形），請立即停止使用。
- 如果受損電池的電池液接觸到衣物或皮膚，請立即用充分的清水沖洗。

⚠ 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時請注意下列事項

- 保持乾燥。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插頭金屬部分或其附近的灰塵應用乾布擦拭乾淨。繼續使用可能導致火災。
- 切勿在雷暴雨天氣使用插頭或靠近 AC 變壓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觸電。
- 切勿損壞、修改、強行拉扯或折曲 USB 線，勿將重物壓在上面，亦勿使其受熱或被火燒到。如果絕緣層破損致使電線裸露在外，請將其送到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處進行檢查。未能遵守這些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勿用濕手接觸插頭或 AC 變壓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觸電。
- 請勿使用旅行變壓器、設計為轉換電壓的變壓器，或直流轉交流轉流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損壞產品或導致過熱或火災。

使用適當的接線

當接線連接到輸入和輸出插孔時，只能使用尼康提供或出售的接線，以保持符合產品規格。

謹慎操作可移動部件

請小心，不要使手指或其他物體被鏡頭蓋或其他可移動部件夾住。

CD-ROMs

不可用音頻光碟設備重播本設備隨附的 CD-ROM。在音頻光碟播放機上播放 CD-ROM 可能會導致聽覺損傷或設備損壞。

使用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將閃光燈貼近主體的眼睛可能會造成短暫視覺受損。請特別注意，在給嬰幼兒拍照時，閃光燈距主體的距離不得少於 1 m。

請勿在閃光燈接觸到人或物體時使用閃光燈

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灼傷或火災。

避免接觸液晶體

如果螢幕破裂，請注意碎玻璃，避免受傷，並要防止螢幕裏的液晶體接觸皮膚或者進入眼睛及口中。

在機艙或醫院內使用時，請關閉相機電源

飛機起飛或著陸時，請在機艙內關閉相機電源。在醫院內使用時，請謹遵醫院指示。本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電子系統或醫院內的儀器。

目錄

安全須知.....	ii
警告.....	ii
<hr/>	
簡介.....	1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1
資訊和使用須知.....	2
相機組件.....	4
相機機身.....	4
螢幕.....	6
基本操作.....	8
📷（拍攝模式）按鍵.....	8
▶（重播）按鍵.....	8
●（短片記錄）按鍵.....	8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9
MENU 按鍵.....	10
在標籤之間進行切換.....	10
說明顯示.....	11
快門釋放按鍵.....	11
安裝相機帶.....	11
<hr/>	
開始步驟.....	12
插入電池.....	12
移除電池.....	13
對電池充電.....	14
開啓和關閉相機.....	17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18
插入記憶卡.....	20
移除記憶卡.....	20

基本攝影和重播：	📷 (自動) 模式	22
步驟 1	開啟相機然後選擇 📷 (自動) 模式	22
	📷 (自動) 模式中顯示的指示器	23
步驟 2	構圖	24
	使用變焦	25
步驟 3	對焦和拍攝	26
步驟 4	重播和刪除照片	28
	重播照片 (重播模式)	28
	刪除照片	28
使用閃光燈		30
	設定閃光模式	30
使用自拍拍照		32
近拍模式		33
調整亮度 (曝光補償)		34
更多拍攝說明		35
選擇拍攝模式		35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 (📷 (自動) 模式)		36
🔍	影像模式 (影像品質/影像大小)	37
WB	白平衡 (調整色相)	39
☀️	測光	41
📷	連拍	42
ISO	ISO 感光度	43
🎨	色彩選項	44
📐	AF 區域模式	45
🎯	自動對焦模式	48
	無法同時套用的相機設定	49
適合場境的拍攝 (場境模式)		51
選擇場境模式		51
	以相機選擇的場境模式拍攝 (自動場境選擇器)	52
	選擇場境模式以拍攝照片 (功能)	54
	拍攝全景照片	61
拍攝笑臉 (智慧人像模式)		63
	智慧人像選單	65
對焦於移動主體 (主體追蹤模式)		66
	主體追蹤選單	68

更多重播說明.....	69
全螢幕重播模式中的操作.....	69
顯示色階分佈圖和拍攝資訊.....	70
查看多張照片：縮圖重播.....	71
日曆顯示.....	73
近距離查看：重播縮放.....	74
選擇重播模式.....	75
在自動排序模式中尋找照片.....	76
在自動排序模式中查看照片.....	76
自動排序模式中的操作.....	78
自動排序選單.....	78
按日期查看照片（按日期排列）.....	79
在按日期排列模式中選擇日期.....	79
按日期排列模式中的操作.....	80
按日期排列選單.....	81
重播選項：重播選單.....	82
🖨 列印設定（創建 DPOF 列印指令）.....	83
📺 幻燈播放.....	86
🗑 刪除（刪除多張照片）.....	87
🔒 保護.....	89
🔄 旋轉影像.....	89
🗣 語音備忘.....	90
🔄 複製（在記憶卡和內置記憶體之間複製）.....	92
編輯照片.....	93
編輯功能.....	93
照片編輯.....	95
🌟 快速修飾：增強對比度和飽和度.....	95
📷 D-Lighting：增強亮度和對比度.....	96
👤 柔化肌膚：柔化膚色.....	97
🖼 小照片：調整照片尺寸.....	98
✂ 裁剪：建立經裁剪的版本.....	99
短片記錄和重播.....	100
記錄短片.....	100
短片選單.....	102
🔍 短片選項.....	103
📽 自動對焦模式.....	104
短片重播.....	105
刪除短片.....	105

連接到電視、電腦和印表機	106
連接到電視	106
連接到電腦	108
在連接相機之前.....	108
將照片從相機傳輸到電腦.....	109
連接到電腦時進行充電.....	113
連接到印表機	114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115
逐張列印照片.....	116
列印多張照片.....	117
基本相機設定	120
設定選單	120
 選單.....	122
 歡迎畫面.....	123
 日期.....	124
 螢幕設定.....	127
 加印日期（加印日期和時間）.....	128
 減震.....	129
 動作偵測.....	130
 AF 輔助.....	131
 數碼變焦.....	131
 聲音設定.....	132
 自動關閉.....	133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格式化記憶卡.....	134
 語言/Language.....	135
 電視設定.....	135
 透過電腦充電.....	136
 眨眼警告.....	137
 全部重設.....	139
 Ver. 韌體版本.....	141
愛護相機	142
提高相機使用壽命和性能	142
清潔.....	144
儲存.....	144
技術注釋和索引	145
另購配件	145
經認可的記憶卡.....	145
影像/聲音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146
錯誤訊息	147
故障診斷	151
規格	157
支援的標準.....	160
索引	161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感謝您購買尼康 COOLPIX S6000 數碼相機。本說明書可幫助您輕鬆享受您的尼康數碼相機所帶來的拍攝樂趣。使用前請徹底閱讀本使用說明書，並妥善保管，以便所有使用本產品的人均可閱讀。

圖示和慣例

為方便您查找資訊，本使用說明書使用了以下圖示和慣例：



該圖示表示警告，提醒您在
使用前閱讀這些資訊，以防止損
壞相機。



該圖示表示提示，這些附加資
訊在使用本相機時很有用。



該圖示表示注意，這些資訊應
在使用相機前閱讀。



該圖示表示本說明書其他地方
中有詳細資訊。

註釋

- Secure Digital (SD) 記憶卡簡稱為“記憶卡”。
- 購買時的設定被稱為“預設設定”。
- 顯示在相機螢幕上的選單項目名稱以及顯示在電腦螢幕上的按鍵名稱或訊息以粗體形式表示。

螢幕範例

在本使用說明書中，有時候會將影像從螢幕顯示範例中省略，以便更清楚地顯示螢幕指示。

插圖和螢幕顯示

本使用說明書中的插圖和文字顯示可能與實際顯示有所不同。

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

本相機所拍照片可以儲存到相機內置記憶體或可抽取記憶卡上。如果插入了記憶卡，則所有新拍照片將會儲存到記憶卡上，並且刪除、重播及格式化操作也將僅套用於記憶卡上的照片。只有移除記憶卡後才能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存取照片儲存、刪除或查看。

資訊和使用須知

終身學習

作為尼康“終身學習”保證的一部分，以下網站將持續提供最新的線上產品支援、教育及不斷更新的各類資訊：

- 美國用戶：<http://www.nikonusa.com/>
- 歐洲與非洲的用戶：<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亞洲、大洋洲及中東的用戶：<http://www.nikon-asia.com/>

瀏覽這些網站，可持續獲得最新產品資訊、提示、常見問題回答（FAQ）以及有關數碼影像和攝影的常規建議。其他資訊則可從當地尼康代理商處獲取。有關聯絡資訊，請瀏覽以下網站：

<http://imaging.nikon.com/>

僅限使用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

尼康 COOLPIX 相機按照最高標準進行設計、並具有複雜的電子電路。只有使用尼康專為本尼康數碼相機設計製造並驗證合格的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包括電池充電器、電池、AC 變壓充電器和 AC 變壓器）才能夠符合其電子電路的操作和安全要求。

使用非尼康電子配件可能損壞相機並可能使您失去尼康的保修權利。

使用無尼康全息圖的第三方鋰離子充電電池可能會影響相機的正常操作，或是導致電池過熱、燃燒、破裂或漏液。

有關尼康品牌配件的詳細資訊，請聯絡當地的尼康授權經銷商。

全息圖：此設計為尼康產品的防偽標誌。



拍攝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之前（如婚禮或在旅遊中使用相機之前），應先進行試拍，以確保相機操作正常。對於本產品故障所導致的損壞或利潤損失，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 未經尼康的事先書面許可，對本產品所附的相關使用說明書之任何內容，不得以任何方式進行翻版、傳播、轉錄或儲存在可檢索系統內，或者翻譯成其他語言。
- 尼康保留不必事先通知即可隨時更改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軟件及硬體規格的權利。
- 尼康對因使用本產品而引起的損害不承擔任何責任。
- 本公司已竭盡全力確保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資訊的準確性和完善性。如果您發現任何錯誤或遺漏，請向您居住地區的尼康代理商（地址另附）反映，對此我們深表感謝。

有關拷貝或複製限制的注意事項

請注意：只要持有掃描器、數碼相機或其他設備進行數碼拷貝或複製的相關資料，也可能會受到法律制裁。

• 法律禁止拷貝或複製的項目

請勿拷貝或複製紙幣、硬幣、有價證券、政府公債或當地政府債券，即使在這類拷貝或複製品上印有“樣本”印記亦屬違法。禁止拷貝或複製在國外流通的紙幣、硬幣或有價證券。除非事先獲得政府許可，否則禁止拷貝或複製由政府發行的、尚未使用的郵票或明信片。

禁止拷貝或複製由政府發行的郵票以及法律規定的證明文件。

• 關於特定拷貝或複製的警告

政府公佈了關於對私營公司發行的有價證券（股票、票據、支票、禮券等）、月票或優惠券進行拷貝或複製的警告，只有供公司商用所必需的極少量的拷貝可以除外。另外，禁止拷貝或複製政府發行的護照、公共機構及私人團體發行的許可證、身份證以及諸如通行證和餐券等票據。

• 關於遵守著作權法的注意事項

對具有著作權的創造性作品，如書籍、音樂、繪畫、木雕、地圖、圖紙、電影及照片的拷貝或複製，均受到國內及國際著作權法的保護。禁止將本產品用於進行非法拷貝、或違反版權法的任何行爲。

資料儲存設備的廢棄處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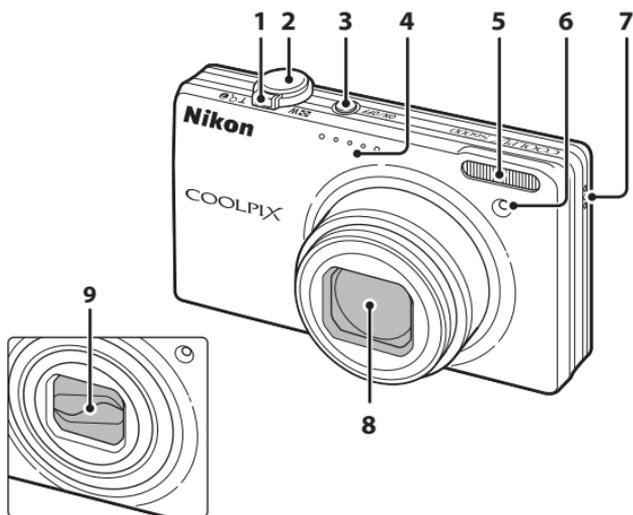
請注意，刪除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或相機內置記憶體等資料存儲設備並不能徹底刪除原始影像資料。有時可以用市售軟件對從丟棄的儲存設備中刪除的檔案進行恢復，從而可能會導致對私人影像資料的惡意使用。確保此類資料的保密性是用戶的責任。

在丟棄資料儲存設備或將所有權轉移給他人時，請用商業刪除軟件刪除所有資料，或者對設備進行格式化，然後用不含私人資訊的影像（如，天空圖片）將其填滿。另外，請務必更換被選定為**歡迎畫面**設定（□□ 123）中**選擇一張影像**選項的任何圖片。對資料儲存設備進行毀壞時，注意不要造成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

相機組件

相機機身

簡介



鏡頭蓋關閉

變焦控制..... 25

W : 廣角..... 25

T : 遠攝..... 25

: 縮圖重播..... 71、73

: 重播縮放..... 74

: 說明..... 11

2 快門釋放按鈕..... 11、26

3 電源開關/電源指示燈..... 17、133

4 收音器 (立體聲)..... 90、100

5 內置閃光燈.....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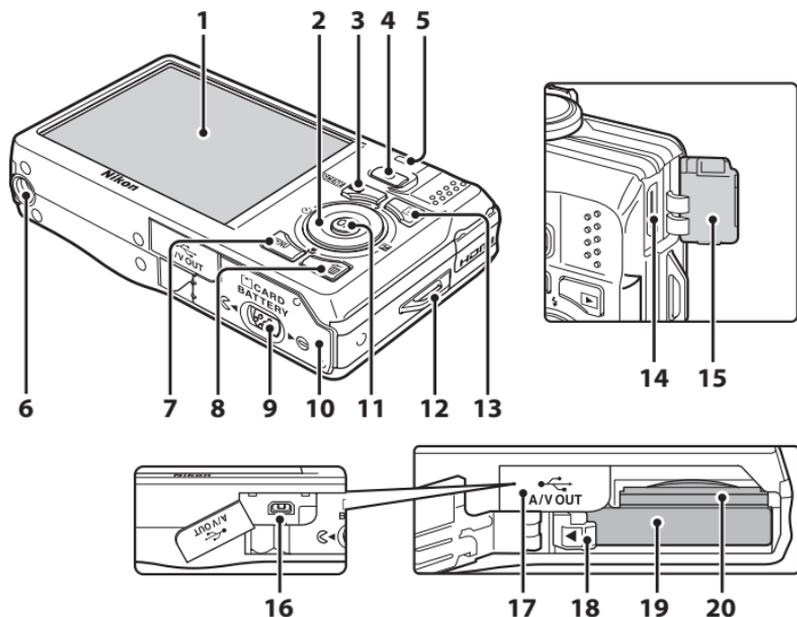
6 自拍指示燈..... 32

6 AF 輔助照明燈..... 131

7 揚聲器..... 91、105

8 鏡頭..... 144、157

9 鏡頭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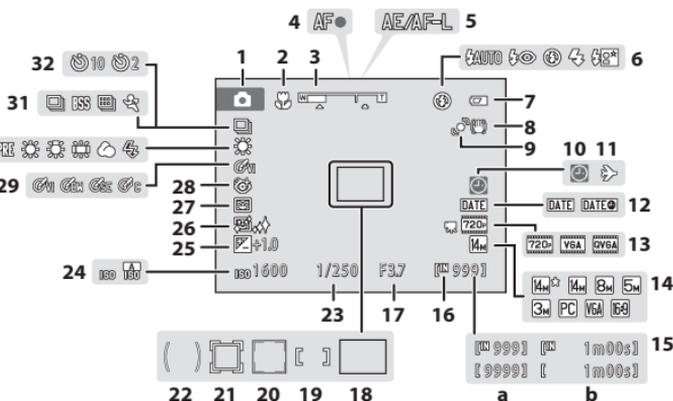
- | | | | | | |
|-----------|-------------------|------------------|-----------|----------------------|----------------|
| 1 | 螢幕 | 6、23 | 11 | Ⓞ (套用選擇) 按鍵 | 9 |
| 2 |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9 | 12 | 相機帶孔 | 11 |
| 3 | 📷 (拍攝模式) 按鍵 | 8、35 | 13 | ▶ (重播) 按鍵 | 8、28、75 |
| 4 | ● (短片記錄) 按鍵 | 8、100 | 14 | HDMI 迷你連接器 | 106 |
| 5 | 充電指示燈 | 15、113 | 15 | HDMI 連接器蓋 | 106 |
| | 閃光指示燈 | 31 | 16 | USB/音頻/視頻輸出連接器 | 14、106、109、115 |
| 6 | 三腳架插孔 | | 17 | 連接器蓋 | 14、106、109、115 |
| 7 | MENU 按鍵 | 10、36、82、102、121 | 18 | 電池插鎖 | 12、13 |
| 8 | 🗑️ (刪除) 按鍵 | 28、29、91、105 | 19 | 電池室 | 12 |
| 9 | 電池室蓋插鎖 | 12、20 | 20 | 記憶卡插槽 | 20 |
| 10 |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12、20 | | | |

螢幕

在拍攝和重播期間，螢幕上可能會出現下列指示器（實際顯示因目前的相機設定而異）。

在拍攝和重播期間，螢幕上顯示的指示器會在數秒後消失（ 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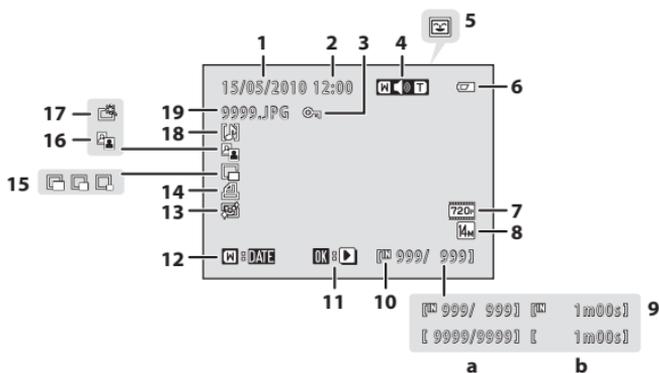
拍攝



1	拍攝模式*	22、51、63、66	17	光圈	26
2	近拍模式	33	18	對焦區域（自動）	26、45
3	變焦指示器	25、33	19	對焦區域（手動或中央）	45
4	對焦指示器	26	20	對焦區域（臉部優先）	45、63
5	AE/AF-L 指示器	62	21	對焦區域（主體追蹤模式）	66
6	閃光模式	30	22	偏重中央測光區域	41
7	電池電量指示器	22	23	快門速度	26
8	減震圖示	23、129	24	ISO 感光度	31、43
9	動作偵測圖示	23、130	25	曝光補償值	34
10	“日期未設定”指示器	124、147	26	柔化肌膚	65
11	旅行目的地圖示	124	27	笑容定時	65
12	加印日期	128	28	防眨眼圖示	65
13	短片選項	103	29	色彩選項	44
14	影像模式	37	30	白平衡模式	39
15	(a) 剩餘曝光次數 (靜態照片)	22	31	連續拍攝模式	42
	(b) 短片長度	100	32	自拍指示器	32
16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23			

* 根據目前的拍攝模式而不同。

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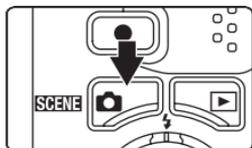
1	記錄日期	18	10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28
2	記錄時間	18	11	短片重播指示器	105
3	保護圖示	89	12	按日期排列指南	79
4	音量指示器	91、105	13	柔化肌膚圖示	97
5	自動排序模式中的類別圖示 ¹	76	14	列印設定圖示	83
6	電池電量指示器	22	15	小照片圖示	98
7	短片選項 ²	105	16	D-Lighting 圖示	96
8	影像模式 ²	37	17	快速修飾圖示	95
9	(a) 目前幅數/總幅數	28	18	語音備忘指示器	91
	(b) 短片長度	105	19	檔案編號和類型	146

¹ 顯示重播模式中自動排序模式下已選類別的圖示。

² 依拍攝期間組態的設定而各不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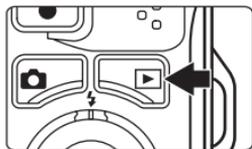
基本操作

📷（拍攝模式）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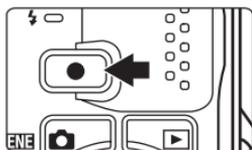
- 在重播模式中按一下 📷 按鍵進入拍攝模式。
- 在拍攝模式中按 📷 按鍵，可顯示拍攝模式選單並切換拍攝模式（📖 35）。

▶（重播）按鍵



- 在拍攝模式中按一下 ▶ 按鍵進入重播模式。
- 在重播模式中按 ▶ 按鍵，可顯示重播模式選單並切換重播模式（📖 75）。
- 當相機關閉時，按住 ▶ 按鍵即可以重播模式開啓相機。

●（短片記錄）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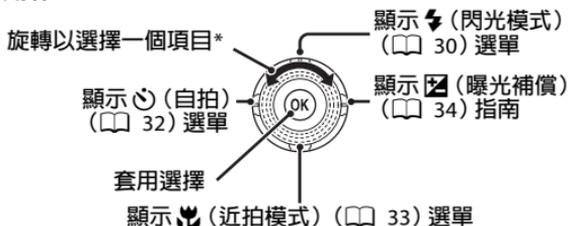
- 在拍攝模式中按 ●（短片記錄）按鍵，可開始記錄短片（📖 100）。再次按 ●（短片記錄）按鍵，可停止記錄短片。
- 在重播模式中按一下 ●（短片記錄）按鍵進入拍攝模式。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本節說明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模式、選單選項以及套用選擇的標準使用方法。

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將其旋轉以選擇選項，或按 **OK**（套用選擇）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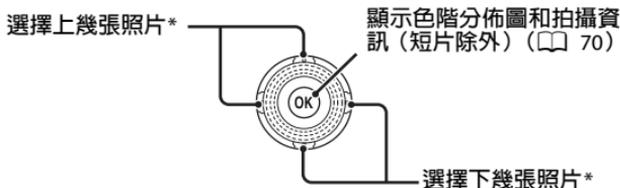
拍攝



* 也可向上或向下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來選擇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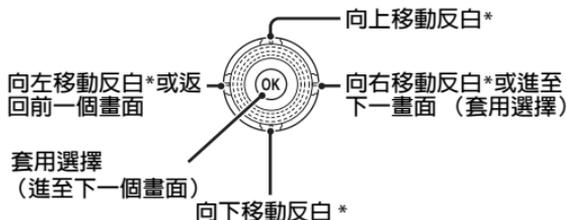
重播



* 也可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來選擇上幾張或下幾張照片。



選單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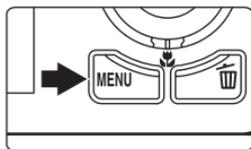
* 也可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來移動反白。



關於旋轉式多重選擇器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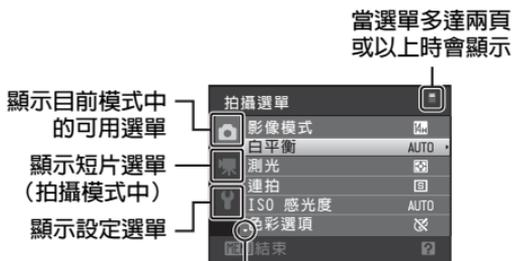
在本說明書中，▲、▼、◀和▶在某些情形中用於指示向上、向下、向左和向右的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操作。

MENU 按鍵



按 **MENU** 按鍵可顯示所選模式的選單。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可瀏覽選單 (9)。
- 選擇左側的標籤，切換至所選的標籤選單。
- 再按 **MENU** 按鍵可退出選單。



當選單多達兩頁或以上時會顯示

當下面有一個或更多選單項目時會顯示



選擇一個選單項目，然後按 **OK** 按鍵或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可顯示一組選項

按 **OK** 按鍵或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可套用選擇

在標籤之間進行切換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反白標籤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標籤，然後按 **OK** 按鍵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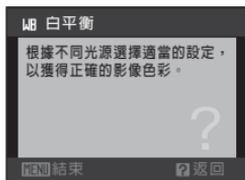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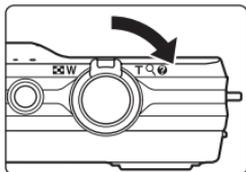


顯示選擇的選單

說明顯示

當選單畫面底部顯示 / 時，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可以查看目前所選選單選項的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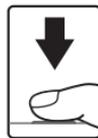
若要返回原來的選單，請再次將變焦控制轉向 **T** ()。



快門釋放按鍵

本相機設有兩段式快門釋放按鍵。若要設定對焦和曝光，請半按快門釋放按鍵，並在感覺到有阻力時停止。當快門釋放按鍵保持在此位置時，對焦和曝光被鎖定。若要釋放快門並進行拍攝，請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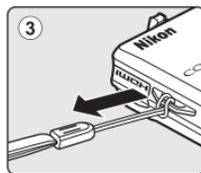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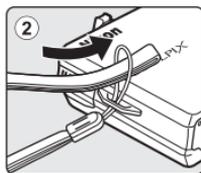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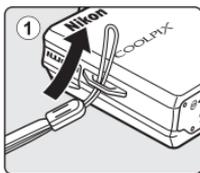
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請勿過分用力，否則可能會導致相機震動和照片模糊。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設定對焦和曝光。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拍攝照片。

安裝相機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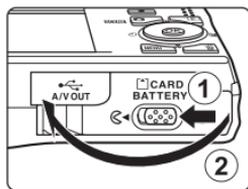
插入電池

將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隨機提供）插入相機。

- 初次使用之前或當電池電量較低時，請對電池充電（ 14）。

1 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將插槽蓋插鎖滑動至  側（①），打開插槽蓋（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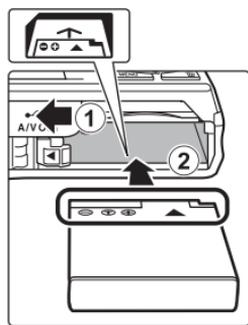


2 裝入電池。

確認電池正極（+）和負極（-）終端與電池室入口處標籤所指示方向一致，然後插入電池。

利用電池邊緣將橙色電池插鎖向箭頭（①）所示方向推起，並完全插入電池（②）。

當電池完全插入後，電池插鎖會鎖定在原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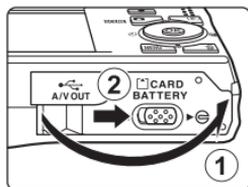
插入電池

將電池反轉或倒轉插入可能會損壞相機。務必確認電池的插入方向正確。



3 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關閉插槽蓋（①），並將插槽蓋插鎖（②）滑動至  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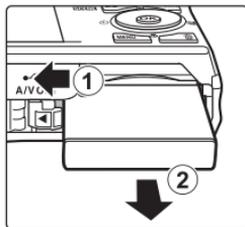


移除電池

關閉相機（ 17），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前，先確認電源指示燈以及螢幕是否關閉。

若要彈出電池，先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再將橙色電池插鎖按照箭頭所示方向滑動（①）。然後可用手移除電池（②）。

- 請注意，電池使用期間會變熱；移除電池時請格外小心。



關於電池的注意事項

- 在使用之前，請務必閱讀並遵照第 iii 頁和“電池”（ 143）章節上有關電池的警告。
- 如果預計長時間不使用電池，請每六個月至少充電一次，然後將其電量用完後再行存放。

對電池充電

將隨機提供的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 插入相機，使用隨機提供的 USB 線 UC-E6 將隨機提供的 AC 變壓充電器 EH-68P 連接到相機，然後將 AC 變壓充電器插入電源插座，對電池進行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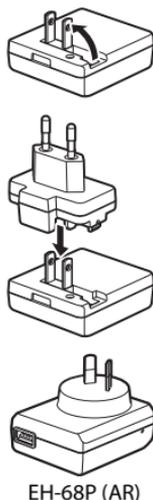
1 準備 AC 變壓充電器 EH-68P。

如果包含轉接插頭*，將轉接插頭安裝到 AC 變壓充電器的插頭上。將轉接插頭穩固地推入，直到插緊到位。兩者連接好後，嘗試強行拔下轉接插頭可能會損壞產品。

* 轉接插頭的形狀視購買相機的國家或地區而異。

阿根廷的客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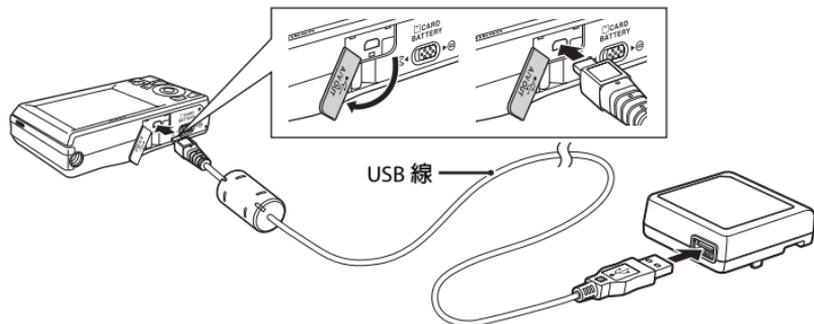
如果相機購買自阿根廷，則 AC 變壓充電器 EH-68P (AR) 的形狀與其他國家隨機提供的充電器有所不同，不包括轉接插頭。跳至步驟 2。



2 確認電源指示燈已經熄滅及螢幕已經關閉。

請務必將電池插入相機 (圖 12) 並關閉相機 (圖 17)。

3 使用隨機提供的 USB 線將 AC 變壓充電器連接至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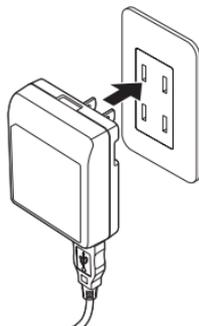


✓ 連接接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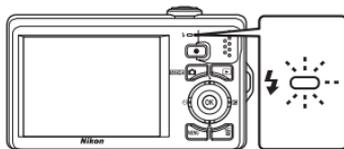
連接接線時，請確保連接器的方向正確。將接線連接到相機時請勿過度用力。斷開接線的連接時，切勿傾斜拉扯連接器。

4 將 AC 變壓充電器插入電源插座。

充電指示燈緩慢閃爍綠色，表示電池正在充電。
對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充電約需要 4 小時。



下表說明相機插入到電源插座上時的充電指示燈狀態。



充電指示燈	說明
緩慢閃爍（綠色）	電池正在充電。
關閉	電池未充電。充電完成時，充電指示燈停止閃爍綠色，並已熄滅。
忽明忽暗（綠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室溫不適合充電。請在 5°C 至 35°C 的室溫中對電池充電。 USB 線或 AC 變壓充電器未正確連接，或電池發生問題。斷開 USB 線的連接，或拔下 AC 變壓充電器再重新正確插入，或更換電池。

5 從電源插座上斷開 AC 變壓充電器，然後斷開 USB 線的連接。

關於 AC 變壓充電器的注意事項

- AC 變壓充電器 EH-68P 只能用於兼容設備。切勿用於其他品牌或型號的設備。
- 在使用之前，請務必閱讀並遵照第 iii 頁和“電池”（ 143）章節上有關 AC 變壓充電器的警告。
- EH-68P 與 AC 100-240 V、50/60 Hz 電源插座兼容。在其他國家使用時，必要時請使用轉接插頭（市售）。有關轉接插頭的更多資訊，請諮詢旅行社。
- AC 變壓充電器 EH-68P 用於給插入相機的電池充電。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將相機連接到電源插座時，無法打開相機。
- 切勿在任何情況下使用除 AC 變壓充電器 EH-68P 或 USB AC 變壓器之外的其他品牌或型號的 AC 變壓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AC 電源

- 如使用 AC 變壓器 EH-62F（另行選購； 145），電源從電源插座供給相機，該相機可拍攝照片和重播照片。
- 切勿在任何情況下使用除 EH-62F 以外的其他品牌或型號的 AC 變壓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使用電腦或電池充電器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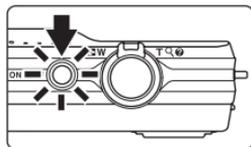
- 將 COOLPIX S6000 連接到電腦也可為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 108、136）充電。
- 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 也可使用電池充電器 MH-65（另行選購； 145）進行充電。

開啓和關閉相機

若要開啓相機，請按電源開關。電源指示燈（綠色）將點亮片刻，同時螢幕會開啓。

若要關閉相機，請再按一下電源開關。當相機關閉時，電源指示燈和螢幕都將關閉。

如果相機關閉，按住  按鍵便可開啓相機進入重播模式（ 29）。



節能功能（自動關閉）

如果一段時間沒有執行任何操作，螢幕將自動關閉，相機將進入待機模式，電源指示燈將閃爍。如果再過三分鐘仍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將自動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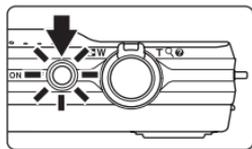
- 如果在拍攝或重播模式中約一分鐘（預設設定）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將進入待機模式。
- 如果螢幕在待機模式中關閉（電源指示燈閃爍），按以下按鍵可以重新啓動螢幕。
 - 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 按鍵、 按鍵、或 （記錄短片）按鍵
- 可以從設定選單（ 120）中的**自動關閉**選項（ 133）更改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初次開啓相機時將顯示語言選擇對話窗。

1 按電源開關開啓相機。

電源指示燈（綠色）將點亮片刻，同時螢幕會開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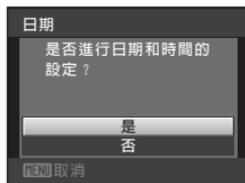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語言，然後按 **OK** 按鍵。

有關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書 9](#)）。



3 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

如果選擇否，則不設定日期和時間。



4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您的本地時區（[書 126](#)），然後按 **OK** 按鍵。



夏令時間

如果正在實行夏令時間，在步驟 4 顯示的時區選擇畫面中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開啓夏令時間選項。

啓用夏令時間選項時， 將會顯示在螢幕頂部。若要關閉夏令時間選項，請按 **▼**。



5 編輯日期和時間。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編輯反白的項目。

按 ►，按以下順序移動反白部位。

日（日）→ 月（月）→ 年（年）→ 時 → 分 → 日
月年（日、月、年的顯示次序）

按 ◀ 返回上一項目。



6 選擇日、月、年的顯示順序，然後按 Ⓞ 按鍵或按 ►。

該設定被套用，並且螢幕顯示退出拍攝模式。



更改與加印日期和時間

- 從設定選單（[📖 120](#)）的日期項目（[📖 124](#)）中選擇 **日期**，更改當前日期和時間，然後遵循步驟 5 所述程序操作。
- 從設定選單的日期項目中選擇**時區**，更改時區和夏令時間設定（[📖 124](#)）。
- 要在照片上加印日期，設定日期和時間後，在設定選單的**加印日期**選項（[📖 128](#)）中啓用日期加印。

插入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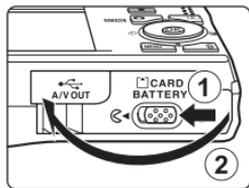
影像、聲音與短片檔案儲存於相機內置記憶體（約 32 MB）或可抽取 Secure Digital（SD）記憶卡（市售； 145）中。

如果相機中插有記憶卡，則資料將自動儲存到記憶卡中，並且記憶卡中記錄的資料可以重播、刪除或傳輸。移除記憶卡可將資料儲存在內置記憶體中，或者從內置記憶體重播、刪除或傳輸照片。

開始步驟

- 1 確認電源指示燈已經熄滅及螢幕已經關閉，之後再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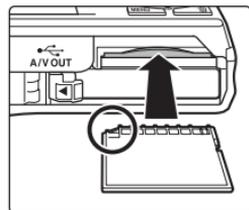
務必關閉相機，之後再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2 插入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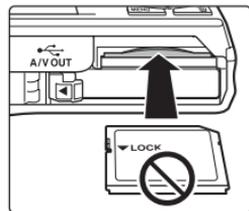
以正確方向（如右側所示）滑動記憶卡直到發出卡嗒聲示意到位。

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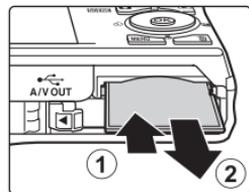
插入記憶卡

將電池反轉或倒轉插入可能會損壞相機或記憶卡。務必確認記憶卡的插入方向正確。



移除記憶卡

在移除記憶卡之前，請關閉相機電源並確認電源指示燈已經熄滅，螢幕已經關閉。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按照 (1) 所示推記憶卡使其稍稍彈出。然後可用手移除記憶卡。切勿嘗試從角度 (2) 移除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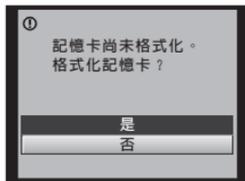


☑ 格式化記憶卡

如果開啓相機時出現右圖所示的訊息，則記憶卡在使用之前必須先進行格式化（☞ 134）。請注意，**執行格式化將會永久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照片和其他資料**。在格式化記憶卡之前，務必對您想要保留的照片進行備份。

格式化記憶卡時，請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將出現確認窗。若要開始格式化，請選擇**格式化**，然後按 **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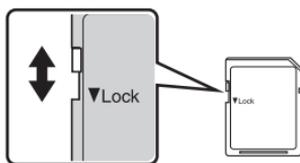
- 在格式化完成之前，切勿關閉相機或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以前在其他設備上使用的記憶卡首次插入 COOLPIX S6000（☞ 134）時，請務必使用此相機將其格式化。



☑ 防寫開關

記憶卡配有防寫開關。當此開關處於“鎖定”位置時，無法將資料寫入記憶卡，或是從記憶卡刪除資料。如果此開關處於“鎖定”位置，將開關滑動至“寫入”位置解除鎖定，以記錄或刪除照片，或是格式化記憶卡。

防寫開關



☑ 記憶卡

- 僅可使用 Secure Digital 記憶卡。
- 請勿在格式化、向記憶卡寫入資料或從記憶卡刪除資料以及向電腦進行資料傳輸期間進行以下操作。未能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資料丟失或者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移除電池或記憶卡
 - 關閉相機
 - 斷開 AC 變壓器的連接
- 切勿使用電腦格式化記憶卡。
- 請勿拆卸或改裝。
- 請勿掉落、扭曲、沾水或強烈撞擊。
- 請勿用手指或金屬物體接觸記憶卡的金屬終端。
- 請勿在記憶卡上粘貼標籤或貼紙。
- 請勿放置於直射陽光下、封閉的車輛中或其他高溫之處。
- 請勿放置於潮濕、多塵或有腐蝕性氣體的環境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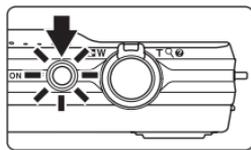
步驟 1 開啓相機然後選擇 📷（自動）模式

本節介紹如何在 📷（自動）模式拍攝照片，建議初次使用數碼相機的用戶採用這種自動“即取即拍”模式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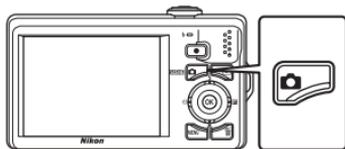
1 按電源開關開啓相機。

電源指示燈（綠色）將點亮片刻，同時螢幕會開啓。鏡頭也會伸出。

顯示 📷 時進至步驟 4。



2 按 📷 按鍵顯示拍攝選單。



3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然後按 OK 按鍵。

相機進入 📷（自動）模式。



4 查看電池電量和剩餘曝光次數。

電池電量

螢幕	說明
無指示器	電池電量充足。
	電池電量不足。準備對電池充電或更換電池。
 電池電量已耗盡。	無法拍照。對電池充電，或更換充滿電的電池。

電池電量指示器



剩餘曝光次數

剩餘曝光次數

可儲存的照片數量取決於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的容量以及影像模式設定 (📖 37)。

(自動) 模式中顯示的指示器



- 在拍攝及重播時顯示的指示器和相片資訊會在數秒後關閉 (📖 127)。
- 當螢幕在待機模式中關閉以節省電量時，按以下按鍵可以重新啟動螢幕 (📖 133)。
 - 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 按鍵、或  (記錄短片) 按鍵

(自動) 模式中可以使用功能

- 可調整閃光模式 (📖 30)，可套用自拍 (📖 32)、近拍模式 (📖 33) 和曝光補償 (📖 34)。
- 按 MENU 按鍵可以根據拍攝條件指定所有拍攝選單項目 (📖 36) 的設定。

減震與動作偵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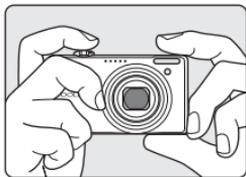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設定選單 (📖 120) 上的 **減震** (📖 129) 或 **動作偵測** (📖 130)。
- 在拍攝期間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 **減震** 設定為 **關閉**。

步驟 2 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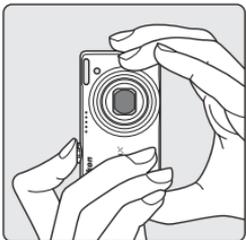
1 準備相機。

用雙手平穩握住相機。

手指、頭髮和其他物件應遠離鏡頭、內置閃光燈、AF 輔助照明燈和收音器。



拍攝人像（“豎直”）方向的照片時，請轉動相機使內置閃光燈位於鏡頭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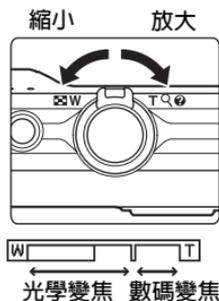
2 進行構圖。

構圖後，意圖拍攝的主體會位於畫面中央或靠近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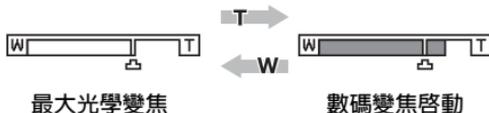
使用變焦

使用變焦控制啓動光學變焦。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放大，使主體充滿畫面的大部分區域，或將其旋轉至 **W**，縮小主體，從而增加畫面中的可視區域。旋轉變焦控制後，螢幕上端會顯示變焦指示器。



數碼變焦

當相機放大至最大光學變焦位置時，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啓動數碼變焦。主體的最大光學變焦率最高可放大至 2 倍。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啓用數碼變焦時不顯示對焦區域。



數碼變焦和插值

與光學變焦不同，根據影像模式（[☞ 37](#)）和數碼變焦倍數，數碼變焦使用被稱為插值的數碼影像處理方式來放大影像，結果只會輕微降低照片品質。

拍攝靜態照片時，插值套用於超過  的變焦位置。當變焦增加到超過  位置時，插值將啓動且變焦指示器將變為黃色，表示正套用插值。隨著影像大小變小， 的位置會向右移動，以確認目前影像模式設定可以在無插值下拍攝的變焦位置。



可以從設定選單（[☞ 120](#)）中的**數碼變焦**選項（[☞ 131](#)）停用數碼變焦。

步驟 3 對焦和拍攝

1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鎖定對焦（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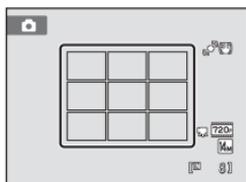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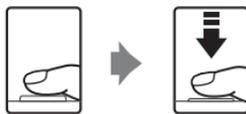
相機自動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最多九個區域）。當主體清晰對焦時，啓用的對焦區域呈綠色。

使用數碼變焦時，不會顯示對焦區域，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一旦完成對焦後，對焦指示器（ 6）呈綠色。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快門速度及光圈值亦會出現。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會鎖定對焦及曝光。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可能會閃爍紅色。這表示相機無法對焦。更改構圖並再次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快門速度 光圈

2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

快門釋放，照片即被記錄到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中。



在記錄過程中

在記錄照片時，剩餘曝光次數將會閃爍。在記錄照片時，**切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此時切斷電源或移除記憶卡可能會導致資料丟失或者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自動對焦

在以下情況下，自動對焦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在少數情況下，無論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是否呈綠色，主體不一定都能夠清晰對焦。

- 主體相當暗
- 場境中包含亮度相差太大的物體（例如：主體以太陽為背景，顯得非常暗）
- 主體與背景之間無對比差異（例如：人像主體，身著白衫，站立在白色的牆壁前）
- 多個物體距離相機的遠近不同（例如：主體在一個籠子裡）
- 主體迅速移動

在上述情況下，請嘗試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重新進行幾次對焦，或者對焦在其他主體上並使用對焦鎖定（ 46）。使用對焦鎖定時，請務必使相機和使用了對焦鎖定的主體之間的距離與實際主體之間的距離相同。

AF 輔助照明燈和閃光燈

當主體光線不足時，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 AF 輔助照明燈（ 131）可能會點亮，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閃光燈（ 30）可能會閃光。

步驟 4 重播和刪除照片

重播照片（重播模式）

按 （重播）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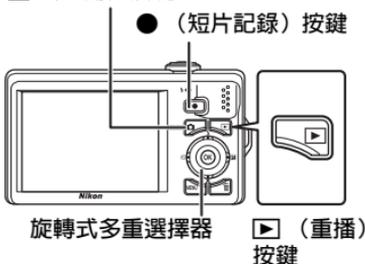
以全螢幕重播模式顯示最後拍攝的一張照片。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是按 ▲、▼、◀、或▶ 查看上幾張或下幾張照片（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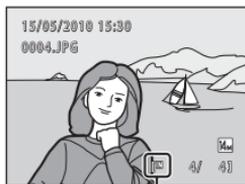
按  按鈕、快門釋放按鈕或 ●（短片記錄）按鈕返回拍攝模式。

（自動）按鈕

●（短片記錄）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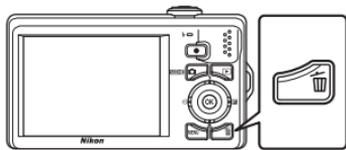
當重播儲存於相機的內置記憶體中的照片時，會顯示 。記憶卡插入相機時，不會顯示 ，且會播放儲存於記憶卡內的影像。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刪除照片

1 按  按鈕刪除目前顯示在螢幕中的照片。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是，然後按  按鈕。

刪除的照片將無法復原。

若要不刪除照片並退出，請選擇否，然後按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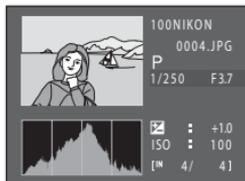


✎ 在重播模式中可以使用的作用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更多重播說明”(📖 69)或“編輯照片”(📖 93)。

✎ 顯示拍攝資訊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按 **Ⓜ** 按鍵，顯示色階分佈圖和拍攝資訊(📖 70)。再次按 **Ⓜ** 按鍵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 按 **▶** 按鍵開啓相機

當相機關閉時，按住 **▶** 按鍵即可以重播模式開啓相機。鏡頭不會伸出。

✎ 查看照片

-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顯示拍攝期間識別到臉部的照片時(📖 47)，可能會根據已識別臉部的方向自動旋轉照片，以便重播顯示，使用**連拍**、**BSS**、**連拍 16 張**和**運動連拍**設定拍攝的照片除外(📖 42)。
- 當螢幕在待機模式中關閉以節省電量時，按 **▶** 按鍵可以重新啓動螢幕(📖 133)。

✎ 在拍攝模式中刪除最後拍攝的一張照片

在拍攝模式中，按 **⏪** 按鍵可刪除最後拍攝的一張照片。



🗑️ 刪除多張照片

可從重播選單(📖 82)、自動排序選單(📖 78)或按日期排列選單(📖 81)中的**刪除**選項(📖 87)刪除多張照片。

使用閃光燈

當 **ISO 感光度** 設定為 **自動** 時，閃光燈在最大廣角變焦位置的範圍為 0.5-4.9 m，在最大遠攝變焦位置的範圍為 1.1-3.6 m。以下閃光模式可供選擇。

自動

光線不足時閃光燈自動閃光。

自動連減輕紅眼

減少人像中的“紅眼”現象（ 31）。

關閉

即使在光線不足時閃光燈也不會閃光。

補充閃光

每次拍攝照片時，閃光燈都會閃光。用於“補充”（照亮）陰影和逆光的主體。

慢速同步

 **（自動）** 與慢速快門結合使用。

適合用於拍攝黃昏和夜間的人像（包括背景景物）。

閃光燈照亮首要主體；慢速快門則用來捕捉夜間或昏暗光線中的背景。

設定閃光模式

1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閃光模式）。

顯示閃光模式選單。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閃光模式，然後按 按鍵。

螢幕頂部將顯示所選閃光模式的圖示。

套用  **（自動）** 時， 只顯示幾秒鐘，和 **相片資訊** 的設定無關（ 127）。

如果在數秒之內沒有按  按鍵套用設定，則選擇將被取消。



✔ 在閃光燈停用 (🚫) 或光線昏暗時拍攝

- 在拍攝期間建議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設定選單 (📖 120) 中的**減震** (📖 129) 設定為**關閉**。
- 當相機自動增加感光度時，會顯示 **ISO** 指示器。顯示 **ISO** 時拍攝的照片可能有輕微的斑點。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可能會啟用減低雜訊功能，如昏暗的光線下。需要記錄套用減低雜訊的照片時，需要比平常更多的時間。

✔ 關於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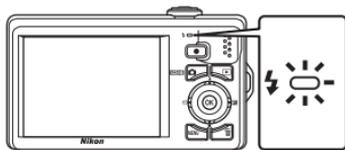
使用閃光燈時，空氣中灰塵顆粒的反射可能會在照片上留下亮點。若要減少這些反射，請將閃光燈設定為 🚫 (關閉)。

🔪 閃光指示燈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閃光指示燈會顯示閃光燈的狀態。

- 開啟：拍攝照片時閃光燈將閃光。
- 閃爍：閃光燈正在充電。請等待數秒再重試。
- 關閉：拍攝照片時閃光燈將不閃光。

如果電池電量不足，在閃光燈充滿電之前，螢幕顯示將關閉，並且保持關閉。



🔪 閃光模式設定

預設閃光模式的設定因拍攝模式而異。

- 📷 (自動)：🔪AUTO (自動)
- 場境：因所選場境模式而異 (📖 54-60)
- 🧑 (智慧人像)：當**防紅眼**選擇為**關閉**時設定為 🔪AUTO (自動)；當**防紅眼**選擇為**開啟**時固定為 🚫 (關閉) (📖 65)
- 🎯 (主體追蹤)：🚫 (關閉)

有些功能可能無法啟用閃光燈。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相機設定” (📖 49)。

即使關閉相機之後，在 📷 (自動) 模式中套用的閃光模式設定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下次選擇 📷 (自動) 模式時會再次套用。

🔪 減輕紅眼

本相機使用先進減輕紅眼 (“內置減輕紅眼功能”) 功能。記錄照片時如果相機偵測到“紅眼”，會在儲存照片前先對受影響區域進行處理以減輕紅眼現象。拍攝時注意以下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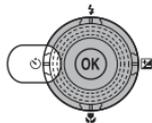
- 記錄照片需要比平常更多的時間。
- 減輕紅眼有時可能無法達到理想的效果。
- 在極少數的情況下，減輕紅眼可能會對紅眼以外的區域進行處理；此時，請選擇其他閃光模式並重試。

使用自拍拍照

相機配有 10 秒和 2 秒的定時自拍。此功能用於減少按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在使用自拍時，建議使用三腳架。在拍攝期間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設定選單中的**減震**（ 129）設為**關閉**（ 120）。

1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自拍）。

顯示自拍選單。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10s 或 2s，然後按 按鈕。

10s（10 秒）：用於重要場合，如婚禮。

2s（2 秒）：用於防止相機震動。

將會顯示為自拍所選的模式。

如果在數秒之內沒有按  按鈕套用設定，則選擇將被取消。



3 進行構圖，然後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將設定對焦和曝光。



4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

自拍開始，到釋放快門為止的剩餘時間會顯示在螢幕中。自拍指示燈會在倒數時閃爍。指示燈在拍照前 1 秒停止閃爍並保持亮著，直到釋放快門為止。

釋放快門後，自拍將設定為 **OFF**。

若要在拍攝照片之前停止自拍，請再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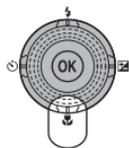


近拍模式

近拍模式用來拍攝最近距離為 3 cm 的物體。請注意，當與主體之間的距離小於 50 cm 時，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1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近拍模式）。

顯示近拍模式選單。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ON，然後按 按鍵。

顯示近拍模式圖示 。

如果在數秒之內沒有按  按鍵套用設定，則選擇將被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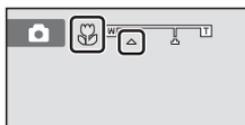


3 旋轉變焦控制以進行構圖。

相機可以對焦的最近距離因變焦位置而異。

當變焦指示器位於  左側，並且  和變焦指示器變為綠色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 3 cm 處的主體。

當變焦指示器與  對齊時，相機可以對 4 cm 處進行對焦。



自動對焦

使用 （自動）模式時，如果**自動對焦模式**（ 48）設定為**全時間 AF**，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將會連續對焦，直到對焦鎖定。因此，可聽到鏡頭機械移動的聲音。

使用其他拍攝模式時，**全時間 AF** 會在開啓近拍模式後自動啓動。

近拍模式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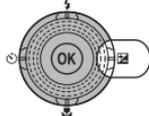
即使關閉相機之後，在 （自動）模式中套用的近拍模式設定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下次選擇 （自動）模式時會再次套用。

調整亮度（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用於改變相機建議的曝光值，以使照片更亮或更暗。

1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曝光補償）。

顯示曝光補償指南和色階分佈圖。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調整曝光，然後按 按鍵。

要使照片更加明亮，可套用正（+）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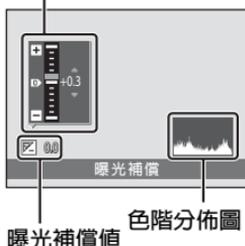
要使照片亮度變暗，可套用負（-）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可以在 -2.0 至 +2.0 EV 值之間設定。

如果在數秒之內沒有按  按鍵套用設定，則選擇將被取消。

當套用了 0.0 以外的曝光補償值時，螢幕上會顯示該曝光補償值和  指示燈。

曝光補償指南



3 按快門釋放按鍵拍攝照片。

若要不改變曝光並退出，請返回步驟 1，將值更改為 0.0 並按  按鍵。



曝光補償值

即使關閉相機之後，在 （自動）模式中套用的曝光補償值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下次選擇 （自動）模式時會再次套用。

使用曝光補償

當明亮物體佔大多數的畫面時，相機會趨於降低曝光；而當黑暗物體佔大多數的畫面時，則會趨於增加曝光。因此，為了捕捉充滿畫面、非常明亮的物體（例如，陽光下的水面、沙灘或雪景）之明亮感或者當背景比主要主體明亮很多時，可能需要進行正（+）補償。當畫面中的大部分區域包含非常暗的物體（例如，一簇深綠色的樹葉）或者當背景比主要主體暗很多時，則可能需要進行負（-）補償。

使用色階分佈圖

色階分佈圖是顯示影像中色相分佈的圖。使用曝光補償，不使用閃光燈進行拍攝時請將其用作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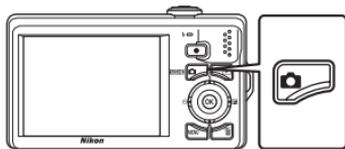
- 水平軸表示像素亮度，左邊為暗色調，右邊為亮色調。垂直軸表示像素數量。
- 增加曝光補償會將色調分佈移向右邊，降低曝光補償則會將色調分佈移向左邊。

選擇拍攝模式

從 （自動）、（場境）、（智慧人像）以及 （主體追蹤）模式中選擇一種拍攝模式。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鍵。

顯示拍攝模式選單。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一種拍攝模式，然後按 按鍵。

相機進入選擇的拍攝模式。

選擇不同場境模式（頂部往下第二個圖示）時，按  並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場境，然後按  按鍵。

要返回至當前拍攝模式但不切換拍攝模式，按  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



1 自動模式

 22

建議初次使用數碼相機的用戶採用自動“即取即拍”模式進行拍攝。拍攝設定如連續拍攝可從拍攝選單套用（ 36）。

2 場境模式

 51

相機設定將根據所選場境進行自動優化。在自動場境選擇器模式，相機會自動選擇最佳場境模式以簡化拍攝。

3 智慧人像

 63

相機使用臉部優先識別人臉，只要偵測到笑容，便會自動釋放快門。柔化肌膚選項可用於使人臉展現光滑膚色。

4 主體追蹤

 66

適合對焦並拍攝移動主體。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自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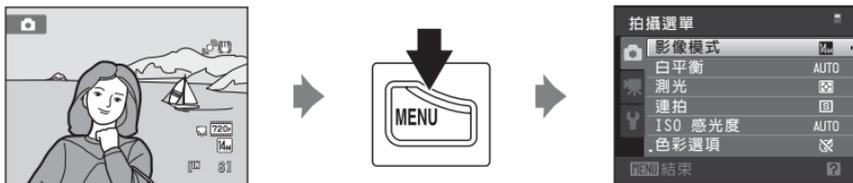
在 📷（自動）模式拍攝時，可設定以下選項（📖 22）。

◀	影像模式	📖 37
	在記錄照片時選擇影像模式（影像大小和壓縮率的組合）。也可在其他拍攝模式修改影像模式設定。	
WB	白平衡	📖 39
	使白平衡與光源相匹配。	
☀️	測光	📖 41
	選擇相機如何測量曝光。	
📷	連拍	📖 42
	啓用連續拍攝或 BSS（最佳影像選擇）。	
ISO	ISO 感光度	📖 43
	控制相機對光的感光度。	
🎨	色彩選項	📖 44
	在記錄照片時對照片套用色彩效果。	
[+]	AF 區域模式	📖 45
	選擇相機如何選擇用於自動對焦的對焦區域。	
🔊	自動對焦模式	📖 48
	選擇相機如何進行對焦。	

顯示拍攝選單

進入 📷（自動）模式（📖 35）。

按 MENU 按鈕顯示拍攝選單。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和套用設定（📖 9）。
- 若要退出拍攝選單，請按 MENU 按鈕。

❑ 無法同時套用的相機設定

某些功能無法與其他功能一起啓用（📖 49）。

◀ 影像模式 (影像品質/影像大小)

📷 (自動) → MENU (拍攝選單) → ▶ 影像模式

影像模式指記錄照片時影像大小和影像品質 (壓縮) 的組合。選擇最適合於照片使用方式和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容量的影像模式。影像模式設定越高，在列印、顯示時能使照片不出現“顆粒感”的尺寸也就越大，但會限制可以拍攝的照片數量。

選項	尺寸 (像素)	說明
L 4320 × 3240 ★	4320 × 3240	品質高於 L ，適合於放大的照片或高畫質列印。壓縮率約為 1:4。
L 4320 × 3240 (預設設定)	4320 × 3240	在大多數情況下為最佳選擇。壓縮率約為 1:8。
S 3264 × 2448	3264 × 2448	
M 2592 × 1944	2592 × 1944	
S 2048 × 1536	2048 × 1536	尺寸小於 L 、 S 或 M ，可儲存更多照片。壓縮率約為 1:8。
P 1024 × 768	1024 × 768	適合在電腦螢幕上顯示。壓縮率約為 1:8。
V 640 × 480	640 × 480	適合在畫面比例為 4:3 的電視上以全螢幕顯示，或者透過電子郵件發送。壓縮率約為 1:8。
B 4224 × 2376	4224 × 2376	可拍攝畫面比例為 16:9 的照片。壓縮率約為 1:8。

在拍攝和重播模式中，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 6、7)。

🔧 影像模式

- 對這些設定所作的更改適用於所有拍攝模式。
- 有些功能可能無法啓用該設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相機設定” (📖 49)。

剩餘曝光次數

下表列出了內置記憶體和 4 GB 的記憶卡可儲存的近似照片數量。請注意，可以儲存的照片數量會因照片的構圖（由於 JPEG 壓縮的特性）而異。此外，即使記憶卡的指定容量相同，照片數量也可能會因記憶卡的品牌而異。

設定	內置記憶體 (約 32 MB)	記憶卡 ¹ (4 GB)	列印尺寸 ² (cm)
 4320 × 3240 ★	4	535	36 × 27
 4320 × 3240	8	955	36 × 27
 3264 × 2448	14	1650	28 × 21
 2592 × 1944	22	2565	22 × 16
 2048 × 1536	34	4020	17 × 13
 1024 × 768	107	12000	9 × 7
 640 × 480	292	29000	5 × 4
 4224 × 2376	11	1325	36 × 20

¹ 如果剩餘曝光次數為 10,000 或更多，其顯示將為 “9999”。

² 輸出解像度為 300 dpi 的列印尺寸。列印尺寸是以像素數量除以印表機解像度 (dpi) 再乘以 2.54 cm 而計算出的。但是，在相同的影像大小條件下，以較高解析度列印的照片，其列印尺寸將小於指示值；而以較低解析度列印的照片，其列印尺寸將大於指示值。

WB 白平衡 (調整色相)

📷 (自動) → MENU (拍攝選單) → WB 白平衡

物體反射的光線顏色因光源的顏色而異。人腦可以適應光源的顏色變化，因此無論是在陰影處、陽光直射下還是在白熾燈照明下，白色物體都會顯示白色。數碼相機可以透過根據光源顏色處理影像來模仿這種調整。這被稱為“白平衡”。為了獲得自然的色調，請在拍攝之前選擇與光源匹配的白平衡設定。雖然在大多數光線類型下都可以使用預設設定：**自動**，可手動指定適合特定光源的白平衡設定，以獲得更準確的效果。

AUTO 自動 (預設設定)

白平衡根據照明條件進行自動調整。在大多數情況下為最佳選擇。

PRE 手動預設

在特殊照明條件下以中性色彩的物體作為參考設定白平衡。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手動預設”(📖 40)。

☀️ 日光

經過調整適用於直射陽光下的白平衡。

💡 白熾燈

在白熾燈照明下使用。

💡 螢光燈

在螢光燈照明下使用。

☁️ 陰天

在陰天條件下拍照時使用。

📷 閃光

配合閃光燈使用。

使用**自動**以外的設定時，在拍攝模式中螢幕上將顯示目前設定的圖示(📖 6)。

✔️ 有關白平衡的注意事項

- 有些功能可能無法啟用該設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相機設定”(📖 49)。
- 使用**自動**或**閃光**以外的白平衡設定時，請關閉閃光燈 (📷) (📖 30)。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 (📷 (自動) 模式)

手動預設

在混合照明環境下或者需要對強烈偏色的光源進行補償時（例如，為了使在紅色調燈光下拍攝的照片看起來好像是在白色燈光下拍攝的照片一樣），手動預設有效。

1 將白色或灰色參照物放在拍攝時將要使用的照明環境中。

2 顯示拍攝選單 (📖 36)，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以選擇白平衡選單中的 **PRE 手動預設**，然後按 **OK** 按鍵。

相機放大至用於測量白平衡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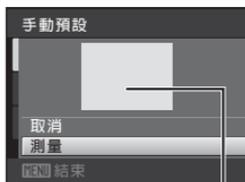


3 選擇測量。

若要套用最近一次手動預設所測量的值，請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



4 對測量視窗中的參照物進行構圖。



測量視窗

5 按 **OK** 按鍵測量手動預設值。

快門被釋放，新的白平衡值被設定。不會記錄照片。

☑ 關於手動預設的注意事項

無法用**手動預設**測量閃光燈值。用閃光燈拍攝時，將**白平衡**設定為**自動**或**閃光**。

📷 測光

📷 (自動) → MENU (拍攝選單) → 📷 測光

測量主體亮度以確定曝光的過程稱之為測光。

選擇相機如何測量曝光。

📷 矩陣測光 (預設設定)

相機對整個畫面設定曝光。建議在大多數情況下使用。

📷 偏重中央測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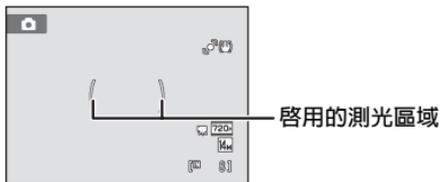
相機對整個畫面測光，但將重點置於畫面中央的主體。這是一種用於人像的典型的測光方式；在保留背景細節的同時，讓畫面中央的照明情況決定曝光。可以與對焦鎖定 (📖 46) 配合使用對偏離中央的主體進行測光。

✔ 關於測光的注意事項

使用數碼變焦時，**測光**設定為**偏重中央測光**，不會在螢幕顯示測光區域。

📷 測光區域

測光選擇為**偏重中央測光**時，啓用的測光區域會顯示在螢幕中。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 (📷 (自動) 模式)

📷 連拍

📷 (自動) → MENU (拍攝選單) → 📷 連拍

啓用連續拍攝或 BSS (最佳影像選擇)。

選擇**連拍**、**BSS**、**連拍 16 張**或**運動連拍**時，閃光燈會停用，對焦、曝光和白平衡會固定為各系列第一張照片的值。

📷 單張 (預設設定)

每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鈕拍攝一張照片。

📷 連拍

按住快門釋放按鈕時 (如果**影像模式**設定為 📷 4320 × 3240)，可以以約 0.7 幅/秒 (fps) 的速度拍攝最多 10 張照片。釋放快門釋放按鈕，或拍攝完十張照片後會結束拍攝。

BSS (最佳影像選擇)

“最佳影像選擇”適合在閃光燈關閉或相機放大時，或在無意中移動相機而導致照片模糊的其他場合進行拍攝時使用。啓用 BSS 時，在按住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最多拍攝 10 張照片。相機會自動選擇並保存系列照片中最清晰的 1 張照片。

📷 連拍 16 張

每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鈕，相機以約 30 fps 的速度拍攝 16 張照片，並將這些照片排列為單張影像。

- **影像模式**固定為 📷 (影像大小：2560 × 1920 像素)。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運動連拍

按住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可以以約 3 fps 的速度連續拍攝最多 45 張照片。釋放快門釋放按鈕，或拍攝完 45 張照片後會結束拍攝。

- **影像模式**固定為 📷 2048 × 1536。

使用**單張**以外的設定時，螢幕上將顯示目前設定的指示器 (📷 6)。

📷 關於連續拍攝的注意事項

- 連續拍攝時的每秒拍攝幅數因目前影像模式設定、所使用的記憶卡或拍攝條件而異。
- 有些功能可能無法啓用該設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相機設定” (📖 49)。

☑ 關於 BSS 的注意事項

BSS 在拍攝靜態主體時有效。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如果主體移動或構圖發生變化，BSS 可能無法產生需要的效果。

☑ 關於連拍 16 張的注意事項

啓用**連拍 16 張**進行拍攝時，螢幕上的可見拖影 (📖 144) 將隨影像一同記錄。啓用**連拍 16 張**進行拍攝時，建議避開明亮物體，如太陽、太陽反射和電燈。

☑ 關於運動連拍的注意事項

套用較高的 ISO 感光度設定時，照片可能有斑點。在明媚的豔陽天拍攝的照片可能會曝光不當 (影像可能會過度曝光)。

ISO ISO 感光度

📷 (自動) → MENU (拍攝選單) → ISO ISO 感光度

感光度是相機對光線反應的衡量標準。感光度越高，影像曝光時所需的光線越少。雖然高的 ISO 感光度設定適合拍攝運動主體或光線不足的主體，但高感光度設定又容易導致“雜訊”，即有任意分佈的、色彩較亮的像素集中在影像較暗的部分。

自動 (預設設定)

當光線充足時，感光度為 ISO 100；當光線不足時，相機將感光度提高至最大 ISO 1600 進行補償。

固定範圍自動

從 **ISO 100 - 400** 或 **ISO 100 - 800** 中選擇相機自動調整 ISO 感光度的範圍。相機不會將感光度提高到超出所選範圍的最大值。設定 ISO 感光度的最大值，以便對影像中出現的“顆粒”數量進行有效控制。

100、200、400、800、1600、3200

感光度將被鎖定為指定的值。

使用**自動**以外的設定時，目前的設定將顯示在螢幕上 (📖 6)。如果選擇了**自動**，並且感光度提升到 ISO 100 以上時，則會顯示 **ISO** 圖示 (📖 31)。選擇**固定範圍自動**後，📷 和最大 ISO 感光度值會顯示。

☑ 關於 ISO 感光度的注意事項

- 有些功能可能無法啓用該設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相機設定” (📖 49)。
- 當 ISO 感光度鎖定為指定的值時**動作偵測** (📖 130) 將無效。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 (📷 (自動) 模式)

🔗 色彩選項

📷 (自動) → MENU (拍攝選單) → 🔗 色彩選項

可以使色彩更鮮艷或以單色記錄照片。

🔗 標準色彩 (預設設定)

用於表現自然色彩的照片。

🔗 鮮艷

用於實現鮮艷的“相片列印”效果。

🔗 黑白

以黑白照片的形式記錄照片。

🔗 棕褐色

以棕褐色調記錄照片。

🔗 青藍

以青藍單色的形式記錄照片。

使用**標準色彩**以外的設定時，螢幕上將顯示目前設定的圖示 (📖 6)。拍攝顯示畫面中的色調根據所選色彩選項而變化。

🔍 關於色彩選項的注意事項

有些功能可能無法啓用該設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相機設定”(📖 49)。

[+] AF 區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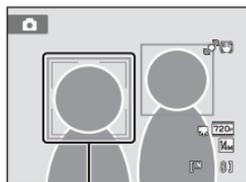
📷 (自動) → MENU (拍攝選單) → [+] AF 區域模式

使用此選項確定相機如何選擇用於自動對焦的對焦區域。啓用數碼變焦時，相機通常對焦在畫面中央，無論特定的設定如何。

👤 臉部優先

當相機識別到人臉時，會對焦於該臉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臉部優先”(📖 47)。如果相機辨認出多於一張人臉，將會對焦於離相機最近的人臉。

當拍攝人物以外的主體或者當構圖時未能識別到臉部時，**AF 區域模式**設定將切換到**自動**，相機會自動選擇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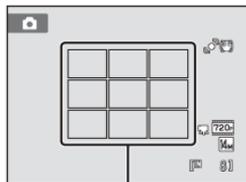


對焦區域

更多拍攝說明

📷 自動 (預設定)

相機自動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啓用對焦區域。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選擇的對焦區域 (最多 9 個區域) 將會顯示在螢幕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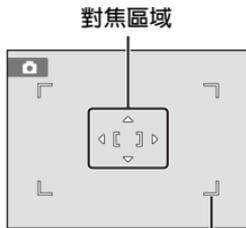
對焦區域

📷 手動

從螢幕中顯示的 99 個對焦區域中選擇一個。當意圖拍攝的主體相對靜止且不在於畫面中央時，此選項比較合適。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選擇包含主體的螢幕中顯示的對焦區域，然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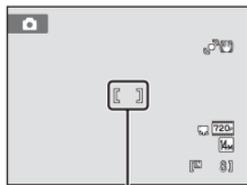
若要取消對焦區域選擇並調整閃光燈、近拍模式、自拍和曝光補償設定，請按 OK 按鍵。若要返回對焦區域選擇畫面，請再次按 OK 按鍵。



可以選擇的對焦區域

☑ 中央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永遠顯示中央對焦區域。



對焦區域

✔ 有關 AF 區域模式的注意事項

有些功能可能無法啟用該設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相機設定” (📖 49)。

🔍 對焦鎖定

若要在**中央**被選為**AF 區域模式**時對焦於偏離中央的主體，請如下所述使用對焦鎖定。

1 進行構圖，使主體位於畫面中央。



2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 確認對焦區域變為綠色。
- 對焦和曝光被鎖定。



3 繼續半按住快門釋放按鈕，然後重新構圖。

-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請務必使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保持不變。



4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拍攝照片。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自動對焦” (📖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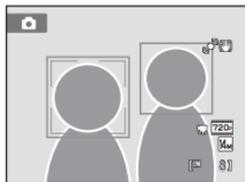
臉部優先

當相機對著人臉時，臉部識別啟動，相機會自動識別臉部並對焦在該臉部上。以下情況下會啟用臉部優先功能。

- **AF 區域模式** (📖 45) 設定為**臉部優先**
- 在**自動場境選擇器** (📖 52)、**人像** (📖 54) 和**夜間人像** (📖 55) 場境模式中
- 在智慧人像模式 (📖 63) 中

1 進行構圖。

當相機辨認出人臉時，該人臉會以黃色雙邊框顯示。



當相機識別到多個臉部時，操作因拍攝模式區別如下。

拍攝模式	以雙邊框框起的臉部	可識別的臉部數量
📷 (自動) 模式 (臉部優先)	距離相機最近的臉部 • 其他臉部用單邊框框住。	最多 12 張
自動場境選擇器、人像 或夜間人像場境模式		
智慧人像模式	距離畫面中央最近的臉部 • 其他臉部用單邊框框住。	最多 3 張

2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相機對焦於用雙邊框框起的臉部。雙邊框變為綠色，且對焦被鎖定。

當相機無法對焦時，雙邊框將閃爍。再次半按快門釋放按鈕進行對焦。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拍攝照片。

如果相機在智慧人像模式偵測到被雙邊框框住的臉部位於微笑，則會啟用**笑容定時** (📖 65) 並在不按下快門釋放按鈕的情況下自動釋放快門。



👁️ 關於臉部優先的注意事項

- 當 **AF 區域模式** 設定為 **臉部優先** 時，如果相機在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後無法識別任何臉部，AF 區域模式設定會自動切換到 **自動**。
- 如果在 **人像** 或 **夜間人像** 場境模式或是智慧人像模式中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未能識別到臉部，則相機會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在以下情況下，相機可能無法偵測臉部：
 - 當臉部的一部分被太陽鏡或其他障礙物遮擋住時
 - 當臉部佔去太多或太少畫面時
- 當畫面包含多個臉部，相機識別到的臉部以及相機對焦的臉部由多種因素決定，其中包括臉部所面對的方向。
- 在少數情況下，就算雙邊框變為綠色，主體也不一定都能夠清晰對焦 (📖 27)。如發生此種情況，切換至 📷 (自動) 模式並將 **AF 區域模式** 設定為 **手動** 或 **中央**，重新對焦在與相機的距離和實際人像主體相同的其他主體上，並使用對焦鎖定 (📖 46)。
-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或縮圖重播模式中顯示拍攝期間識別到臉部的照片時，可能會根據已識別臉部的方向自動旋轉照片，以便重播顯示，使用 **連拍**、**BSS**、**連拍 16 張** 和 **運動連拍** 拍攝的照片除外 (📖 42)。

🔍 自動對焦模式

📷 (自動) → MENU (拍攝選單) → 🔍 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相機如何進行對焦。

📷 AF 單次 AF (預設定)

相機在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

📷 AF 全時間 AF

在半按快門釋放按鍵之前相機會連續對焦。用於拍攝移動主體。相機對焦時可聽到鏡頭機移動的聲音。

👁️ 關於自動對焦模式的注意事項

有些功能可能無法啟用該設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相機設定”(📖 49)。

👁️ 有關主體追蹤模式的自動對焦模式設定的注意事項

自動對焦模式 可設定用於主體追蹤模式。主體追蹤模式的預設設定是 **全時間 AF**。可單獨設定 **自動對焦模式** 用於主體追蹤模式和 📷 (自動) 模式。

🎥 短片記錄的自動對焦模式

短片記錄的自動對焦模式可以在短片選單 (📖 102) 中使用 **自動對焦模式** (📖 104) 設定。

無法同時套用的相機設定

一些拍攝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限制的功能	設定	說明
閃光模式	連拍 (📖 42)	當選擇 連拍 、 BSS 、 連拍 16 張 或 運動連拍 時，閃光燈被停用。
影像模式	連拍 (📖 42)	當選擇 連拍 16 張 時， 影像模式 設定固定為 5 (影像大小：2560×1920 像素)。當選擇 運動連拍 時， 影像模式 設定固定為 3 2048 × 1536 。
白平衡	色彩選項 (📖 44)	當使用 黑白 、 棕褐色 或 青藍 時， 白平衡 設定固定為 自動 。
測光	數碼變焦 (📖 131)	啓用數碼變焦時， 測光 固定為 偏重中央測光 。
連拍	自拍 (📖 32)	使用自拍時固定為 單張 。
ISO 感光度	連拍 (📖 42)	選擇 連拍 16 張 或 運動連拍 後，會根據亮度自動指定 ISO 感光度 設定。
AF 區域模式	數碼變焦 (📖 131)	啓用數碼變焦時，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
自動對焦模式	AF 區域模式 (📖 45)	使用 臉部優先 時， 自動對焦模式 會固定為 單次 AF 。
動作偵測	連拍 (📖 42)	選擇 連拍 16 張 或 運動連拍 時，不會啓用 動作偵測 。
	ISO 感光度 (📖 43)	感光度鎖定為特定值時，會停用 動作偵測 。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 (📷 (自動) 模式)

限制的功能	設定	說明
眨眼警告	連拍 (📖 42)	選擇 連拍 、 BSS 、 連拍 16 張 或 運動連拍 時，會停用 眨眼警告 。
數碼變焦	連拍 (📖 42)	選擇 連拍 16 張 時，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關於數碼變焦的注意事項” (📖 131)。

適合場境的拍攝（場境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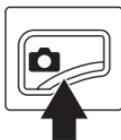
相機設定將根據所選主體的類型進行自動優化。以下場境模式可供選擇。

自動場境選擇器	人像	風景	夜間人像
聚會/室內	沙灘/雪景	日落	黃昏/黎明
夜景	近拍	食物	博物館
煙花匯演	複製	逆光	全景輔助

選擇場境模式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鍵顯示拍攝模式選單，然後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場境模式圖示。

將顯示已選最後場境模式的圖示。預設設定為 （自動場境選擇器）（[圖 52](#)）。



- 2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選擇所需場境，然後按 按鍵。

顯示更改為已選場境模式的顯示。

有關場境模式功能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54 頁。



- 3 構圖並拍攝照片。



影像模式

在場境模式中，按 按鍵可更改 **影像模式** 設定（[圖 37](#)）。對這些設定所作的更改適用於所有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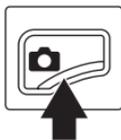
以相機選擇的場境模式拍攝（自動場境選擇器）

只要框起照片，相機就會自動選擇最佳場境模式以簡化拍攝。在 （自動場境選擇器）場境模式構圖時，相機為以下的場境模式自動調整設定：

- 自動（一般拍攝）
- 人像（ 54）
- 風景（ 54）
- 夜間人像（ 55）
- 夜景（ 56）
- 近拍（ 57）
- 逆光（ 59）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鍵顯示拍攝模式選單，然後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自動場境選擇器）場境模式（ 51）。

相機進入自動場境選擇器場境模式。



2 構圖並拍攝照片。

當相機自動選擇場境模式時，拍攝模式圖示會更改為目前啓用的場境模式圖示。

- | | | | |
|---|------|---|--------|
|  | ： 自動 |  | ： 人像 |
|  | ： 風景 |  | ： 夜間人像 |
|  | ： 夜景 |  | ： 近拍 |
|  | ： 逆光 | |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設定對焦和曝光。當主體清晰對焦時，啓用的對焦區域呈綠色。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拍攝照片。

✔ 有關自動場境選擇器場境模式的注意事項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根據拍攝條件而定，相機可能無法選擇需要的場境模式。此時，請切換到 （自動）模式（[☞ 22](#)）或手動選擇需要的場境模式（[☞ 51](#)）。

✍ 在自動場境選擇器場境模式中對焦

- 相機在自動場境選擇器場境模式中識別人臉時，會對焦該臉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臉部優先”（[☞ 47](#)）。
- 顯示拍攝模式指示器  或 （近拍）時，相機會自動選擇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最多九個區域），與為 **AF 區域模式** 選擇 **自動** 時相同（[☞ 45](#)）。

✍ 自動場境選擇器場境模式下可用的功能

- 可以套用  AUTO（自動；預設設定）和 （關閉）閃光模式設定（[☞ 30](#)）。當套用  AUTO（自動）時，相機會根據選擇的場境模式自動選擇最佳閃光模式設定。當套用 （關閉）時，不論拍攝條件如何，閃光燈都不會閃光。
- 可調整自拍（[☞ 32](#)）和曝光補償（[☞ 34](#)）設定。
-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上的近拍模式按鍵（[☞ 9、33](#)）已停用。
- 在自動場境選擇器場境模式中，按 MENU 按鍵可更改 **影像模式** 設定（[☞ 37](#)）。對這些設定所作的更改適用於所有拍攝模式。

選擇場境模式以拍攝照片（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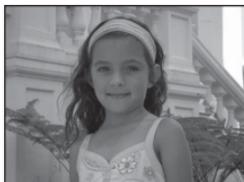
有關自動場境選擇器場境模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以相機選擇的場境模式拍攝（自動場境選擇器）”（[書 52](#)）。

本節採用以下圖示進行說明：、閃光模式（[書 30](#)）；、自拍（[書 32](#)）；、近拍模式（[書 33](#)）；、曝光補償（[書 34](#)）。

多人像

可將此模式用於人像。

- 相機會識別並對焦於人物臉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面部優先](#)”（[書 47](#)）。
- 如果相機辨認出多於一張人臉，將會對焦於離相機最近的人臉。
- 儲存照片前，相機可透過套用柔化肌膚功能柔化膚色（最多三張臉部）（[書 64](#)）。
- 如果未能識別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可修改預設設定。

風景

使用此模式可以拍攝生動的風景和都市風光。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書 6](#)）常呈綠色。但請注意，前景中的物體不一定能夠清晰對焦。
- AF 輔助照明燈（[書 131](#)）不點亮。



* 可修改預設設定。

在場境模式中建議使用三腳架，以  表示。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 **減震**（[書 129](#)）設定為 **關閉**。

🌃 夜間人像



在日落或夜間拍攝人像時使用此模式。閃光燈閃光，在保留背景照明的同時照亮人像主體，使首要主體和背景環境得到自然的平衡。

- 相機會識別並對焦於人物臉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臉部優先”（📖 47）。
- 如果相機辨認出多於一張人臉，將會對焦於離相機最近的人臉。
- 儲存照片前，相機可透過套用柔化肌膚功能柔化膚色（最多三張臉部）（📖 64）。
- 如果未能識別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¹ 補充閃光連慢速同步和減輕紅眼。

² 可修改預設設定。

🏠 聚會/室內

捕捉燭光和其他室內背景照明的效果。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因為照片容易受到相機震動的影響，請平穩握住相機。在光線暗的地方，建議使用三腳架。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減震**（📖 129）設定為**關閉**。



¹ 慢速同步可與減輕紅眼閃光模式一起使用。可修改預設設定。

² 可修改預設設定。

🏖️ 沙灘/雪景

記錄下雪原、沙灘或陽光下遼闊水面的明亮景色。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可修改預設設定。

適合場境的拍攝（場境模式）

☀ 日落



用於保留日落和日出時呈現的濃色相。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6）常呈綠色。但請注意，前景中的物體不一定能夠清晰對焦。
- AF 輔助照明燈（ 131）不點亮。



關閉*



關閉



0.0*

* 可修改預設設定。

🌆 黃昏/黎明



用於保留日出前或日落後呈現的微弱自然光線中的色彩。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6）常呈綠色。但請注意，前景中的物體不一定能夠清晰對焦。
- AF 輔助照明燈（ 131）不點亮。



關閉*



關閉



0.0*

* 可修改預設設定。

🌃 夜景



使用慢速快門拍攝精彩的夜景。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6）常呈綠色。但請注意，前景中的物體不一定能夠清晰對焦。
- AF 輔助照明燈（ 131）不點亮。



關閉*



關閉



0.0*

* 可修改預設設定。

在場境模式中建議使用三腳架，以  表示。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減震（ 129）設定為關閉。

近拍

近距離拍攝花朵、昆蟲和其他小物體。

- 近拍模式（ 33）被啓用，相機自動變焦至可對焦的最近位置。
- 相機可以對焦的最近距離因變焦位置而異。
當變焦指示器位於  左側，並且  和變焦指示器變為綠色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 3 cm 處的主體。
當變焦指示器與  對齊時，相機可以對 4 cm 處進行對焦。
- **AF 區域模式** 設定為 **手動**（ 45）。選擇相機對焦的對焦區域。按  按鍵，然後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選擇其他對焦區域。再次按  按鍵鎖定所選對焦區域。鎖定對焦區域時可以調整閃光模式和曝光補償設定，以及啓用自拍功能。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將連續對焦直到對焦被鎖定。
- 因為照片容易受到相機震動的影響，請確認已啓用 **減震**（ 129）並平穩握住相機。



	 *		關閉*		開啓		0.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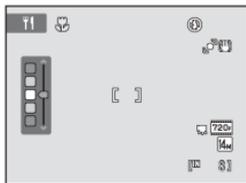
* 可修改預設設定。請注意，當與主體之間的距離小於 50 cm 時，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適合場境的拍攝（場境模式）

🍴 食物

拍攝食物照片時該模式很有用。

- 近拍模式（📖 33）被啓用，相機自動變焦至可對焦的最近位置。
- 相機可以對焦的最近距離因變焦位置而異。當變焦指示器位於  左側，並且  和變焦指示器變為綠色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 3 cm 處的主體。當變焦指示器與  對齊時，相機可以對 4 cm 處進行對焦。
- 可以在螢幕左側顯示的滑桿範圍內調整色相。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可以令影像變得更紅，或按  令其變得更藍。即使關閉相機之後，所選色相調整設定也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下次選擇食物場境模式後會再次套用。
- **AF 區域模式** 設定為 **手動**（📖 45）。選擇相機對焦的對焦區域。按  按鍵，然後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選擇其他對焦區域。再次按  按鍵鎖定所選對焦區域。鎖定對焦區域時可以調整色相和曝光補償設定，以及啓用自拍功能。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將連續對焦直到對焦被鎖定。
- 因為照片容易受到相機震動的影響，請確認已啓用 **減震**（📖 129）並平穩握住相機。



* 可修改預設設定。

🏛️ 博物館

適用於在禁止閃光燈攝影的室內（例如，博物館或畫廊），或在其他您不想使用閃光燈的場合拍攝。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可啓用 BSS（最佳影像選擇）（📖 42）。
- 因為照片容易受到相機震動的影響，請確認已啓用 **減震**（📖 129）並平穩握住相機。
- AF 輔助照明燈（📖 131）不點亮。



* 可修改預設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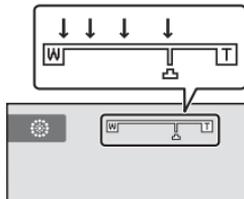
在場境模式中建議使用三腳架，以  表示。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 **減震**（📖 129）設定為 **關閉**。

烟花匯演



使用慢速快門捕捉煙花的綻放場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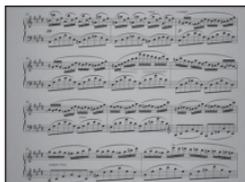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指示器（ 6）常呈為綠色。但請注意，前景中的物體不一定能夠清晰對焦。
- AF 輔助照明燈（ 131）不點亮。
- 僅可套用右側顯示的四個變焦位置。旋轉變焦控制後，變焦不會停止在除上述四個位置之外的其他任何位置（數碼變焦可用）。



複製

用於清晰拍攝白板上或印刷物中的文字或圖畫。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使用近拍模式（ 33）對近距離物體對焦。
- 顏色文字和圖畫的效果可能會不夠理想。



* 可修改預設設定。

逆光

當光線來自主體背後從而造成其特點或細節位於陰影中時使用。閃光燈自動閃光以“補充”（照亮）陰影。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可修改預設設定。

適合場境的拍攝（場境模式）

全景輔助



用於拍攝一系列照片，然後使用隨機提供的 Panorama Maker 軟件將這些照片拼接成一幅全景。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拍攝全景照片”（[61](#)）。



關閉*



關閉*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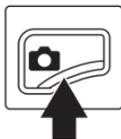
* 可修改預設設定。

拍攝全景照片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使用三腳架以獲得最佳效果。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設定選單（ 120）中的**減震**（ 129）設定為**關閉**。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鍵顯示拍攝模式選單，然後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全景輔助**）場境模式（ 51）。

將顯示全景方向圖示以表示照片的拼接方向。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方向，然後按  按鍵。

選擇將照片拼接成全景的方向：右（）、左（）、上（）或下（）。

按  按鍵時，目前方向顯示黃色全景方向圖示（），且方向固定。圖示更改為白色固定方向  圖示。

如有必要，請透過此步驟套用閃光模式（ 30）、自拍（ 32）、近拍模式（ 33）以及曝光補償（ 34）設定。
再按  按鍵選擇不同的方向。



- 3** 對第一部分全景場境構圖，並拍攝第一張照片。

照片的三分之一將顯示為透明。



- 4** 拍攝下一張照片。

對下一張照片構圖，使畫面的三分之一與第一張照片交疊，並按快門釋放按鍵。

重複進行此操作，直到拍完全景所需的照片。



- 5** 完成拍攝時，按 **OK** 按鍵。
相機返回步驟 2。



✓ 關於全景輔助的注意事項

- 拍完第一張照片以後，將無法再對閃光模式、自拍、近拍模式和曝光補償設定進行調整。拍攝第一張照片後，無法刪除、縮放照片或調整**影像模式**設定（[📖 37](#)）。
- 在拍攝期間，如果因自動關閉功能（[📖 133](#)）而進入待機模式，則全景系列拍攝將會終止。建議將自動關閉功能啟動之前的時間長度設定得更長一些。

📷 AE/AF-L 指示器

在**全景輔助**場境模式中，所有全景照片的曝光、白平衡和對焦會固定為每一系列第一張照片的值。

拍攝第一張照片時，顯示 **AE/AF-L**，表示曝光、白平衡和對焦被鎖定。



📷 Panorama Maker

透過隨機提供的 Software Suite 光碟安裝 Panorama Maker。

將照片傳輸到電腦（[📖 108](#)）並使用 Panorama Maker（[📖 112](#)）將這些照片拼接成一幅全景。

📷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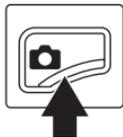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 / 聲音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146](#)）。

拍攝笑臉（智慧人像模式）

在預設設定下，相機使用臉部優先識別人臉，然後在偵測到笑臉時（笑容定時），自動釋放快門。柔化肌膚選項可用於使人臉展現光滑膚色。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鍵顯示拍攝模式選單，然後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再按  按鍵。

相機進入智慧人像模式。



- 2 進行構圖。

將相機對著主體。

當相機識別到人臉時，臉部周圍會以黃色雙邊框（對焦區域）顯示。該人臉完成對焦時，雙邊框將變為綠色，並且對焦被鎖定。

最多可識別三張臉部。當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時，距離畫面中央最近的臉部周圍會以雙邊框顯示，而其他的臉部周圍以單邊框顯示。



- 3 自動釋放快門。

如果相機偵測到以雙邊框框起的臉部在微笑，則啓用**笑容定時**（ 65）並自動釋放快門。

當相機識別到臉部時，自拍指示燈（ 4）會閃爍。當釋放快門後，自拍指示燈會立即閃爍。每次釋放快門，相機將再次啓動臉部識別和笑容偵測選項，以進行連續自動拍攝。

亦可透過按快門釋放按鍵進行拍攝。未識別出臉部時，相機可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當釋放快門時，相機柔化主體的皮膚，讓其看起來更光滑，然後再記錄影像（**柔化肌膚**  65）。

- 4 拍攝結束。

要停止自動拍攝笑臉，可以關閉相機，將**笑容定時**設定為**關閉**，也可以按  按鍵，然後選擇其他拍攝模式。

拍攝笑臉（智慧人像模式）

✔ 有關智慧人像模式的注意事項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相機可能無法識別人臉或偵測笑容。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關於臉部優先的注意事項”（ 48）。

✔ 關於柔化肌膚的注意事項

- 如果拍攝時啟用柔化肌膚功能，儲存照片則會需要比平常更多的時間。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儘管相機識別到臉部，但仍無法使臉部展現光滑膚色或修改除臉部以外的部分。如未產生需要的結果，請將**柔化肌膚**設定為**關閉**並重新拍攝。
- 如果在場景模式中選擇了人像或夜間人像，則無法調整柔化肌膚等級。
- 柔化肌膚亦可套用於已記錄的照片（ 97）。

✔ 笑容定時模式中的自動關閉

當**笑容定時**設定為**開啟**時，若仍然存在下方所示的兩種情形之一，且未執行其他操作，會啟用自動關閉功能（ 133），相機也會關閉。

- 相機未識別到任何人臉。
- 相機識別到人臉，但無法偵測笑容。

✔ 智慧人像模式中的可用功能

- **防眨眼**被設定為**開啟**時，不能使用閃光燈。當**防眨眼**設定為**關閉**時，閃光模式（ 30）設定為 $\$$ AUTO（自動）（可修改）。
- 啟用曝光補償（ 34）。
- 如果**笑容定時**被設定為**關閉**，自拍（ 32）選項可被套用。
- 不能使用近拍模式。
- 按 MENU 按鍵顯示 （智慧人像）選單，然後調整**影像模式**、**柔化肌膚**、**笑容定時**和**防眨眼**。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自動對焦”（ 27）。

智慧人像選單

以下選項可在智慧人像選單中套用。

在智慧人像模式（ 63）中按 **MENU** 按鍵（ 10）顯示智慧人像選單，並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9）套用選項。

◀ 影像模式

調整**影像模式**（ 37）。

對影像模式設定所作的更改會套用於所有拍攝模式。

☺ 柔化肌膚

啟用柔化肌膚。釋放快門時，相機偵測到一張或多張人臉（最多三張），並在儲存照片前，對影像進行柔化臉部膚色處理。

可從**高**、**標準**（預設設定）和**低**選擇套用的柔化肌膚程度。選擇**關閉**時，停用柔化肌膚功能。

- 目前設定可透過拍攝時顯示在螢幕中的指示器進行確認（ 6）。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指示器。對要拍攝的照片構圖時，不會顯示柔化肌膚的效果。可在重播模式中檢視已處理柔化肌膚的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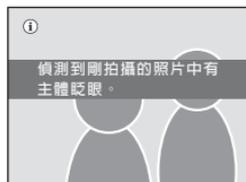
☺ 笑容定時

- **開啟**（預設設定）：相機使用臉部優先識別別人臉，只要偵測到笑容，便會自動釋放快門。
- **關閉**：使用笑容偵測時，相機不會自動釋放快門。按快門釋放按鍵拍攝照片。
- 如果啟用笑容定時，拍攝時螢幕中會顯示指示器（ 6）。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指示器。

👁️ 防眨眼

選擇**開啟**時，每拍一張照片，相機會自動釋放快門兩次。儲存兩次拍攝的照片中主體眼睛睜開的那一張。

- 如果相機儲存的照片中主體的眼睛是閉上的，那麼右側顯示的對話窗會顯示幾秒鐘。
- 選擇**開啟**時，不能使用閃光燈。
- 預設設定為**關閉**。
- 目前的設定將顯示在螢幕上（ 6）。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指示器。



對焦於移動主體（主體追蹤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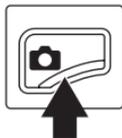
使用此模式拍攝移動主體。選擇相機將對焦的主體。對焦區域將自動移動以追蹤主體。

在預設設定中，一旦相機偵測到人臉，它會自動開始追蹤這個人（臉部優先追蹤）。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鍵顯示拍攝模式選單，然後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再按 按鍵。

相機將進入主體追蹤模式，並在畫面中央顯示白色邊框。

閃光模式（ 30）設定為 （關閉）（設定可更改）。



2 選擇主體。

將主體與畫面中央的邊框對齊，然後按  按鍵。

- 主體被選定。
- 當相機無法對焦在主體上時，邊框會變為紅色。請改變構圖，然後重試。

選擇主體時，黃色邊框（對焦區域）將顯示於主體周圍，相機將開始追蹤該主體。

當相機識別到人臉時，該臉部會自動記錄為被追蹤的主體，然後會開始主體追蹤（ 68）。

要更改主體，請按  按鍵，取消選擇目前主體。

如果相機再也無法追蹤所選主體，對焦區域將會消失，選擇也將被取消。再次選擇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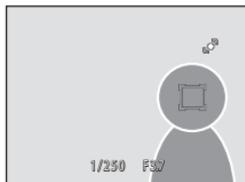
3 按快門釋放按鈕拍攝照片。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對焦於對焦區域。對焦區域將變為綠色，並且對焦被鎖定。

當相機無法對焦時，對焦區域會閃爍。再次半按快門釋放按鈕進行對焦。

如果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未顯示對焦區域，則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釋放快門。



✔ 關於主體追蹤模式的注意事項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選擇主體前，請調整變焦位置、閃光模式、曝光補償和選單設定。如果選定主體後更改任何相機設定，主體選擇將被取消。
- 如果主體迅速移動，相機震動明顯，或相機識別到相似主體，相機可能無法選擇需要的主體，或相機無法追蹤選擇的主體或可能開始追蹤其他主體。相機準確追蹤所選主體的能力亦因主體的大小和亮度而異。
- 在少數情況下，自動對焦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 27）的主體時，無論對焦區域是否變為綠色，主體不一定都能夠清晰對焦。如發生此種情況，切換至 （自動）模式並將 **AF 區域模式**（☞ 45）設定為**手動**或**中央**，重新對焦在與相機的距離和實際人像主體相同的其他主體上，並使用對焦鎖定（☞ 46）。

主體追蹤模式中的可用功能

- 可以調整閃光模式（☞ 30）和曝光補償（☞ 34）設定。
- 不能使用自拍（☞ 32）和近拍模式（☞ 33）。
- 按 **MENU** 按鈕顯示 （主體追蹤）選單，然後調整**影像模式**、**自動對焦模式**和**臉部優先追蹤**（☞ 68）。

主體追蹤選單

以下選項可在主體追蹤選單中套用。

在主體追蹤模式（ 66）中按 **MENU** 按鍵（ 10）顯示主體追蹤選單，並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9）套用選項。

影像模式

調整**影像模式**（ 37）。

對影像模式設定所作的更改會套用於所有拍攝模式。

自動對焦模式

設定用於主體追蹤模式的**自動對焦模式**（ 48）（預設設定為**全時間 AF**）。

設定為**全時間 AF**時使用主體追蹤模式，相機會在選定追蹤主體後連續對焦，直至半按下快門釋放按鍵鎖定對焦。因此可聽到鏡頭機件移動的聲音。在此模式中對自動對焦模式設定所做的更改不會套用到 （自動）模式中的自動對焦模式設定。即使相機關機後，主體追蹤模式中套用的自動對焦模式設定也會儲存在相機的記憶體中。

臉部優先追蹤

選擇**開啓**（預設設定）後，如果相機偵測到主體的臉部，則會自動將該主體記錄為要追蹤的主體，然後主體追蹤會開始追蹤該主體。

關於臉部優先追蹤的注意事項

- 僅會追蹤一個主體。如果相機同時偵測到多張人臉，則會追蹤最靠近畫面中央的臉部。
- 視乎拍攝條件，如主體有否面對相機，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臉部。→“**臉部優先**”（ 47）
- 當相機無法追蹤選定主體時，按  按鍵再次追蹤，或將**臉部優先追蹤**設定為**關閉**，進行構圖以便令主體位於畫面中央的邊框內，然後按  按鍵再次記錄主體。

全螢幕重播模式中的操作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鍵，進入重播模式，顯示已拍攝的照片（ 28）。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可以使用以下操作。

若要	使用	說明	
選擇照片		按 ▲、▼、◀ 或 ▶ 顯示上幾張或下幾張照片。按住 ▲、▼、◀ 或 ▶ 可快速滾動照片。也可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來選擇照片。	9
查看縮圖/啓用日曆顯示	W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以顯示 4、9 或 16 張照片縮圖。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顯示 16 張縮圖以切換至日曆顯示。	71、73
選擇不同拍攝日期（按日期排列模式）	W ()	返回至按日期排列螢幕。	79
重播縮放	T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將照片放大最高到 10 倍。 按  按鍵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74
顯示拍攝資訊（不包括按日期排列模式）		顯示色階分佈圖和拍攝資訊。按  按鍵返回全螢幕重播。	70
重播短片		重播當前顯示的短片。	105
刪除照片		刪除目前顯示的照片。	28
顯示選單	MENU	顯示已選模式的選單。	82
切換到其他重播模式		按  按鍵以顯示重播模式選單並將其更改至自動排序或按日期排列的模式。	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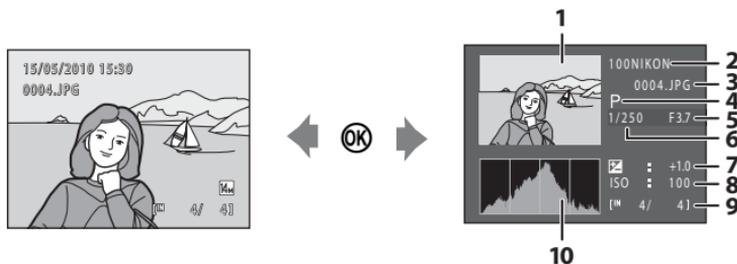
若要	使用	說明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 按鍵、快門釋放按鍵或 (記錄照片) 按鍵。	28

查看照片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顯示拍攝期間 (📖 47) 識別到臉部的照片時，可能會根據識別到的臉部方向自動旋轉照片以重播顯示。以**連拍**、**BSS**、**連拍 16 張**或**運動連拍**的**連拍**設定 (📖 42) 拍攝的照片不會旋轉。

顯示色階分佈圖和拍攝資訊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按 按鍵，顯示當前照片的色階分佈圖和拍攝資訊 (短片則不行)。再次按 按鍵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1 照片

2 檔案夾名稱

3 檔案名稱

4 拍攝模式¹

5 光圈

6 快門速度

7 曝光補償

8 ISO 感光度

9 目前畫面張數/總幅數

10 色階分佈圖²

¹ P 表示拍攝模式。

² 色階分佈圖是顯示影像中色相分佈的圖。水平軸表示亮度，左邊為暗色調，右邊為亮色調。垂直軸表示像素數量。

查看多張照片：縮圖重播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69）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以縮圖的“縮圖目錄”形式顯示照片（按拍攝日期排列模式除外）。



顯示縮圖時可執行下列操作。

若要	使用	說明	
選擇照片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是按 ▲、▼、◀ 或 ▶。	9
增加顯示照片的張數/套用日曆顯示	W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增加顯示的照片縮圖數量：4 → 9 → 16。在 16 照片縮圖顯示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 以套用日曆顯示（  73），然後可按照拍攝的日期查找照片。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 返回縮圖顯示。	-
減少顯示照片的張數	T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減少顯示的照片縮圖數量：16 → 9 → 4。在 4 照片縮圖顯示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以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
切換至全螢幕重播模式		按  按鈕。	69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  按鈕、快門釋放按鈕或 ●（記錄短片）按鈕。	28
			
			

查看多張照片：縮圖重播

縮圖重播模式的畫面顯示

當選擇了使用**列印設定** (📄 83) 或**保護** (🔒 89) 標記的照片時，右側所示的圖示會與其一同顯示。短片以菲林畫面的形式顯示。



以自動排序模式顯示縮圖

當縮圖顯示在自動排序模式 (📖 76) 中時，照片的類別圖示將出現在螢幕的右上方。



日曆顯示

重播 16 張縮圖（ 71）時，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以切換日曆顯示。

可以選擇根據拍攝日期顯示的影像。照片拍攝的日期會顯示黃色底線。

在日曆顯示中可以使用以下操作。



若要	使用	說明	
選擇日期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是按 ▲、▼、◀ 或 ▶。	9
返回全螢幕重播		所選日期拍攝的第一張照片以全螢幕顯示。	69
返回縮圖顯示	T （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  ）。	71

關於日曆顯示的注意事項

- 於相機未設定日期時拍攝的照片會被視為於 2010 年 1 月 1 日拍攝。
- 在日曆顯示中， 按鍵和 **MENU** 按鍵不可用。

按日期排列模式

在按日期排列模式中，僅可重播在相同日期拍攝的照片（ 79）。按日期排列的選項（ 81）亦只適用於在所選日期拍攝的照片。

近距離查看：重播縮放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69）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以放大顯示目前照片的中央部分。

- 右下方顯示的指南將顯示目前所示影像的部分。放大照片顯示時可執行下列操作。



若要	使用	說明	
放大	T （  ）	每次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  ），變焦比例均會增加，最高可達10倍。	-
縮小	W （  ）	每次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  ），變焦比例均會減少。當放大比例達到1倍時，顯示將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
查看照片的其他區域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 ▼ 、 ◀ 或 ▶ 可以將顯示區域移動至該照片的其他區域。	9
切換至全螢幕重播		按 OK 按鍵。	69
裁剪照片	MENU	僅用放大部分建立經裁剪的版本，然後將其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99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  按鍵、快門釋放按鍵或 ● （記錄短片）按鍵。	28
			
			

使用臉部優先拍攝的照片

對透過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使用臉部優先功能（ 47）拍攝的照片進行放大（重播縮放）時，將以拍攝時識別到的臉部為中心，在螢幕的中央放大該照片（不包括利用**連拍**、**BSS**、**連拍16張**和**運動連拍**拍攝的照片；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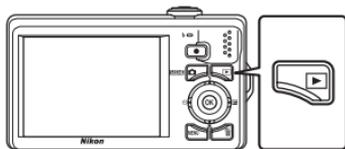
- 如果識別到多個臉部，則將以完成對焦的臉部為中心，在螢幕的中央放大該照片。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以顯示其他識別到的臉部。
- 當變焦控制旋轉至 **T**（）或 **W**（）以調整變焦率時，螢幕的中央會顯示照片中心（標準重播縮放顯示），而不是臉部。



選擇重播模式

從  (重播)、 (自動排序) 或  (按日期排列) 模式中選擇重播模式。

- 1 按一下  按鍵進入重播模式。
顯示重播模式選單。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一種重播模式，然後按  按鍵。

相機進入選擇的重播模式。

要返回至當前重播模式，但不切換重播模式，按  按鍵。



- | | | |
|---|---|--|
| 1 |  重播模式 |  69 |
| | 重播所有照片。 | |
| 2 |  自動排序模式 |  76 |
| | 自動重播按所選拍攝類別排列的照片和短片。 | |
| 3 |  按日期排列模式 |  79 |
| | 重播在所選日期拍攝的照片。 | |

在自動排序模式中尋找照片

照片和短片自動按以下任意拍攝類別排序。如果選擇“自動排序模式”，透過選擇為照片和短片排序的類別，可以對其進行查看。

 笑容	 人像	 食物
 風景	 黃昏至黎明	 近拍
 短片	 修飾後的副本	 其他場景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與標準重播模式相同，可以放大照片顯示或以縮圖或日曆模式顯示照片、編輯照片，也可重播短片。

按 MENU 按鍵時，將顯示自動排序選單（ 78），可選擇將排序到特定類別的所有照片進行刪除、以幻燈播放形式查看、套用例印指令或保護設定。

在自動排序模式中查看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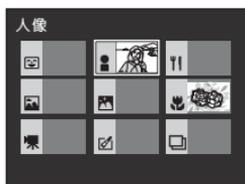
- 1 在重播模式中按  按鍵顯示重播模式選單，然後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再按  按鍵。

顯示類別清單。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類別。

有關類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自動排序模式類別”（ 77）。



按  按鍵以在全螢幕重播模式顯示所選類別中的照片。

目前重播類別的圖示將顯示在螢幕右上方。



自動排序模式類別

類別	說明
 笑容	在智慧人像模式 (📖 63) 中拍攝，並將笑容定時設定設定為 開啟 的照片。
 人像	在  (自動) 模式 (📖 22) 拍攝，且具有臉部優先功能 (📖 47) 的照片。 在 人像* 、 夜間人像* 、 聚會/室內 和 逆光* 場境模式 (📖 51) 拍攝的照片。 在智慧人像模式 (📖 63) 中拍攝，並將笑容定時設定設定為 關閉 的照片。
 食物	在 食物 場境模式 (📖 51) 拍攝的照片。
 風景	在 風景* 場境模式 (📖 51) 拍攝的照片。
 黃昏至黎明	在 夜景* 、 日落 、 黃昏/黎明 和 煙花匯演 場境模式 (📖 51) 拍攝的照片。
 近拍	在  (自動) 模式拍攝，且使用近拍模式 (📖 33) 的照片。在 近拍* 場境模式 (📖 51) 拍攝的照片。
 短片	短片 (📖 100)。
 修飾後的副本	使用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 (📖 93)。
 其他場境	無法用上述類別定義的所有其他照片。

* 在自動場境選擇器場境模式 (📖 52) 拍攝的照片也會被排序至相應類別。

關於自動排序模式的注意事項

- 在自動排序模式中，可以在各類別中排序最多 999 個照片和短片檔案。如果 999 張照片或短片已排序至指定類別，新的照片和短片將無法再排序至該類別或在自動排序模式中顯示。在標準重播模式 (📖 28) 或按日期排列模式 (📖 79) 中顯示無法排序到類別中的照片和短片。
- 無法在自動排序模式中顯示從內置記憶體複製到記憶卡 (📖 92) 的照片或短片，反之亦然。
- 透過 COOLPIX S6000 以外的相機記錄的照片或短片不能顯示在自動排序模式中。

自動排序模式中的操作

在類別清單螢幕中可以使用以下操作。

若要	使用	說明	
選擇類別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是按 ▲、▼、◀ 或 ▶ 以選擇類別。	9
切換至全螢幕重播		按  按鍵顯示在所選類別中的第一張照片。	69
刪除照片		在選擇類別之後按  按鍵，隨後將顯示確認窗。選擇 是 ，然後按  按鍵刪除儲存在該類別中的所有照片。	28
切換到其他重播模式		按  按鍵顯示重播模式選單。	75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  按鍵、快門釋放按鍵或 ●（記錄短片）按鍵。	28
			
			

自動排序選單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或自動排序模式中的縮圖重播模式中按 **MENU** 按鍵，以顯示下列選單選項。

快速修飾	→ 	95	刪除	→ 	87
D-Lighting	→ 	96	保護	→ 	89
柔化肌膚	→ 	97	旋轉影像	→ 	89
列印設定	→ 	83	小照片	→ 	98
幻燈播放	→ 	86	語音留言	→ 	90

按日期查看照片（按日期排列）

在“ 按日期排列模式”中，可重播在同一日期拍攝的照片。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與標準重播模式相同，可以放大照片顯示、編輯照片，也可重播短片。

按 MENU 按鍵時，將顯示按日期排列選單（ 81），可選擇將在指定日期拍攝的所有照片進行刪除、以幻燈播放形式查看、套用列印指令或保護設定。

在按日期排列模式中選擇日期

- 1 在重播模式中按  按鍵顯示重播模式選單，然後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再按  按鍵。

會列出有照片的日期。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日期。

相機最多可列出 29 個日期。如果照片的日期超過 29 個，則最近 29 個日期之前拍攝的所有照片將一起被列為**其他**。

按  按鍵後，於所選日期拍攝的第一張照片將以全螢幕顯示。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以返回按日期排列螢幕。



關於按日期排列模式的注意事項

- 最多 9,000 張最近記錄的照片可在按日期排列模式中顯示。
- 於相機未設定日期時拍攝的照片會被視為於 2010 年 1 月 1 日拍攝。
- 色階分佈圖和拍攝資訊在按日期排列模式中不顯示。

按日期排列模式中的操作

在按日期排列螢幕中可以使用以下操作。

若要	使用	說明	
選擇日期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 以選擇日期。	9
切換至全螢幕重播		按  按鍵顯示在所選日期拍攝的第一張照片。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以返回按日期排列螢幕。	69
刪除照片		按  按鍵刪除選定日期拍攝的所有照片，隨後將顯示確認窗。選擇 是 ，然後按  按鍵刪除所有照片。	28
查看按日期排列選單	MENU	按 MENU 按鍵顯示按日期排列選單。	81
切換到其他重播模式		按  按鍵顯示重播模式選單。	75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  按鍵、快門釋放按鍵或 ●（記錄短片）按鍵。	28

按日期排列選單

在按日期排列模式中按 **MENU** 按鍵將僅顯示在指定日期所拍攝照片的以下選單。

快速修飾*	→		95
D-Lighting*	→		96
柔化肌膚*	→		97
列印設定	→		83
幻燈播放	→		86
刪除	→		87
保護	→		89
旋轉影像*	→		89
小照片*	→		98
語音留言*	→		90

* 僅限於全螢幕重播期間

在按日期排列螢幕（ 79）中按 **MENU** 按鍵時，可以對在同一日期拍攝的所有照片套用選項，或者刪除在同一日期拍攝的所有照片。若要對單張照片套用選項，或者選擇單張照片進行刪除，請全螢幕顯示照片並按 **MENU** 按鍵。

重播選項：重播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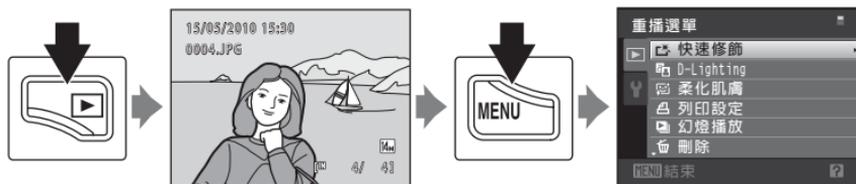
重播選單中提供以下選項。

	快速修飾	95
輕鬆建立修飾後的副本，此副本的對比度和飽和度已得到增強。		
	D-Lighting	96
增強照片暗部的亮度和對比度。		
	柔化肌膚	97
使臉部膚色更柔和。		
	列印設定	83
選擇需要列印的照片和各照片的列印張數。		
	幻燈播放	86
以自動幻燈播放形式查看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照片。		
	刪除	87
刪除全部或所選照片。		
	保護	89
保護所選的照片以防止意外刪除。		
	旋轉影像	89
更改照片的方向。		
	小照片	98
為目前照片建立小尺寸的副本。		
	語音留言	90
為照片錄製語音備忘。		
	複製	92
在記憶卡和內置記憶體之間複製檔案。		

顯示重播選單

按一下 按鍵進入重播模式 (96)。

按 **MENU** 按鍵顯示重播選單。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和套用設定 (9)。
- 按一下 **MENU** 按鍵可退出重播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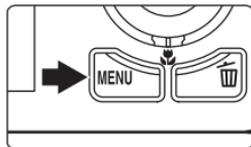
凸 列印設定（創建 DPOF 列印指令）

▶ 按鍵（重播模式）→ MENU（重播選單）→ 凸 列印設定

使用以下任何方式列印儲存在記憶卡中的照片時，重播選單中的**列印設定**選項用於在 DPOF 兼容的設備上建立數碼“列印指令”進行列印。

- 將記憶卡插入 DPOF 兼容（ 160）的印表機記憶卡槽
- 將記憶卡送往數碼相片沖印店
- 連接相機到 PictBridge 兼容（ 160）的印表機（ 114）。如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也可對儲存在內置記憶體中的照片建立列印指令。

1 在重播模式中按 MENU 按鍵。顯示重播選單。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列印設定**，然後按 OK 按鍵。

在自動排序模式或按日期排列模式中重播時，請跳至步驟 4。



3 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 OK 按鍵。



4 選擇照片（最多 99 張）以及各照片的列印張數（最多九張）。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 選擇照片，按 ▲ 或 ▼ 指定要列印的張數。

被選為要列印的照片將顯示核選標記（），數字代表列印張數。如果沒有為照片指定張數，則會取消選擇。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切換至全螢幕重播。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切換回 12 縮圖顯示。

完成設定時，按 OK 按鍵。



- 5** 選擇是否同時列印拍攝日期和相片資訊。
選擇**日期**並按 **OK** 按鍵，以按照列印指令在所有照片上列印拍攝日期。
選擇**資訊**並按 **OK** 按鍵以按照列印順序列印所有照片的相片資訊（快門速度和光圈）。
選擇**完成**並按 **OK** 按鍵以完成列印指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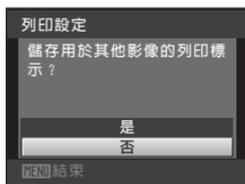


被選為要列印的照片可以透過在重播時顯示的  圖示來辨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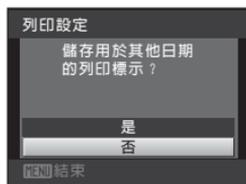
✓ 關於列印設定的注意事項

在自動排序模式或按日期排列模式中建立列印指令後，如果除選定類別或選定拍攝日期中的照片以外的照片均被標記為列印，則會顯示以下螢幕。

- 選擇**是**新增照片至選定的類別，或新增在選定拍攝日期拍攝的照片至現有的列印指令。
- 選擇**否**移除先前標記照片的列印標記，並限制選定相簿或類別中或選定拍攝日期拍攝的照片的列印指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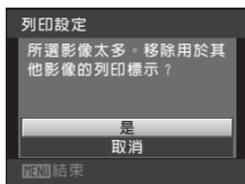
自動排序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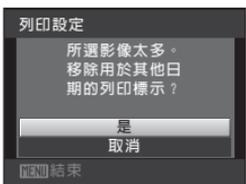
按日期排列模式

如果列印指令中的總照片數超過 99 張，將會顯示以下所示的螢幕。

- 選擇**是**從列印指令移除先前新增的照片，並限制剛剛標記照片的列印指令。
- 選擇**取消**從列印指令移除剛剛新增的照片，並限制先前標記照片的列印指令。



自動排序模式



按日期排列模式

❑ 關於列印拍攝日期和相片資訊的注意事項

當列印設定選項中啓用了**日期**和**資訊**設定時，如果使用支援列印拍攝日期和相片資訊的 DPOF 兼容（☞ 160）印表機，則會在照片上列印拍攝日期和相片資訊。

- 當相機透過隨機提供的 USB 線直接連接至印表機以進行 DPOF 列印（☞ 119）時，無法列印相片資訊。
- 請注意，顯示列印設定選單時，**日期**和**資訊**設定都會被重設。
- 列印日期就是拍攝照片時記錄的日期。拍攝照片後，使用設定選單中的**日期**選項更改相機日期不會影響照片上列印的日期。



✂ 取消現有的列印指令

在“列印設定（創建 DPOF 列印指令）”（☞ 83）中的步驟 3 選擇**刪除列印設定**，然後按 **OK** 按鍵移除所有照片的列印標記，再取消列印指令。

🕒 加印日期

使用設定選單中的**加印日期**選項（☞ 128）、將記錄日期和時間加印在照片上時，拍照時將在照片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加印日期的照片可以使用不支援在照片上列印日期的印表機列印。

即使在列印設定螢幕上透過選擇**日期**啓用了**列印設定**，也只列印照片上**加印日期**的日期和時間。

幻燈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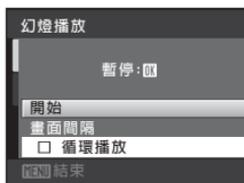
按鍵（重播模式）→ MENU（重播選單）→ 幻燈播放

以自動的“幻燈播放”逐張重播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照片。

1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開始，然後按 OK 按鍵。

若要更改照片之間的時間，請選擇**畫面間隔**，選擇需要的間隔時間，然後按 OK 按鍵，最後再選擇**開始**。

若要自動重複幻燈播放，請選擇**循環播放**，然後按 OK 按鍵，最後再選擇**開始**。啓用循環播放時，將在循環播放選項上添加核選標記（✓）。



2 開始幻燈播放。

在幻燈播放期間，可以執行下列操作：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顯示下一張照片或按多重選擇器 ◀ 顯示上一張照片。按住按鍵前捲或回捲。

按 OK 按鍵暫停幻燈播放。



3 結束幻燈播放或將其重新啓動。

當幻燈播放結束或暫停時，選擇**結束**並按 OK 按鍵可返回重播選單，或選擇**重新開始**則可再次進行幻燈播放。



關於幻燈播放的注意事項

- 只會顯示幻燈播放中所含短片的第一幅畫面。
- 最長重播時間為 30 分鐘，即使**循環播放**已啓用（📖 133）。

🗑 刪除（刪除多張照片）

▶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重播選單） → 🗑 刪除

刪除所選的照片或全部照片。

刪除已選影像

從照片選擇螢幕選擇照片，然後將其刪除。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選擇照片”（📖 88）。

刪除所有影像

刪除全部照片。在自動排序或按日期排列模式中，該類別中或所選日期拍攝的所有照片都會被刪除。

✔ 關於刪除的注意事項

- 一旦刪除，照片將無法恢復。請在刪除之前先將重要的照片傳輸到電腦。
- 標有🔒圖示的照片為受保護的照片，將無法刪除（📖 89）。

選擇照片

顯示如右所示的照片選擇螢幕，包含以下選單選項：

- 重播選單：列印設定>選擇影像（ 83）、刪除已選影像（ 87）、保護（ 89）、旋轉影像（ 89）和複製>已選影像（ 92）
- 設定選單：歡迎畫面>選擇一張影像（ 123）



請按下列步驟選擇照片。

1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者按 ◀ 或 ▶ 選擇需要的照片。

只能選擇 1 張照片用於旋轉影像和歡迎畫面。跳至步驟 3。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Q) 切換到全螢幕重播，或旋轉到 **W** () 切換回 12 幅縮圖顯示。



2 按 ▲ 或 ▼ 選擇或取消選擇（或指定列印張數）。

選擇照片時，核選標記 (✓) 將顯示在照片上。重複步驟 1 和 2 選擇其他照片。



3 按 OK 按鍵可套用照片選擇。

選擇刪除已選影像後，會顯示確認窗。按照螢幕中顯示的指示操作。

🔑 保護

▶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重播選單） → 🔑 保護

保護所選的照片以防止意外刪除。

從照片選擇螢幕選擇要保護的照片，或對先前受保護的照片取消保護。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選擇照片”（📖 88）。

請注意，格式化相機的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將永久刪除受保護的檔案（📖 134）。

受保護的照片由重播模式（📖 7、72）中的 🔑 圖示識別。

🔄 旋轉影像

▶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重播選單） → 🔄 旋轉影像

指定記錄的照片在重播時顯示的方向。靜態照片可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 90 度。以人像（“豎直”）方向記錄的照片可向任一方向旋轉最多 180 度。

在照片選擇螢幕中選擇一張照片（📖 88）。當顯示**旋轉影像**螢幕時，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 將照片旋轉 90 度。



逆時針旋轉 90 度



順時針旋轉 90 度

按 Ⓞ 按鍵確定顯示方向，並儲存照片的方向資訊。

🎤 語音備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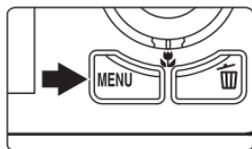
▶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重播選單） → 🎤 語音留言

使用相機的內置收音器記錄語音備忘。

記錄語音備忘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69）或縮圖重播模式（📖 71）中顯示需要的照片，然後按 MENU 按鍵。

顯示重播選單。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 語音留言，然後按 OK 按鍵。

顯示語音備忘記錄螢幕。



- 3 按住 OK 按鍵，以錄製語音備忘。

在 20 秒後或放開 OK 按鍵時會結束記錄。

請勿在記錄過程中觸摸內置收音器。

在記錄過程中，REC 和 [🎤] 會在螢幕顯示中閃爍。

記錄結束時，會顯示語音備忘重播螢幕。按照“播放語音備忘”（📖 91）的步驟 3 中的程序播放語音備忘。

在錄製語音備忘之前或之後按 MENU 按鍵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 / 聲音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146）。

播放語音備忘

錄製有語音備忘的照片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有  指示。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書 69) 或縮圖重播模式 (書 71) 中選擇需要的照片，然後按 **MENU** 按鍵。

顯示重播選單。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語音留言，然後按 **OK** 按鍵。

會顯示語音備忘重播螢幕。



- 3 按 **OK** 按鍵播放語音備忘。

再按 **OK** 按鍵可停止重播。

重播時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或 **W** 以調整重播音量。

在播放語音備忘之前或之後按 **MENU** 按鍵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刪除語音備忘

選擇帶有語音備忘的照片，然後按  按鍵。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然後按 **OK** 按鍵。將只刪除語音備忘。



關於語音備忘的注意事項

- 刪除帶有語音備忘照片時，照片和語音備忘均將被刪除。
- 如果目前照片已經帶有語音備忘，則必須先將該語音備忘刪除以後才能記錄新的語音備忘。
- COOLPIX S6000 無法記錄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拍攝的照片的語音備忘。

☒ 複製（在記憶卡和內置記憶體之間複製）

☐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重播選單） → ☒ 複製

可以在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之間複製照片。

1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要將照片複製到的目的地選項，然後按 **OK** 按鍵。

☒ → ☐：從內置記憶體複製照片到記憶卡。

☐ → ☒：從記憶卡複製照片到內置記憶體。



2 選擇複製選項，然後按 **OK** 按鍵。

已選影像：複製從照片選擇螢幕中選擇的照片（☐ 88）。

所有影像：複製所有照片。



☑ 關於複製照片的注意事項

- 可以複製 JPEG、MOV 和 WAV 格式的檔案。無法複製以其他任何格式記錄的檔案。
- 如果要複製的照片帶有語音備忘（☐ 90），則語音備忘將與照片一起複製。
- 使用其他品牌相機拍攝或在電腦上修改過的照片時，不保證相機操作。
- 複製為列印指令（☐ 83）選定的照片後，不會隨照片複製列印標記（副本不包括在列印指令內）。複製受保護的照片（☐ 89）時，副本同樣受到保護。
- 無法在自動排序模式中顯示從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76）複製的照片或短片。

📎 記憶體中無影像訊息

如果在套用重播模式，插入相機的記憶卡中沒有照片，則將顯示**記憶體中無影像**訊息。按 MENU 按鍵顯示複製選項螢幕，並將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照片複製到記憶卡。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 / 聲音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146）。

編輯功能

使用 COOLPIX S6000 編輯相機內的照片，並將其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146）。可以使用下述編輯功能：

編輯功能	說明
快速修飾 ( 95)	輕鬆建立修飾後的副本，此副本的對比度和飽和度已得到增強。
D-Lighting ( 96)	加亮目前照片的暗部，建立亮度和對比度都得以增強的副本。
柔化肌膚 ( 97)	使臉部膚色更柔和。
小照片 ( 98)	建立適合作為電子郵件附件發送的小尺寸照片副本。
裁剪 ( 99)	裁剪照片的一部分。用於放大主體或安排構圖。

關於編輯照片時的注意事項

- 不能編輯在**影像模式**設定為  4224 × 2376 ( 37) 時拍攝的照片。
- 本相機的編輯功能無法用於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拍攝的照片。
- 如果在照片中識別不到臉部，則無法用柔化肌膚功能建立副本 ( 97)。
- 本相機建立的編輯後的副本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上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也可能無法將其傳輸到電腦。
- 當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剩餘空間儲存編輯後的副本時，編輯功能將無法使用。

編輯照片時的限制

使用其他編輯功能進一步修改編輯後的副本時，請確認以下限制。

使用的編輯功能	新增的編輯功能
快速修飾 D-Lighting	可新增柔化肌膚、小照片和裁剪功能。 快速修飾和 D-Lighting 功能不可一同使用。
柔化肌膚	可新增快速修飾、D-Lighting、小照片或裁剪功能。
小照片 裁剪	不可新增其他編輯功能。

- 以編輯功能製作的副本無法使用與製作副本相同的功能進一步編輯。
- 組合小照片或裁剪功能和其他編輯功能時，先套用其他編輯功能，再使用小照片和裁剪功能。
- 可新增柔化肌膚功能到使用柔化肌膚 ( 65) 拍攝的照片中。



原版照片和編輯後的照片

- 刪除原版照片時，用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不會同時被刪除。刪除用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時，原版照片不會同時刪除。
- 儲存編輯後的副本時，其記錄日期和時間與原版照片相同。
- 列印標記（📖 83）和保護設定（🔒 89）不會套用到編輯後的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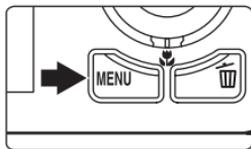
照片編輯

✂ 快速修飾：增強對比度和飽和度

快速修飾可用於輕鬆建立增強對比度和飽和度的修飾後的副本。以快速修飾功能建立的副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 69) 或縮圖重播模式 (📖 71) 中選擇需要的照片，然後按 MENU 按鍵。

顯示重播選單。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 快速修飾，然後按 Ⓚ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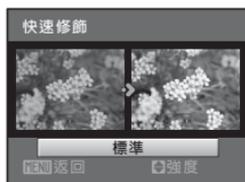
原始版本顯示在左側，編輯後的版本顯示在右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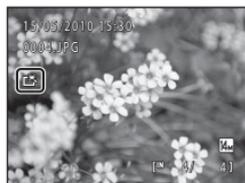
- 3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執行的增強程度，然後按 Ⓚ 按鍵。

建立一張新的、編輯後的副本。

要退出而不儲存副本，按 MENU 按鍵。



使用快速修飾功能建立的副本可以透過在重播模式中顯示的 📷 圖示進行識別。



📖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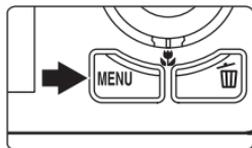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聲音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146)。

D-Lighting：增強亮度和對比度

D-Lighting 可用來可亮目前照片的暗部，建立亮度和對比度都得以增強的副本。增強效果後的副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 69) 或縮圖重播模式 (📖 71) 中選擇需要的照片，然後按 MENU 按鍵。

顯示重播選單。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D-Lighting，然後按 **OK** 按鍵。

原始版本顯示在左側，編輯後的版本顯示在右側。



- 3 選擇**確認**，然後按 **OK** 按鍵。

建立一張新的、編輯後的副本。

若不儲存照片並退出，請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



使用 D-Lighting 功能建立的副本可以透過在重播模式中顯示的  圖示進行識別。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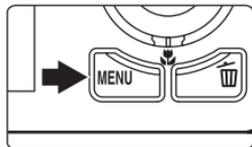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聲音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146)。

☺ 柔化肌膚：柔化膚色

相機可識別照片中的人臉並以柔和的膚色建立副本。以柔化肌膚功能建立的副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 69) 或縮圖重播模式 (📖 71) 中選擇需要的照片，然後按 **MENU** 按鍵。

顯示重播選單。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 柔化肌膚，然後按 **OK** 按鍵。

顯示選擇柔化程度的螢幕。

如果在照片中識別不到臉部，則會顯示警示，然後相機會返回至重播選單。



- 3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柔化程度，然後按 **OK** 按鍵。

顯示確認螢幕，螢幕中央出現放大的套用柔化肌膚功能的臉部。

要退出而不儲存副本，按 **MENU** 按鍵。



- 4 查看副本預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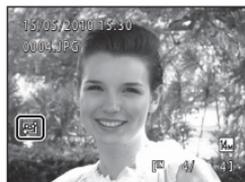
依照最靠近畫面中央的順序，最多可柔化 12 張人臉的膚色。

如果對多個人臉進行柔化，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顯示不同的人臉。

按一下 **MENU** 按鍵可調整柔化程度。螢幕顯示返回至步驟 3 中所示的螢幕顯示。

按下 **OK** 按鍵後，會建立一個新的編輯副本。

使用柔化肌膚功能建立的副本可以透過在重播模式中顯示的 📖 圖示進行識別。



✔ 關於柔化肌膚的注意事項

根據臉部面對的方向或臉部的亮度，相機可能無法準確識別臉部，或柔化肌膚功能可能無法達到預期效果。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聲音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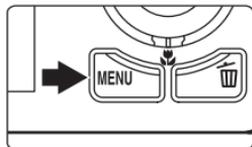
🖼️ 小照片：調整照片尺寸

為目前照片建立小尺寸的副本。此功能對於建立在網頁上顯示的副本或電子郵件附件非常有用。小副本以 1:16 的壓縮率儲存為 JPEG 檔案。提供

🖼️ 640 × 480、🖼️ 320 × 240 和 🖼️ 160 × 120 等尺寸。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 69) 或縮圖重播模式 (📖 71) 中選擇需要的照片，然後按 MENU 按鍵。

顯示重播選單。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 小照片，然後按 **OK** 按鍵。



- 3 選擇需要的副本尺寸，然後按 **OK** 按鍵。



- 4 選擇 **是**，然後按 **OK** 按鍵。

建立一張新的、小尺寸的副本。

若要**不**儲存照片並退出，請選擇**否**，然後按 **OK** 按鍵。

副本將帶灰框顯示。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 / 聲音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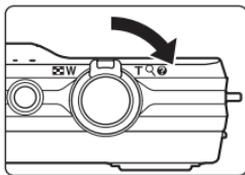
✂ 裁剪：建立經裁剪的版本

當顯示 **MENU** 且啓用了重播縮放 (74) 時，只對螢幕中可視部分建立副本。經裁剪的版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69) 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Q**)，以放大影像。

若要裁剪以“豎直”(人像)方向顯示的照片，放大照片，直到螢幕兩側顯示的黑帶消失。裁剪的照片將以橫向顯示。

若要以目前的“豎直”(人像)方向裁剪照片，先用 **旋轉影像** 選項 (89) 旋轉照片，使之以橫向顯示。接下來，放大照片以進行裁剪、裁剪照片，然後將裁剪後的照片旋轉回“豎直”(人像)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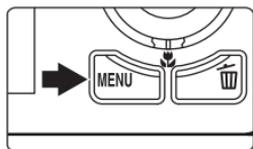


2 改進副本構圖。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Q**) 或 **W** (**☒**) 調整變焦率。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滾動照片直至螢幕中僅顯示要複製的部分。



3 按 **MENU** 按鍵。



4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

建立經裁剪的版本。

若不儲存照片並退出，請選擇**否**，然後按 **OK** 按鍵。



📏 影像大小

要儲存的區域越小，經裁剪的版本的影像大小(像素)就越小。

當經裁剪的版本影像大小為 320 × 240 或 160 × 120 時，照片周圍會顯示灰框，且小照片圖示 **📷** 或 **📷** 會以重播模式顯示在螢幕左側。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聲音檔案和檔案夾名稱”(146)。

記錄短片

可以記錄帶有透過內置收音器記錄聲音的高解析度短片。

- 即使記憶卡中尚有足夠的可用空間供錄制更長時間，一個短片的最長記錄時間也僅為 29 分鐘（ 103）。

1 開啓相機，確保相機處於拍攝模式。

可以在任何拍攝模式下記錄短片（ 35）。

將顯示所選短片選項的圖示。預設設定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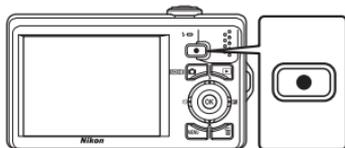
 **HD 720p (1280 × 720)**（ 103）。



短片選項

2 按 （短片記錄）按鍵開始記錄短片。

相機對焦在畫面的中央。對焦區域在錄制期間不會顯示。



當**短片選項**選擇為  **HD 720p (1280 × 720)** 時，記錄短片時螢幕顯示畫面比例更改為 16:9（記錄右側指示的區域）。

記錄過程中會顯示大概的剩餘短片長度。

記錄短片長度達到最大後，短片會自動停止記錄。



3 再次按 （短片記錄）按鍵停止記錄短片。

✓ 記錄短片

- 記錄短片時，建議使用 SD 速度等級為 6 或更快速的記憶卡（ 145）。若使用速度等級別較低的記憶卡，短片記錄可能會意外停止。
- 一旦開始記錄短片，便無法調整光學變焦。
- 記錄期間轉動變焦控制可啓用數碼變焦。開始記錄短片前，主體的光學變焦率最高可放大至 2 倍。
- 使用數碼變焦時，影像品質可能會有所下降。記錄結束時，數碼變焦會被停用。
- 可能會記錄變焦控制操作、自動對焦鏡頭機移動和減震操作的聲音。
- 記錄短片時，螢幕上的可見拖影（ 144）將隨短片一同記錄。記錄短片時，建議避開明亮物體，如太陽、日光反射和電燈。

✓ 有關短片記錄自動對焦的注意事項

- 當在短片選單中選擇  單次 AF（預設設定）用於**自動對焦模式**時，按 （短片記錄）按鍵鎖定對焦，以開始記錄（ 104）。
- 自動對焦可能無法取得預期效果（ 27）。如發生此種情況，請嘗試以下操作：
 1. 開始記錄短片前，在短片選單中將**自動對焦模式**設定為  單次 AF（預設設定）。
 2. 若畫面中央的另一主體位置與意圖拍攝主體離相機的距離相同，對其進行拍攝時，按 （短片記錄）按鍵開始記錄，然後更改構圖。

✓ 關於儲存短片的注意事項

記錄一個短片後，直到螢幕顯示返回至拍攝顯示，該短片才會被全部儲存到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上。在短片全部儲存完畢前，**切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正在儲存短片時移除記憶卡可能會導致資料遺失，或者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記錄短片時可用的功能

- 當前拍攝模式的曝光補償、白平衡和色彩選項設定也可套用到短片記錄中。當啓用近拍模式時，可記錄離相機較近的主體短片。開始記錄短片前，先確認設定。
- 可以使用自拍（ 32）。啓用自拍後，按下 （記錄短片）按鍵，相機會對焦於畫面中央，並在指定的 2 或 10 秒鐘後開始記錄短片。
- 閃光燈將不閃光。
- 按 MENU 按鍵選擇 （短片）標籤，並在開始記錄短片前調整短片選單設定（ 102）。

短片選單

可在短片選單中更改以下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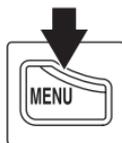
- 📷 短片選項** 103
選擇短片記錄選項。
- 🔊 自動對焦模式** 104
選擇相機在記錄短片期間如何對焦。

顯示短片選單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MENU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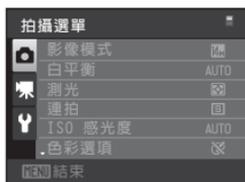
顯示選單。

如果在場境模式中按下 MENU 按鍵，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9) ◀ 可顯示標籤。



2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已啓用標籤選擇。



3 按 ▲ 或 ▼ 選擇 📷 標籤。



4 按 ▶ 或 OK 按鍵。

可選擇短片選單項目。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和套用設定 (📖 9)。

若要退出短片選單，按 MENU 按鍵或 ◀ 選擇其他標籤。



● 短片選項

切換至拍攝模式 → MENU → ● (短片選單) (📖 102) → ● 短片選項

選擇要記錄的所需短片選項。較大的影像大小和更快的短片位元速率意味著更高的影像品質和較大的短片檔案大小。

選項	說明
 HD 720p (1280 × 720) (預設定)	可拍攝畫面比例為 16:9 的高解析度短片。此選項適合在寬屏電視上重播。 • 影像大小：1280 × 720 像素 • 短片位元速率：8.1 Mbps
 VGA (640 × 480)	可記錄畫面比例為 4:3 的短片。 • 影像大小：640 × 480 像素 • 短片位元速率：2.8 Mbps
 QVGA (320 × 240)	可記錄畫面比例為 4:3 的短片。 • 影像大小：320 × 240 像素 • 短片位元速率：820 kbps

- 短片位元速率即每秒記錄的短片資料量。由於系統採用的是可變位元速率制 (VBR)，短片記錄速率會根據主體自動變化，因此對於含有頻繁移動主體的短片而言，每秒記錄的資料越多，短片檔案大小就越大。
- 任何選項中，每秒拍攝幅數都約為 30 幅每秒。

短片選項和最大短片長度

選項	內置記憶體 (約 32 MB)	記憶卡 (4 GB) *
 HD 720p (1280 × 720)	29 秒	60 分鐘
 VGA (640 × 480)	1 分 27 秒	3 小時
 QVGA (320 × 240)	5 分 7 秒	10 小時

所有數值均為近似值。最長記錄時間可能會因記憶卡的品牌和短片的記錄位元速率而異。

* 一個短片的最長記錄時間為 29 分鐘。即使記憶卡中尚有足夠的可用空間供錄製更長短片，記錄時顯示的最大短片長度為 29 分鐘。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 / 聲音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146)。

自動對焦模式

切換至拍攝模式 → MENU → 凍 (短片選單) (📖 102) → 自動對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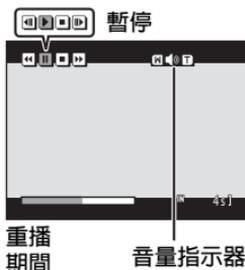
選擇相機在短片模式下如何對焦。

選項	說明
 單次 AF (預設設定)	按下 ● (記錄短片) 按鍵開始記錄時即可鎖定對焦。 當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保持不變時選擇此選項。
 全時間 AF	相機可連續對焦。 記錄過程中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有所變動時選擇此選項。 為防止相機對焦聲音干擾記錄，建議使用 單次 AF 。

短片重播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69）中，短片可由**短片選項**圖示（ 103）識別。若要播放短片，請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顯示該短片，然後按 **OK** 按鍵。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或 **W** 調整重播音量。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可啓用前捲/回捲。
重播控制顯示在螢幕頂部。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控制按鍵，然後按 **OK** 按鍵執行所選的操作。可以使用下述操作：



若要	使用	說明
回捲		按住 OK 按鍵以回捲短片。
前捲		按住 OK 按鍵以前捲短片。
暫停		按 OK 按鍵暫停重播。 使用螢幕頂部顯示的控制暫停重播時，可以執行以下操作。
		 按 OK 按鍵回捲短片。按住 OK 按鍵連續回捲。*
		 按 OK 按鍵前捲短片。按住 OK 按鍵連續前捲。*
		按 OK 按鍵恢復重播。
結束		按 OK 按鍵結束重播短片，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 也可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來前捲或回捲短片。

有關重播短片的注意事項

COOLPIX S6000 無法重播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記錄的短片。

刪除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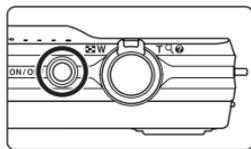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69）或縮圖重播模式（ 71）選擇短片並按  按鍵。出現確認窗。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刪除短片，或選擇**否**，然後按 **OK** 按鍵退出而不刪除短片。



連接到電視

將相機連接到電視，以便在電視上重播照片或短片。如果電視配備 HDMI 插孔，可以使用市售 HDMI 接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視，進行高解析度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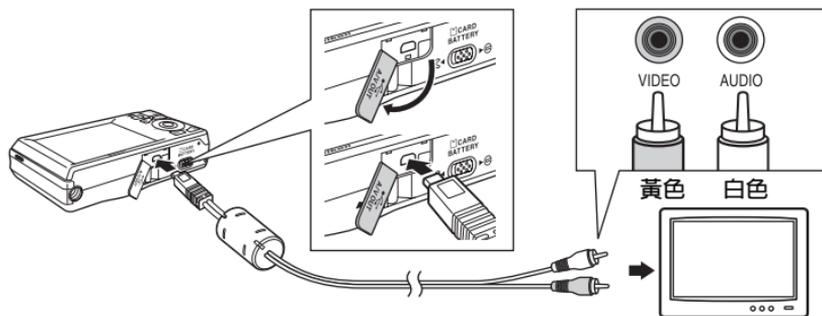
1 關閉相機。



2 將相機連接到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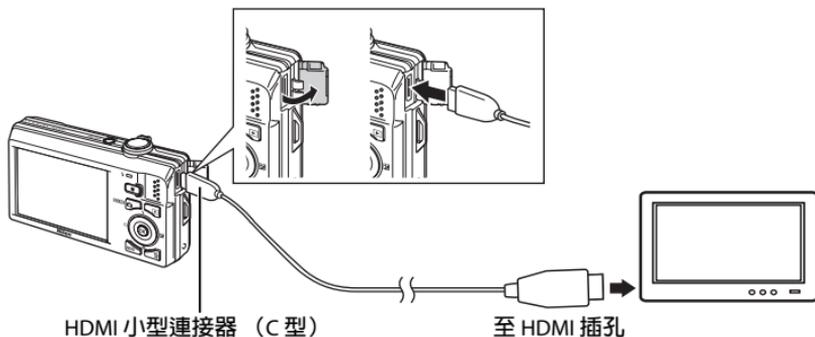
使用隨機提供的音頻/視頻線時

將黃色插頭連接到視頻輸入插孔，並將白色插頭連接至電視的音頻輸入插孔。



使用市售 HDMI 接線時

將插頭連接至電視的 HDMI 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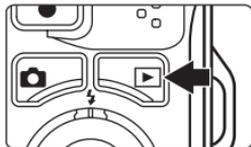
3 將電視調至視頻頻道。

有關細節，請參閱隨電視提供的文件。

4 按住 按鍵開啓相機。

相機進入重播模式，照片會在電視上顯示。

在與電視連接期間，相機的螢幕將保持關閉狀態。



有關連接 HDMI 線的注意事項

- HDMI 線不予提供。使用市售 HDMI 線將相機連接至高解析度電視。本相機的輸出終端為 HDMI 迷你連接器（C 型）。購買 HDMI 線時，請確保接線的設備端為 HDMI 迷你連接器。
- 建議對透過 HDMI 連接在電視重播的照片或影片採用  2048 X 1536 或更高的**影像模式**（ 37）設定，以及 **HD 720p (1280 X 720)** 的**短片選項**（ 103）設定。

連接接線

- 連接接線時，請確保相機連接器的方向正確。將接線連接到相機時請勿過度用力。斷開接線的連接時，切勿傾斜拉扯連接器。
- 不要將 HDMI 線和音頻/視頻線同時連接到相機。
- 不要將 HDMI 線和 USB 線同時連接到相機。

視頻模式

請確保相機的視頻模式設定與電視使用的標準保持一致。視頻模式設定透過設定選單（ 120）中的**電視設定**（ 135）選項指定。

連接到電腦

使用隨機提供的 USB 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並用隨機提供的 Nikon Transfer 軟件將照片複製（傳輸）到電腦。

在連接相機之前

安裝軟件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之前，必須先使用隨機提供的 Software Suite 光碟安裝包括 Nikon Transfer、用於顯示傳輸照片的 ViewNX 和用於建立全景照片的 Panorama Maker 等軟件。有關安裝軟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快速開始指南*。

兼容的作業系統

Windows

- Windows 7（家用基本版/家用高級版/專業版/企業版/終極版）
- Windows Vista Service Pack 2（家用基本版/家用高級版/商務版/企業版/終極版）
-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3 的 32 位元版本（家用版/專業版）

Macintosh

Mac OS X（10.4.11、10.5.8、10.6 版本）

有關重播高解析度短片的要求資訊，請參閱 ViewNX 說明檔案（系統要求 > H.264 高畫質（HD）短片重播）（ 112）。

有關作業系統兼容性的最新資訊，請參閱尼康網站。

關於電腦連接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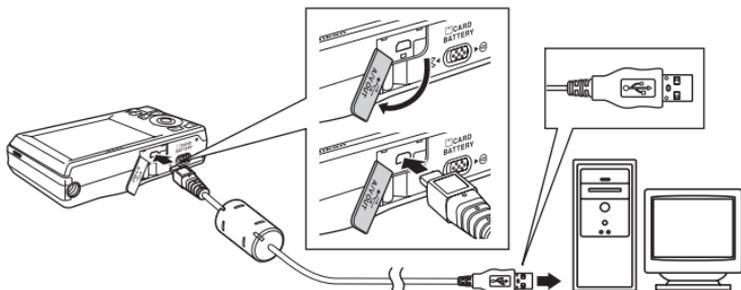
斷開其他 USB 設備與電腦的連接，如市售 USB 充電器。將相機和其他 USB 設備同時連接到電腦可導致操作故障或相機電源供應過量，導致相機或記憶卡損壞。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其他 USB 設備隨附的文件。

關於電源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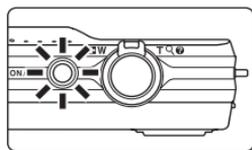
-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以傳輸照片時，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以防相機意外關閉。
- 利用隨機提供的 USB 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時，在設定選單為 **透過電腦充電** 選項選擇 **自動**（預設設定）後，插入到相機內的電池會利用電腦提供的電源自動充電（ 113、136）。充電時可傳輸照片。
- 如果使用 AC 變壓器 EH-62F（ 145）（另購），可從電源插座為 COOLPIX S6000 供電。切勿使用任何其他品牌或型號的 AC 變壓器，因為可能會導致相機過熱或故障。

將照片從相機傳輸到電腦

- 1 啓動安裝有Nikon Transfer的電腦。
- 2 請確保相機已經關閉。
- 3 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相機會自動開啓，電源指示燈亮起。相機螢幕保持關閉。



連接USB線

- 請確保連接器的方向正確。切勿試圖傾斜插入連接器，連接或斷開 USB 線時請勿過分用力。
- 如果相機透過 USB 集線器連接到電腦時，可能會無法識別該連接。

4 啟動安裝在電腦上的Nikon Transfer。

• Windows 7

顯示**裝置和印表機** ► **S6000**畫面時，按一下**匯入圖片及視訊**下的**變更程式**。在**變更程式**對話窗中選擇**複製圖片至我的電腦中的資料夾**，然後按**確定**。

在**裝置和印表機** ► **S6000**畫面中按兩下**複製圖片至我的電腦中的資料夾**。

• Windows Vista

顯示**自動播放**對話窗時，按一下**複製圖片至我的電腦中的資料夾**。使用**Nikon Transfer**。

• Windows XP

顯示動作選擇對話窗時，選擇**Nikon Transfer****複製圖片至我的電腦中的資料夾**，然後按**確定**。

• Mac OS X

第一次安裝Nikon Transfer時，若在自動啟動設定對話窗中選擇了**是**，則連接相機與電腦時Nikon Transfer將自動啟動。

- 如果插入相機的電池電量較低，電腦可能無法識別相機。如未識別相機，照片將無法傳輸。電池透過電腦提供的電源開始自動充電時，等到電池充電達到充足電量後，才能開始傳輸。
- 如果記憶卡儲有大量的影像，啟動Nikon Transfer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5 確認在傳輸選項的來源面板中顯示來源設備，然後按一下**開始傳輸**。



在Nikon Transfer的預設設定下，所有照片都將被傳輸到電腦。

在Nikon Transfer的預設設定下，傳輸完成時ViewNX自動啟動，可以查看傳輸的照片。



有關使用Nikon Transfer或ViewNX的詳細資訊，請參閱Nikon Transfer或ViewNX中包含的說明資訊（ 112）。

斷開相機的連接

請勿在傳輸期間關閉相機或斷開相機與電腦的連接。

當傳輸完成時，關閉相機，並斷開 USB 線的連接。

透過 USB 線連接相機時，如果 30 分鐘內沒有與電腦進行通訊，相機會自動關閉。

對電池充電

將電池插入相機充電時，電源指示燈會緩慢閃爍綠色（ 113）。

使用讀卡器

如果記憶卡插入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透過Nikon Transfer，也可以將儲存的照片傳輸到電腦。

- 當記憶卡的容量是2 GB或更多，或記憶卡支援SDHC時，讀卡器或類似設備必須支援這些記憶卡規格。
- 將記憶卡插入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請參閱步驟4及5（ 110）傳輸照片。
- 若要將儲存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照片傳輸到電腦，則必須先使用相機（ 92）將這些照片複製到記憶卡中。

手動啟動Nikon Transfer或ViewNX

Windows

選擇**開始**選單>**所有程式**>**Nikon Transfer**>**Nikon Transfer**（或**所有程式**>**ViewNX**>**ViewNX**）。

按兩下桌面上的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 捷徑圖示也可以啟動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

Macintosh

打開**應用程式**，然後按兩下 **Nikon Software**>**Nikon Transfer**>**Nikon Transfer**（或 **Nikon Software**>**ViewNX**>**ViewNX**）。

- 按一下 Dock 上的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 圖示也可以啟動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

查看 Nikon Transfer 和 ViewNX 輔助說明資訊

有關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 的詳細資訊，啟動 Nikon Transfer 或 ViewNX，然後在**說明**選單中選擇 **Nikon Transfer 說明** 或 **ViewNX 輔助說明**。



使用Panorama Maker建立全景

- 使用 Panorama Maker 將透過場景模式（ 61）中的**全景輔助**拍攝的一系列照片製作成一張全景照片。
- 可以使用隨機提供的 Software Suite 光碟將 Panorama Maker 安裝在電腦上。
- 安裝完成之後，請按照以下步驟啟動Panorama Maker。

Windows

選擇**開始**選單>**所有程式**>**ArcSoft Panorama Maker 5**>**Panorama Maker 5**。

Macintosh

打開**應用程式**，然後按兩下 **Panorama Maker 5** 圖示。

- 有關使用Panorama Maker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畫面指示和Panorama Maker中包含的說明資訊。

影像檔案名稱和檔案夾名稱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聲音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146）。

連接到電腦時進行充電

利用隨機提供的 USB 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時，在設定選單為**透過電腦充電**選項（ 136）選擇**自動**（預設設定）後，插入到相機內的電池會利用電腦提供的電源自動充電。

有關連接相機到電腦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在連接相機之前”（ 108）和“將照片從相機傳輸到電腦”（ 109）。

充電指示燈

下表說明相機連接到電腦時的充電指示燈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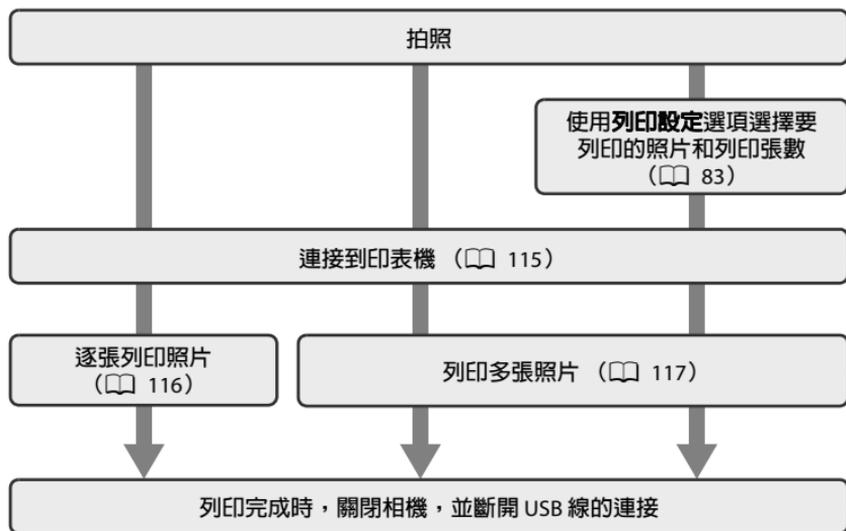
充電指示燈	說明
緩慢閃爍 (綠色)	電池正在充電。
關閉	電池未充電。如果充電指示燈從緩慢閃爍（綠色）變為熄滅，而電源指示燈亮起，則充電完成。
忽明忽暗 (綠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在 5 °C 至 35 °C 的室溫中對電池充電。 USB 線未正確連接或電池故障。重新正確連接 USB 線或更換電池。 電腦處於休眠模式，不會供電。重啓電腦。 無法對電池充電，因為電腦的規格或設定不支援對相機供電。

有關連接到電腦時充電的注意事項

- 如果在未設定相機日期和時間之前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可能無法對電池充電，亦無法傳輸資料。（ 18）。如果相機的時鐘電池（ 125）已經耗盡，必須先重設日期和時間，然後才能在連接到電腦時對電池充電或傳輸影像。在這種情況下，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 EH-68P（ 14）對電池充電，然後設定相機日期和時間。
- 如果相機關閉，充電亦會停止。
- 如果電腦在充電時進入休眠模式，充電將會停止，相機也可能關閉。
- 斷開相機與電腦的連接時，請先關閉相機，再斷開 USB 線的連接。
- 連接到電腦對電池進行充電的時間會比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充電的時間長 EH-68P。在電池充電時傳輸影像會增加充電時間。
- 相機連接到電腦時，安裝在電腦上的程式，如 Nikon Transfer，可能會啓動。如果相機連接到電腦只為對電池充電，請退出程式。
- 電池充電完畢後，如果 30 分鐘內沒有與電腦進行通訊，則相機會自動關閉。
- 視乎電腦的規格、設定、電源以及分配，可能無法透過電腦連接對插入相機的電池充電。

連接到印表機

使用 PictBridge 兼容 (📖 160) 印表機的用戶可以直接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無需電腦即可列印照片。
請按下列步驟列印照片。



✓ 關於電源的注意事項

- 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時，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以防止相機意外關閉。
- 如果使用 AC 變壓器 EH-62F (可供選擇)，COOLPIX S6000 可以透過電源充電。切勿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 AC 變壓器，因為它們可能導致相機過熱或故障。

📷 列印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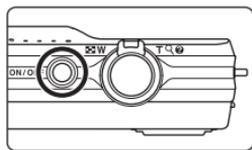
除了用個人印表機列印傳輸到電腦中的照片以及透過相機直連印表機進行列印以外，還可以採用下列方法列印儲存在記憶卡上的照片：

- 將記憶卡插入 DPOF 兼容印表機記憶卡槽
- 將記憶卡送往數碼相片沖印店

如需採用這些方式列印，請使用重播選單 (📖 83) 中的**列印設定**選項指定記憶卡中的照片及各照片的列印份數。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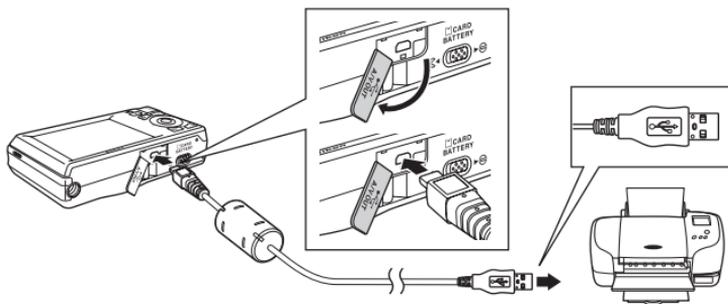
1 關閉相機。



2 開啓印表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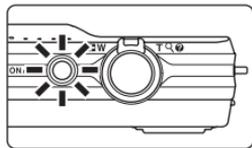
查看印表機設定。

3 使用隨機提供的 USB 線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



4 相機自動開啓。

正確連接時，**PictBridge** 啟動螢幕 (①) 將顯示在相機螢幕上，接著是**列印選擇**螢幕 (②)。



連接 USB 線

請確保連接器的方向正確。請勿嘗試傾斜插入連接器，連接或斷開連接 USB 線時請勿過分用力。

如果沒有顯示 PictBridge 啟動螢幕

關閉相機，並斷開 USB 線的連接。在相機的設定選單中將**透過電腦充電**選項 (136) 設定為**關閉**，並連接接線。

逐張列印照片

正確連接相機至印表機（ 115）後，按下述步驟列印照片。

- 1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照片，然後按 **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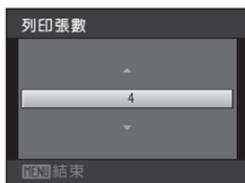
將變焦控制轉到 **W** () 可以顯示 12 張縮圖，而將變焦控制轉到 **T** () 則切換回全螢幕重播。



- 2 選擇列印張數，然後按 **OK** 按鍵。



- 3 選擇所需列印張數（最多 9 張），然後按 **OK** 按鍵。



- 4 選擇紙張大小，然後按 **OK** 按鍵。



- 5 選擇需要的紙張大小，然後按 **OK** 按鍵。

若要用印表機設定指定紙張大小，請在紙張大小選項中選擇**預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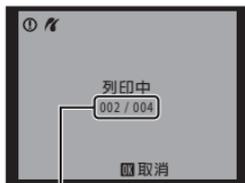
6 選擇開始列印，然後按 **OK** 按鍵。



7 開始列印。

列印完成時，螢幕顯示將返回步驟 1 所示的列印選擇螢幕。

若要在所有張數列印結束之前取消列印，請按 **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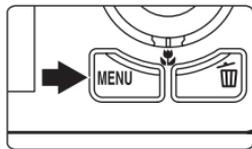
目前張數/總列印張數

列印多張照片

正確連接相機至印表機（☐ 115）後，按下述步驟列印多張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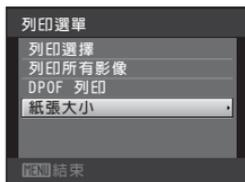
1 顯示列印選擇螢幕時，按 MENU 按鍵。

顯示**列印選單**螢幕。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紙張大小，然後按 **OK** 按鍵。

若要退出列印選單，請按 MENU 按鍵。



3 選擇需要的紙張大小，然後按 **OK** 按鍵。

若要用印表機設定指定紙張大小，請在紙張大小選項中選擇**預設**。



4 選擇**列印選擇**、**列印所有影像**或**DPOF 列印**，然後按 **OK** 按鍵。



列印選擇

選擇照片（最多 99 張）以及各照片的列印張數（最多九張）。

-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 選擇照片，按 **▲** 或 **▼** 指定要列印的張數。
- 被選為要列印的照片將顯示核選標記（**✓**），數字代表列印張數。如果沒有為照片指定張數，則會取消選擇。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Q**) 切換到全螢幕重播，或旋轉到 **W** (**☒**) 以顯示 12 幅縮圖。
- 完成設定時，按 **OK** 按鍵。
- 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時，請選擇**開始列印**並按 **OK** 按鍵開始列印。
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以返回列印選項。



列印所有影像

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上的所有照片將會被逐張列印。

- 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時，請選擇**開始列印**並按 **OK** 按鍵開始列印。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以返回列印選單。



DPOF 列印

使用**列印設定**選項 (📖 83) 列印建立列印指令的照片。

- 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時，請選擇**開始列印**並按 **OK** 按鍵開始列印。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以返回列印選單。
- 若要查看目前的列印指令，選擇**查看影像**，然後按 **OK** 按鍵。若要列印照片，請再次按 **OK** 按鍵。



5 開始列印。

列印完成時，螢幕顯示將返回步驟 2 中所示的列印選單。

若要在所有張數列印結束之前取消列印，請按 **OK** 按鍵。



目前張數/總列印張數

📄 紙張大小

本相機支援以下紙張大小：**預設**（連接至相機的印表機的預設紙張大小）、**3.5" × 5"**、**5" × 7"**、**100 × 150mm**、**4" × 6"**、**8" × 10"**、**Letter**、**A3** 和 **A4**。只會顯示印表機支援的紙張大小。若要用印表機設定指定紙張大小，請在紙張大小選項中選擇**預設**。

設定選單

設定選單包含以下選項：

	選單	 122
	選擇選單的顯示方式。	
	歡迎畫面	 123
	選擇開啓相機時是否顯示歡迎畫面。	
	日期	 124
	設定相機時鐘並選擇本地時區和目的地時區。	
	螢幕設定	 127
	調整相片資訊顯示和螢幕亮度設定。	
	加印日期	 128
	在照片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	
	減震	 129
	選擇是否啓用減震。	
	動作偵測	 130
	啓用或停用動作偵測可以減少主體移動和相機震動對靜態照片造成的影響。	
	AF 輔助	 131
	啓用或停用 AF 輔助照明燈。	
	數碼變焦	 131
	啓用或停用數碼變焦。	
	聲音設定	 132
	調整聲音設定。	
	自動關閉	 133
	設定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134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語言/Language	 135
	選擇相機螢幕顯示語言。	
	電視設定	 135
	調整連接電視時必要的設定。	
	透過電腦充電	 136
	選擇是否在連接電腦時透過 USB 線對相機電池充電。	
	眨眼警告	 137
	指定相機是否偵測使用臉部優先拍攝時眨眼的人臉。	

- C
全部重設
📖 139

將相機設定重置為預設值。
- Ver
韌體版本
📖 141

顯示相機的韌體版本。

顯示設定選單

1 按 MENU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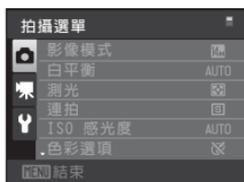
顯示選單。

如果在場境模式中按下 MENU 按鍵，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9) ◀ 可顯示標籤。



2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已啓用標籤選擇。



3 按 ▲ 或 ▼ 選擇 Y 標籤。



4 按 ▶ 或 OK 按鍵。

可選擇設定選單項目。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和套用設定 (📖 9)。
若要退出設定選單，按 MENU 按鍵或 ◀ 選擇其他標籤。



MENU 選單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MENU 選單

選擇初始選單的顯示格式。

☰ 文字格式 (預設設定)

以列表形式顯示選單。



☰ 圖示

可以在一個螢幕中顯示所有的選單項目。

選單名稱



歡迎畫面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歡迎畫面

選擇開啓相機時是否顯示歡迎畫面。

無 (預設設定)

相機進入拍攝或重播模式，但未顯示歡迎畫面。

COOLPIX

相機顯示歡迎畫面，然後進入拍攝或重播模式。

選擇一張影像

顯示為歡迎畫面選擇的照片。顯示照片選擇螢幕時，選擇一張照片 (📖 88)，然後按 **OK** 按鍵。

- 所選的照片儲存在相機上後，它將在相機開啓時顯示，即使原版照片被刪除。
- 不能選擇**影像模式** (📖 37) 設定為 **4224 × 2376** 時拍攝的照片，以及使用小照片 (📖 98) 或裁剪 (📖 99) 功能建立的尺寸為 320 × 240 或更小的副本。

🕒 日期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 日期

選擇相機時鐘。

日期

將相機時鐘設定為目前日期和時間。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在日期螢幕設定日期和時間。

- 反白不同的項目（日、月、年、時、分，以及日、月、年的顯示次序）：按 ◀ 或 ▶。
- 編輯反白的項目：按 ▲ 或 ▼，或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套用設定：選擇日、月、年的顯示次序，然後按 OK 按鍵 (📖 19)。

時區

可以從時區選項中指定 **本地時區**，以及啓用或停用夏令時間功能。選擇旅行目的地 (➤) 時，將自動計算當地時間 (📖 126)，並記錄在所選地區的照片拍攝日期和時間。本功能在旅行時很有用。

選擇旅行目的地時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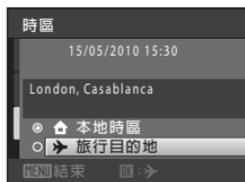
1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時區，然後按 OK 按鍵。

顯示時區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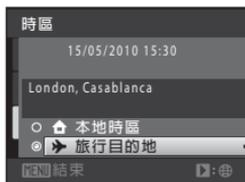
2 選擇 ➤ 旅行目的地，然後按 OK 按鍵。

螢幕中顯示的日期和時間根據目前所選的地區而變化。



3 按 ▶。

顯示旅行目的地螢幕。



4 按 ◀ 或 ▶ 選擇旅行目的地時區。

如果正在實行夏令時間，請按 ▲ 啟用夏令時間功能。螢幕頂部顯示 ☀，而相機時鐘會前進一個小時。按 ▼ 可停用夏令時間功能。

按 Ⓚ 按鍵套用旅行目的地時區。

選擇為旅行目的地時區時，如果相機處於拍攝模式，👉 圖示將顯示在螢幕中。



☑ 關於時鐘電池的注意事項

相機時鐘由時鐘電池供電。插入主電池或連接 AC 變壓器時，時鐘電池將進行充電，充電約 10 小時後可提供數天的備用電能。

🏠 本地時區

- 若要切換至本地時區，請在步驟 2 中選擇 🏠 本地時區，然後按 Ⓚ 按鍵。
- 要更改本地時區，請在步驟 2 中選擇 🏠 本地時區，並完成步驟 3 和 4。

📅 夏令時間

當夏令時間開始或結束時，從步驟 4 中顯示的時區選擇畫面開啟或關閉夏令時間功能。

📅 在照片上加印日期

設定日期和時間後，從設定選單中的加印日期選項 (📖 128) 啟用加印日期。當啟用加印日期選項時，照片在記錄時將在其上加印拍攝日期。

設定選單

時區

本相機支援以下時區。

對於未在下面列出的時區，請在**日期**選項上將相機時鐘設定為當地時間。

UTC +/-	地區	UTC +/-	地區
-11	Midway, Samoa	+1	Madrid, Paris, Berlin
-10	Hawaii, Tahiti	+2	Athens, Helsinki, Ankara
-9	Alaska, Anchorage	+3	Moscow, Nairobi, Riyadh, Kuwait, Manama
-8	PST (PDT): Los Angeles, Seattle, Vancouver	+4	Abu Dhabi, Dubai
-7	MST (MDT): Denver, Phoenix	+5	Islamabad, Karachi
-6	CST (CDT): Chicago, Houston, Mexico City	+5.5	New Delhi
-5	EST (EDT): New York, Toronto, Lima	+6	Colombo, Dhaka
-4.5	Caracas	+7	Bangkok, Jakarta
-4	Manaus	+8	Beijing, Hong Kong, Singapore
-3	Buenos Aires, Sao Paulo	+9	Tokyo, Seoul
-2	Fernando de Noronha	+10	Sydney, Guam
-1	Azores	+11	New Caledonia
±0	London, Casablanca	+12	Auckland, Fiji

☐ 螢幕設定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 螢幕設定

設定下面的選項。

相片資訊

選擇在拍攝和重播模式期間顯示在螢幕中的資訊。

亮度

從五種螢幕亮度設定中進行選擇。預設設定為 **3**。

相片資訊

選擇是否在螢幕中顯示相片資訊。

有關螢幕中顯示的指示器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螢幕” (📖 6)。

	拍攝模式	重播模式
螢幕顯示資訊		
自動資訊 (預設設定)	當前設定和操作指南會如以上 螢幕顯示資訊 所示。 如果在幾秒內未執行操作，螢幕會變為顯示 螢幕隱藏資訊 。執行下一個操作時會再次顯示資訊。	
螢幕隱藏資訊		
構圖網格		
	在 📷 (自動) 模式中，除上述 自動資訊 顯示的資訊以外，還會顯示構圖網格以幫助構圖。在其他拍攝模式中，僅會顯示隨 自動資訊 顯示的資訊。	目前設定或操作指南會顯示，如在上列 自動資訊 。

DATE 加印日期（加印日期和時間）

MENU 按鍵 → Y（設定選單）（ 121）→ DATE 加印日期

拍攝時可在照片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以便在不支援列印日期（ 85）的印表機中列印資訊。



關閉（預設設定）

不在照片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DATE 日期

在照片上加印日期。

DATE 日期和時間

在照片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使用**關閉**以外的設定時，螢幕上將顯示目前設定的圖示（ 6）。

有關加印日期的注意事項

- 加印的日期將成為影像資料永久的組成部分，且無法刪除。拍攝照片後，可在照片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 在以下情況下，無法加印日期：
 - 在**全景輔助**場景模式拍攝的照片。
 - 短片
- 在  **640 × 480** 的**影像模式**設定（ 37）中加印的日期可能難以看清。使用加印日期選項時，請選擇  **1024 × 768** 的**影像模式**設定或更大設定。
- 日期的記錄格式與在設定選單的**日期**項目（ 18、124）中選擇的格式相同。

加印日期和列印設定

當使用支援列印拍攝日期和相片資訊的 DPOF 兼容印表機進行列印時，即使照片中未加印日期和資訊，日期和資訊也可透過**列印設定**選項（ 83）中的設定列印在照片上。

減震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減震

選擇拍攝時的減震選項。減震可以有效地減少輕微手抖（即相機震動）造成的模糊，這種情況通常在套用變焦或採用慢速快門拍攝時出現。除拍攝靜態照片外，記錄短片時也會減少相機震動產生的影響。

在拍攝期間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減震**設定為**關閉**。

開啓（預設設定）

啓用減震。

當在減低相機震動時，相機會偵測並摒除由搖鏡拍攝產生的晃動。例如，當相機水平搖鏡拍攝時，減震只減少垂直震動。如果相機垂直搖鏡拍攝，減震只修正水平震動。

關閉

不啓用減震。

拍攝時可在相機螢幕中確認目前的減震設定（📖 6、23）。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任何圖示。

關於減震的注意事項

- 在開啓電源或者相機從重播模式進入拍攝模式之後，減震可能需要數秒才能啓用。請等到螢幕影像穩定以後進行拍攝。
- 由於減震功能的特性，在剛拍攝之後相機螢幕中顯示的影像可能會顯得模糊。
- 在某些情況下，減震可能無法完全消除相機震動的影響。

動作偵測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動作偵測

啓用動作偵測，以減少拍攝靜態照片時因相機震動和主體移動造成的影響。

自動 (預設設定)

當相機偵測到主體移動或相機震動時，會自動增加 ISO 感光度並加快快門速度以減少模糊。

但是，在以下情況下，動作偵測無效。

- 當閃光燈閃光時
- 在  (自動) 模式中，當 **ISO 感光度** (📖 43) 鎖定時
- 在  (自動) 模式中，當 **連拍** 設定為 **連拍 16 張** 或 **運動連拍** (📖 42) 時
- 在以下場景模式中：**夜間人像** (📖 55)、**煙花匯演** (📖 59) 和 **逆光** (📖 59) 場景模式
- 選擇主體追蹤模式時

關閉

不啓用動作偵測。

拍攝時可在相機螢幕中確認目前的動作偵測設定 (📖 6、23)。相機偵測到相機震動時，動作偵測圖示變為綠色，並提高快門速度。選擇 **關閉** 時，不會顯示任何圖示。

關於動作偵測的注意事項

- 在某些情況下，動作偵測可能無法完全消除主體移動和相機震動的影響。
- 如果主體展現出明顯的移動或是太暗，動作偵測可能無效。
- 使用動作偵測拍攝的照片可能會有些“顆粒”出現。

AF 輔助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AF 輔助

啟用或停用 AF 輔助照明可用於在主體光線不足時，輔助自動對焦操作。

自動 (預設設定)

當主體光線不足時，AF 輔助照明將用於輔助對焦操作。照明燈在最廣角位置的照明範圍約為 3.0 m，在最遠攝位置的照明範圍約為 2.2 m。
請注意，對於有些場境模式或對焦區域，AF 輔助照明燈可能不會亮起。

關閉

AF 輔助照明燈不點亮。光線不足時，相機可能無法對焦。

數碼變焦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數碼變焦

啟用或停用數碼變焦。

開啟 (預設設定)

當相機放大至最大光學變焦位置時，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Q) 啟動數碼變焦 (📖 25)。

關閉

數碼變焦將不啟用 (記錄短片時除外)。

關於數碼變焦的注意事項

- 啟用數碼變焦時，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
- 在以下情況下，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當場境模式選擇為**自動場境選擇器**、**人像**或**夜間人像**時
 - 選擇**智慧人像**模式時
 - 選擇**主體追蹤**模式時
 - 當**連拍**設定為**連拍 16 張**時
- 啟用數碼變焦時，**測光**設定為**偏重中央測光**。

🔊 聲音設定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 聲音設定

調整以下聲音設定。

按鍵聲音

選擇**開啓**(預設設定)或**關閉**。選擇**開啓**時，操作成功完成時會響一次蜂鳴音，相機完成對主體進行對焦時會響兩次，發現錯誤時會響三次。相機開啓時也會播放啓動聲音。

快門音

選擇**開啓**(預設設定)或**關閉**。

即使選擇**開啓**後，在以下情形中也不會聽到快門聲音。

- 當**連拍**設定為**連拍**、**BSS**、**連拍 16 張**或**運動連拍**時
- 在場境模式中選擇了**博物館**時
- 在智慧人像選單中，**防眨眼**選擇為**開啓**時。

🕒 自動關閉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 自動關閉

相機開啓後，經過一段時間而未執行任何操作，螢幕將關閉，相機將進入待機模式 (📖 17) 以省電。一進入待機模式，電源指示燈將閃爍，如果再過 3 分鐘仍未執行任何操作，則相機將自動關閉。

從 **30 秒**、**1 分鐘** (預設設定) **5 分鐘** 和 **30 分鐘** 中選擇如果未執行任何操作時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

✎ 取消待機模式

按以下任意按鍵可取消待機模式並重新啓動螢幕。

- 電源開關
- 快門釋放按鍵
- 📷 按鍵
- ▶ 按鍵
- ● (短片記錄) 按鍵

✎ 關於自動關閉的注意事項

在以下情況下，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會被固定。

- 顯示選單時：如果自動關閉設定為 **30 秒** 或 **1 分鐘**，它會延長至三分鐘。
- 幻燈播放重播期間：最多 30 分鐘
- 連接 AC 變壓器 EH-62F 時：30 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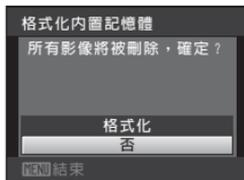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格式化記憶卡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格式化記憶卡

使用此選項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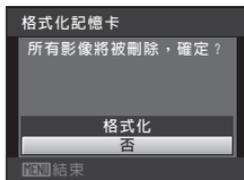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若要格式化內置記憶體，請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
設定選單中將出現**格式化內置記憶體**選項。



格式化記憶卡

當相機中插有記憶卡時，設定選單中將出現**格式化記憶卡**選項。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將永久刪除所有資料。**務必在格式化之前將重要照片傳輸到電腦。
- 在格式化過程中，切勿關閉相機或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以前在其他設備上使用的記憶卡首次插入 COOLPIX S6000 時，請務必使用此相機將其格式化。

🗨 語言/Language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 語言/Language

從 24 種語言中選擇一種語言用於顯示相機選單和訊息。

Čeština	捷克語	Polski	波蘭語
Dansk	丹麥語	Português	葡萄牙語
Deutsch	德語	Русский	俄語
English	(預設設定)	Suomi	芬蘭語
Español	西班牙語	Svenska	瑞典語
Ελληνικά	希臘語	Türkçe	土耳其語
Français	法語	简体中文	簡體中文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亞語	繁體中文	繁體中文
Italiano	義大利語	日本語	日語
Magyar	匈牙利語	한글	韓語
Nederlands	荷蘭語	ภาษาไทย	泰語
Norsk	挪威語	عربي	阿拉伯語

📺 電視設定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 電視設定

調整設定以便連接電視。

視頻模式

選擇 **NTSC** 或 **PAL**。

HDMI

從**自動** (預設設定)、**480p**、**720p** 或 **1080i** 中選擇 HDMI 輸出的照片解析度。選擇**自動**後，相機會自動從**480p**、**720p** 或 **1080i** 中選擇最適合所連接的高解析度電視的選項。

透過電腦充電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透過電腦充電

選擇插入相機的電池是否在相機連接到電腦時透過 USB 線 (📖 113) 充電。

自動 (預設設定)

相機連接到正在運行的電腦時，插入相機的電池會使用從電腦接收的電源自動充電。

關閉

當相機連接到電腦時，不會對插入相機的電池充電。

☑ 關於連接相機到印表機的注意事項

- 電池連接至印表機時無法充電，即使印表機符合 PictBridge 標準。
- 當**透過電腦充電**選擇了**自動**時，可能無法將相機直接連接到某些印表機列印照片。如果相機連接到印表機並開啓後，**PictBridge** 啓動螢幕沒有在螢幕上顯示，請關閉相機並斷開 USB 線。將**透過電腦充電**設定為**關閉**，重新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眨眼警告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眨眼警告

以下列模式進行拍攝時，指定相機是否使用臉部優先 (📖 47) 偵測出現眨眼的人物主體。

-  (自動) 模式 (當 AF 區域模式選項選擇**臉部優先** (📖 45) 時)。
- 選擇**自動場景選擇器** (📖 52)、**人像** (📖 54) 或**夜間人像** (📖 55) 場景模式。

開啓

當相機偵測到一個或多個人物主體在使用臉部優先拍攝的照片上眨眼時，螢幕上將出現眨眼警告螢幕。
釋放快門時可能眨眼的人物主體臉部以黃色邊框框起。如發生此種情況，請檢查照片並決定是否拍攝其他照片。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在眨眼警告螢幕中操作” (📖 138)。

關閉 (預設設定)

不啓用眨眼警告。

關於眨眼警告的注意事項

連續設定為**連拍**、**BSS**、**連拍 16 張**或**運動連拍**時眨眼警告功能無效。

在眨眼警告螢幕中操作

當右側所示的眨眼警告螢幕出現在螢幕上時，可以使用下述操作。

如果在數秒鐘內未進行操作，相機將自動返回拍攝模式。



若要	使用	說明
放大偵測到的眨眼的臉部	T (Q)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Q)。
切換至全螢幕重播	W (R)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R)。
選擇要顯示的臉部		如果相機偵測到一個以上人物主體眨了眼，按 ◀ 或 ▶ 將顯示切換至其他人臉。
刪除照片		按  按鍵。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  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
		

全部重設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 121) → 全部重設

選擇了**重設**時，相機設定將重置為各自的預設設定。

基本拍攝功能

選項	預設值
閃光模式 (☞ 30)	自動
自拍 (☞ 32)	關閉
近拍模式 (☞ 33)	關閉
曝光補償 (☞ 34)	0.0

拍攝選單

選項	預設值
影像模式 (☞ 37)	 4320 × 3240
白平衡 (☞ 39)	自動
測光 (☞ 41)	矩陣測光
連拍 (☞ 42)	單張
ISO 感光度 (☞ 43)	自動
色彩選項 (☞ 44)	標準色彩
AF 區域模式 (☞ 45)	自動
自動對焦模式 (☞ 48)	單次 AF

場境模式

選項	預設值
拍攝模式選單中的場境模式設定 (☞ 51)	自動場境選擇器
食品模式的色相調整 (☞ 58)	中央

智慧人像選單

選項	預設值
柔化肌膚 (☞ 65)	標準
笑容定時 (☞ 65)	開啓
防眨眼 (☞ 65)	關閉

設定選單

主體追蹤選單

選項	預設值
自動對焦模式 (📖 68)	全時間 AF
臉部優先追蹤 (📖 68)	開啓

短片選單

選項	預設值
短片選項 (📖 103)	HD 720p (1280 X 720)
自動對焦模式 (📖 104)	單次 AF

設定選單

選項	預設值
選單 (📖 122)	文字格式
歡迎畫面 (📖 123)	無
相片資訊 (📖 127)	自動資訊
亮度 (📖 127)	3
加印日期 (📖 128)	關閉
減震 (📖 129)	開啓
動作偵測 (📖 130)	自動
AF 輔助 (📖 131)	自動
數碼變焦 (📖 131)	開啓
按鍵聲音 (📖 132)	開啓
快門音 (📖 132)	開啓
自動關閉 (📖 133)	1 分鐘
HDMI (📖 135)	自動
透過電腦充電 (📖 136)	自動
眨眼警告 (📖 137)	關閉

其他

選項	預設值
紙張大小 (📖 116、117)	預設
幻燈播放的畫面間隔 (📖 86)	3 秒

- 選擇**全部重設**也會從記憶體中清除目前檔案編號（ 146）。編號將從可以使用的最小編號開始繼續。要將檔案編號重設為“0001”，刪除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所有照片（ 87），再選擇**全部重設**。
- 使用**全部重設**重設選單時，以下選單設定不會受到影響。

拍攝選單：白平衡的手動預設資料（ 40）

設定選單：日期（ 124）、語言/Language（ 135）和**視頻模式**（ 135）

Ver. 韌體版本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21）→ Ver. 韌體版本

查看相機目前的韌體版本。



提高相機使用壽命和性能

為確保您能持續使用本尼康產品，請在存放或使用相機時遵循以下注意事項。

✔ 保持乾燥

若將本設備浸入水中或放在高濕度的環境中將會損壞本設備。

✔ 避免掉落

如果受到強烈撞擊或震動，產品可能會發生故障。

✔ 謹慎裝卸鏡頭以及所有可移動部件

切勿對鏡頭、鏡頭蓋、螢幕、記憶卡插槽或電池室用力過大。這些部件容易損壞。對鏡頭蓋用力過大可能會造成相機故障或損壞鏡頭。如果螢幕破損，請注意防止被玻璃碎片割傷，以及防止螢幕中的液晶體接觸皮膚或進入眼睛或口中。

✔ 請勿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強光源

使用或存放相機時，避免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太陽或其他強光源。強烈的光線可能會造成 CCD 影像感應器退化，在照片中產生白色污斑。

✔ 使相機遠離強磁場

切勿在會產生強電磁輻射或磁場的設備附近使用、儲藏本設備。例如收音機等產生的強靜電或磁場可能會影響螢幕、損壞記憶卡中的資料或影響相機的內部工作電路。

✔ 避免溫度驟變

溫度的突變，諸如在寒冷天進出溫暖的大樓將可能會使本設備內部結露。為避免結露，請將相機事先裝入便攜包或塑膠袋內，以防溫度突變。

✔ 在拔下或切斷電源前請先關閉相機

當相機處於開啓狀態時，或者正在記錄或刪除影像時，切勿取出電池。如果強行切斷相機電源將可能導致資料丟失、相機記憶體或內部電路損壞。

 電池

- 使用相機前請檢查電池電量，如有需要則請更換電池或對電池充電。電池一旦充足電後請勿繼續充電，否則會降低電池性能。如果可能的話，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時請攜帶電量充足的備用電池。
- 切勿在環境溫度低於 0°C 或高於 40°C 時使用電池。
- 使用前請在 5°C 至 35°C 的室溫中對電池充電。
- 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 EH-68P 或電腦給 COOLPIX S6000 充電時，環境溫度為 45°C 至 60°C 時充電容量可能會減少。
- 切勿在環境溫度低於 0°C 或高於 60°C 時給電池充電。
- 請注意電池在使用過程中會發熱；充電之前請先等待電池降溫。不遵守這些注意事項可能會損壞電池，降低其性能，或者造成其無法正常充電。
- 在寒冷的天氣下，電池容量會趨於降低。在寒冷的天氣下到戶外拍攝之前，務必將電池充滿電。將備用電池放在暖和的地方，需要時可交換使用。一旦回暖，電池的電量會有所恢復。
- 電池終端處的髒物可能會影響相機工作。如果電池終端變髒，請在使用之前用一塊清潔的乾布擦掉髒物。
- 如果在一段時間內不使用電池，請將其插入相機並用完電量，然後從相機中移除並儲存。電池應儲存在陰涼處，環境溫度為 15 至 25°C。請勿將電池儲存在炎熱或極冷的地方。
- 不使用電池時，請務必將其從相機或另購的電池充電器中移除。插入電池時，即使不使用，也會消耗微小電量。這可能會導致電池電量耗盡並完全喪失功能。在電池電量耗盡時開啓或關閉相機可導致電池壽命縮短。
- 每六個月至少充電一次，然後將其電量完全耗盡後再行存放。
- 從相機或另購的電池充電器中移除電池後，放回隨機提供的電池終端蓋，並儲存在陰涼處。
- 當在室溫下使用時，如果充滿電的電池保持其電量的時間顯著縮短，則表示需要更換電池。購買新的 EN-EL12 電池。
- 當電池不能充電時請更換電池。使用後的電池是有價值的回收資源。請根據當地的規定回收用過的電池。

清潔

鏡頭	請勿讓手指碰到玻璃部件。可使用吹氣球（一種通常一端接有橡皮球，可擠壓出氣流吹在其他物體上的小設備）去除灰塵或棉絨。要去除指紋或其他用吹氣球無法去除的污漬，可以用乾淨的軟布，從鏡頭的中央開始，以螺旋運動的方式向鏡頭的邊緣擦拭。如果這種方法無效，請用稍稍沾有市售鏡頭清潔劑的清潔布來清潔鏡頭。
螢幕	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或浮屑。若要去除指紋或其他污漬，可以使用一塊柔軟的乾布擦拭螢幕，要小心切勿用力。
機身	用吹氣球去除灰塵、髒物或沙粒，然後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在沙灘或其他多沙或多塵環境中使用相機之後，用乾布沾少許淡水完全擦掉沙子、灰塵或鹽，然後徹底涼乾。 請注意，異物進入相機可能會造成不屬於保修範圍的損壞。

請勿使用酒精、稀釋劑或其他揮發性化學物質。

儲存

不使用時請關閉相機。存放相機之前確認電源指示燈是否已經熄滅。如果預計長期不使用相機，請移除電池。切勿將相機與石油精或樟腦球一起存放，或存放在以下場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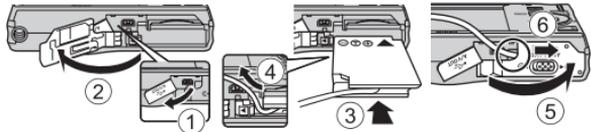
- 靠近可能產生強磁場的設備（例如電視機或收音機等）
- 暴露在溫度低於 -10 或高於 50 °C 的地方
- 通風不良、濕度超過 60% 的地方

為防止發霉，每月應從儲存處至少取出相機一次。開啓相機並釋放快門釋放按鍵數次，然後再將相機重新存放。

關於螢幕的注意事項

- 螢幕可能含有少量始終發亮或不發亮的像素。這是所有 TFT 液晶顯示的共性，並非故障。使用相機記錄的影像將不會受到影響。
- 螢幕構圖有明亮主體時可能會看到白色或彩色光痕。這種現象稱之為“拖影”，在極亮的光線到達影像感應器時會出現；這是一種影像感應器特性，並非故障。拖影也可能在拍攝時在螢幕形成變色。它不會出現在相機記錄的影像上，將**連拍**選擇為**連拍 16 張**時記錄短片和影像時除外。在這些模式中拍攝時，我們建議您避開光亮主體，如太陽、反光光線和電燈。
- 螢幕中的影像在明亮的照明下可能難以看清。
- 螢幕由 LED 逆光照亮。若螢幕開始變暗或閃爍，請與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聯絡。

另購配件

充電電池	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
AC 變壓充電器	AC 變壓充電器 EH-68P*、EH-68P (AR)*
電池充電器	電池充電器 MH-65
AC 變壓器	<p>AC 變壓器 EH-62F</p> <p>連接 EH-62F</p>  <p>確保 AC 配接線正確對準 AC 變壓器和電池室的凹槽，然後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如果線未在凹槽中正確對齊，插槽蓋和線在插槽蓋關閉時可能會損壞。</p>
USB 線	USB 線 UC-E6
音頻/視頻線	音頻/視頻線 EG-CP14

* 在其他國家使用時，必要時請使用轉接插頭（市售）。有關轉接插頭的更多資訊，請諮詢旅行社。

經認可的記憶卡

以下 Secure Digital (SD) 記憶卡已經過測試並經認可用於本相機。

記錄短片時，建議使用 SD 速度等級¹ 為 6 或更快速的記憶卡。若使用速度等級級別較低的記憶卡，短片記錄可能會意外停止。

SanDisk	2 GB ² 、4 GB ³ 、8 GB ³ 、16 GB ³ 、32 GB ³
TOSHIBA	2 GB ² 、4 GB ³ 、8 GB ³ 、16 GB ³ 、32 GB ³
Panasonic	2 GB ² 、4 GB ³ 、8 GB ³ 、12 GB ³ 、16 GB ³ 、32 GB ³
Lexar	2 GB ² 、4 GB ³ 、8 GB ³

¹ 定義 SD 和 SDHC 記憶卡最低資料傳輸速度的規格。

² 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檢查裝置是否支援 2 GB 記憶卡。

³ 支援 SDH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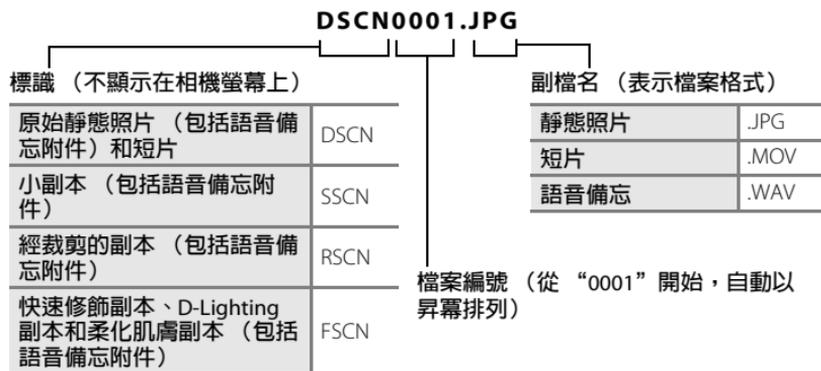


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檢查該設備是否支援 SDHC。

有關上述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聯絡製造商。

影像/聲音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照片、短片或語音備忘的檔案名稱將被分配如下。



- 儲存檔案的檔案夾名由檔案夾編號和標識組成：使用**全景輔助**場境模式拍攝的照片，其標識為“P_”加上三位順序號碼（例如“101P_001”； 61），所有其他照片的標識為“NIKON”（例如“100NIKON”）。當檔案夾中的檔案編號達到 9999 時，將建立新的檔案夾。檔案編號將從“0001”開始自動編號。
- 語音備忘檔案名稱的標識和檔案編號與添加語音備忘的照片相同。
- 使用**複製 > 已選影像**複製的檔案複製至現有檔案夾，並從記憶體中已有的最大檔案數開始按遞增順序分配新檔案數。**複製 > 所有影像**複製來源媒體的所有檔案夾；檔案名稱不變，但新檔案夾數字從目的媒體的最大檔案數開始按遞增順序分配（ 92）。
- 單個檔案夾最多可以儲存 200 張照片；如果在目前檔案夾中已有 200 張照片，則在拍攝下一張照片時，將會建立比目前檔案夾名稱大 1 的新檔案夾。如果目前檔案夾編號為 999 且包含 200 張照片或者照片編號為 9999，則需格式化（ 134）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或插入新的記憶卡才能繼續拍照。

錯誤訊息

下表列出了顯示在螢幕上的錯誤訊息和其他警告以及解決方法。

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閃爍)	未設定時鐘。	設定日期和時間。	124
	電池電量低。	準備充電或更換電池。	12、14
 電池電量已耗盡。	電池電量已耗盡。	充電或更換電池。	12、14
 電池溫度高	電池溫度過高。	關閉相機，使電池能夠在重新使用之前冷卻。五秒之後，此訊息會消失，螢幕會關閉，電源指示燈會快速閃爍。指示燈閃爍三分鐘後，相機自動關閉。按電源開關關閉相機。	17
AF● (●閃爍紅色)	相機無法對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新對焦。 使用對焦鎖定。 	26、27 46
 請等待相機完成記錄。	在記錄完成之前，相機無法執行其他操作。	請等待，直到記錄完成時，訊息會從螢幕上自動消失。	-
 記憶卡防寫保護。	防寫開關處於“鎖定”位置。	將防寫開關滑動至“寫入”位置。	21
 此卡無法使用。	存取記憶卡時出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經認可的記憶卡。 檢查終端是否清潔。 確認記憶卡是否正確插入。 	145
 無法讀取此記憶卡。			20 20

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❶ 記憶卡尚未格式化。 格式化記憶卡？ 是否	記憶卡未進行適用於 COOLPIX S6000 的格式 化。	格式化會刪除記憶卡中儲存 的所有資料。在格式化記憶 卡之前，務必選擇 否 並對需 要保留的照片進行備份。選 擇 是 並按  按鍵格式化記 憶卡。	21
❶ 記憶體容量不足。	記憶卡已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更小的影像大小。 刪除照片。 插入新的記憶卡。 移除記憶卡，使用內置記 憶體。 	37 28、 87、105 20 20
❶ 無法儲存影像。	記錄照片時出錯。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 卡。	134
	相機用盡了所有的檔 案編號。	插入新的記憶卡或格式化內 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146
	照片無法用於歡迎畫 面。	以下照片不可用作歡迎畫 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影像模式設定為  4224 × 2376 時拍攝的照片 利用裁剪或小照片編輯功 能減小至 320 × 240 或更 小的照片 	123
	儲存副本的空間不足。	從目的地檔案夾刪除照片。	87
❶ 無法儲存聲音檔案。	無法添加語音備忘至 此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無法對短片添加語音備 忘。 選擇使用此相機拍攝的照 片。 	– 91
❶ 偵測到剛拍攝的照片 中有主體眨眼。	拍攝照片時一個或多 個人像主體可能有眨眼。	在重播模式中檢查照片。	65、69
❶ 影像不能修改。	無法編輯所選的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支援編輯功能的照 片。 短片無法編輯。 	93 –

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❶ 無法錄製短片。	在記憶卡上記錄短片時出現超時錯誤。	選擇寫入速度更快的記憶卡。	20
❶ 記憶體中無影像。	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相機取出記憶卡，以重播儲存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照片。 若要將照片從內置記憶體複製到記憶卡，請按 MENU 按鍵。顯示複製螢幕，可將內置記憶體中的照片複製到記憶卡。 	20 92
	自動排序模式所選類別中沒有照片。	選擇包含排序照片的類別。	77
❶ 檔案中不包含影像資料。	檔案不是用本相機建立的。	不能在此相機上查看檔案。使用電腦或用於建立或編輯此檔案的設備查看檔案。	-
❶ 此檔案無法播放。			
❶ 所有影像被隱藏。	沒有可用於幻燈播放的照片。	-	86
❶ 無法刪除此影像。	照片受到保護。	解除保護。	89
❶ 旅行目的地在目前的時區內。	目的地時區與本地的時區相同。	-	126

錯誤訊息

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鏡頭錯誤 ❗	鏡頭錯誤。	關閉相機並再重新開啓。若錯誤仍然存在，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	22
❗ 連接錯誤	與印表機通訊時發生錯誤。	關閉相機，並重新連接 USB 線。	115
系統錯誤 ❗	相機的內部電路錯誤。	關閉相機，移除電池後再重新插入，然後開啓相機。若錯誤仍然存在，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	12、17
❗ 印表機錯誤：檢查印表機狀態。	印表機錯誤。	檢查印表機。在解決問題之後，選擇 恢復 ，然後按 OK 按鍵以恢復列印。*	-
❗ 印表機出錯：檢查紙張	印表機內未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	裝入指定的紙張，選擇 恢復 ，然後按 OK 按鍵以恢復列印。*	-
❗ 印表機出錯：夾紙	印表機出現卡紙情況。	退出卡住的紙張，選擇 恢復 ，然後按 OK 按鍵以恢復列印。*	-
❗ 印表機出錯：缺紙	印表機中未裝入紙張。	裝入指定的紙張，選擇 恢復 ，然後按 OK 按鍵以恢復列印。*	-
❗ 印表機出錯：檢查墨水	墨水錯誤。	檢查墨盒，選擇 恢復 ，然後按 OK 按鍵以恢復列印。*	-
❗ 印表機出錯：缺墨水	墨水已耗盡或墨盒用盡。	更換墨盒，選擇 恢復 ，然後按 OK 按鍵以恢復列印。*	-
❗ 印表機出錯：檔案損壞	出現由影像檔案造成的錯誤。	選擇 取消 ，然後按 OK 按鍵以取消列印。	-

* 若需要更進一步的指導和資訊，請參閱隨印表機提供的文件。

故障診斷

若您的相機不能進行正常操作，在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之前，請先查看以下常見問題的列表。

顯示、設定和電源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螢幕中沒有任何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相機處於關閉狀態。電池電量已耗盡。相機為了省電而進入待機模式：按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 按鍵、 按鍵或 （短片記錄）按鍵。當閃光指示燈閃爍時，等到閃光燈充電完畢。相機和電腦透過 USB 線連接。相機和電視透過音頻/視頻線或 HDMI 線連接。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連接電源插座時，無法打開相機。	17 22 8、11、17 31 108 107 14
	螢幕難以看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調整螢幕亮度。螢幕不乾淨。清潔螢幕。
相機未發出警告即關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電池電量已耗盡。相機已自動關閉以節省電量。電池溫度太低。如果相機開啓時連接 AC 變壓充電器，相機會關閉。如果將其連至電腦或印表機的 USB 線已斷開時，相機會關閉。重新連接 USB 線。	22 133 143 14 109、111、115
	拍攝日期和時間不正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如果尚未設定相機時鐘，“日期未設定”指示器在拍攝和記錄短片時閃爍。設定時鐘前所記錄的照片和短片的日期格式分別為“00/00/0000 00:00”或“01/01/2010 00:00”。從設定選單的日期選項設定正確的時間和日期。定期檢查相機時鐘，以更精確的鐘錶作為比較，必要時重設時間。
螢幕上無指示。	相片資訊 選擇為 螢幕隱藏資訊 。 選擇 螢幕顯示資訊 。	127
加印日期無法使用。	相機時鐘尚未設定。	18、124

故障診斷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即使在 加印日期 被啓用時，也不會在照片上加印日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目前的拍攝模式不支援加印日期。• 無法在短片上加印日期。	128
相機設定被重設。	時鐘電池電量已耗盡；所有設定重置爲其預設值。	125
螢幕關閉，電源指示燈快速閃爍。	電池溫度過高。關閉相機，使電池能夠在重新使用之前冷卻。指示燈閃爍三分鐘後，相機會自動關閉。按電源開關關閉相機。	17
當相機連接到電腦時，不會對插入相機的電池充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機關閉時不會對電池充電。• 如果電腦在電池充電時進入休眠模式，充電便會停止。相機可能關閉。• 視乎電腦的規格、設定和狀態，可能無法透過電腦連接對插入相機的電池充電。	113

電子控制式相機

在極少數的情況下，螢幕會出現亂碼且相機可能停止工作。一般來說，該現象可能是由於強烈的外部靜電所造成的。請關閉相機，移除並更換電池，然後重新開啓相機。如果故障依舊，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請注意，按照上述說明切斷電源，可能會導致在問題發生時尚未記錄到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丟失。已經記錄的資料不會受到影響。

拍攝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即使按下快門釋放按鈕也不能拍攝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相機處在重播模式時，按  按鈕、快門釋放按鈕或  (短片記錄) 按鈕。• 在顯示選單時，按 MENU 按鈕。• 電池電量已耗盡。• 當閃光指示燈閃爍時，閃光燈正在充電。	8、28 10 22 31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無法切換到拍攝模式。	斷開連接 HDMI 線或 USB 線。	106
相機無法對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意圖拍攝的主體較難進行自動對焦。 在設定選單中將 AF 輔助 設定為 自動。 關閉相機並再重新開啓。 	27 131 17
照片模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閃光燈。 啓用減震或動作偵測。 使用 BSS（最佳影像選擇）。 使用三腳架和自拍。 	30 129、 130 42 32
螢幕中出現光線掃尾或部分變色。	當極亮的光線到達影像感應器時會出現拖影。若要在 連拍 設定為 連拍 16 張 時進行拍攝，以及在記錄短片時，建議避開明亮物體，如太陽、太陽反射和電燈。	42、 144
使用閃光燈拍攝的照片中出現亮斑。	閃光燈被空氣中的顆粒反射。將閃光模式設定設定為 ☹ （關閉）。	31
閃光燈不閃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閃光模式設定 ☹（關閉）。 選擇閃光燈不閃光的場景模式。 在智慧人像選單中，防眨眼 選擇為 關閉。 已啓用限制閃光燈的其他功能。 	30 54 65 49
光學變焦無法使用。	記錄短片時無法使用光學變焦。	101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設定選單中將數碼變焦設定為關閉。 在以下情況下，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選擇自動場景選擇器、人像或夜間人像場景模式時。 在智慧人像模式拍攝時。 在主體追蹤模式拍攝時。 當連拍設定為連拍 16 張時。 	131 52、 54、55 63 66 42
影像模式 無法使用。	已啓用限制 影像模式 選項的其他功能。	49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釋放快門時沒有聲音。	在設定選單中， 聲音設定 、 快門音 選擇了 關閉 。即使某些拍攝模式和設定選擇為 開啟 ，也聽不到聲音。	132
AF 輔助照明燈不點亮。	在設定選單中， AF 輔助 選項選擇了 關閉 。即使選擇 自動 ，視乎對焦區域位置或目前場景模式，AF 輔助照明燈可能不會亮起。	54-60、131
照片中出現拖影。	鏡頭不乾淨。清潔鏡頭。	142
顏色不自然。	白平衡或色相沒有正確調整。	39、58
影像中出現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雜訊”）。	當主體太暗時，快門速度過慢或 ISO 感光度過高。可以透過以下方式減少雜訊： • 使用閃光燈。 • 指定較低的 ISO 感光度設定。	30 43
照片太暗（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閃光模式設定 （關閉）。 閃光燈窗被遮擋。 主體位於閃光燈範圍之外。 調整曝光補償。 增加 ISO 感光度。 主體逆光。選擇逆光場景模式或將閃光模式設定為 （補充閃光）。 	30 24 30 34 43 30、59
照片過亮（曝光過度）。	調整曝光補償。	34
當閃光燈被設為  （自動連減輕紅眼）時，出現意料之外的結果。	在 夜間人像 場景模式，拍攝期間套用了  （自動連減輕紅眼）或慢速同步和減輕紅眼補充閃光，內置減輕紅眼功能可能會套用於未受紅眼影響的區域。使用 夜間人像 以外的任何場景模式，及更改閃光模式設定至  （自動連減輕紅眼）以外的任何設定，再次嘗試拍攝照片。	30、55
膚色未柔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臉部膚色可能不會柔化。 在重播選單使用柔化肌膚，將其用於含四張或更多人臉的照片。 	64 97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儲存影像需要時間。	在以下情況中可能需要更多時間來儲存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運行減低雜訊功能時 • 當閃光模式被設為  (自動連減輕紅眼) 時 • 拍攝當中套用柔化肌膚功能時 	31 31 54、 55、65

重播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無法重播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檔案或檔案夾已被電腦或其他品牌的相機覆寫或重新命名。 • COOLPIX S6000 無法重播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記錄的短片。 	- 105
無法放大照片。	無法對短片、小照片或被裁剪為 320 × 240 或更小的照片進行重播縮放。	-
不能記錄或重播語音備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無法對短片添加語音備忘。 • 用其他相機所拍攝的影像無法添加語音備忘。使用其他相機為影像所添加的語音備忘無法用此相機重播。 	105 90
不能使用快速修飾、D-Lighting、柔化肌膚、小照片或裁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這些選項無法用於短片。 • 這些選項不可用於使用  4224 × 2376 的影像模式設定拍攝的照片。 • 選擇支援快速修飾、D-Lighting、柔化肌膚、小照片或裁剪。 • 相機無法編輯用其他相機所拍攝的照片。 	105 37 93 93
電視上沒有顯示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從電視設定項目選擇正確的視頻模式和HDMI選項。 • HDMI 線和音頻/視頻線或 USB 線都已連接到相機。 • 記憶卡中沒有照片。更換記憶卡。移除記憶卡以重播內置記憶體中的照片。 	135 106 20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在自動排序模式中顯示記錄的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需要的照片排序到目前顯示類別之外的一個類別。 • 無法在自動排序模式中顯示以 COOLPIX S6000 以外的相機記錄的照片或使用複製選項複製的照片。 • 如果記錄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照片已被電腦覆寫，則不能正確重播。 • 可以在各類別中總共新增最多 999 個照片和短片檔案。如果在需要的類別中總共已有 999 張照片，則無法新增新的照片或短片。 	76 77 - 77
連接相機時 Nikon Transfer 不啟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相機處於關閉狀態。 • 電池電量已耗盡。 • USB 線沒有正確連接。 • 相機未被電腦識別。 • 確認系統要求。 • 電腦沒有被設定為自動啟動 Nikon Transfer。 有關 Nikon Transfer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Nikon Transfer 中包含的說明資訊。	17 22 109 - 108 112
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時，不會顯示 PictBridge 啟動螢幕。	對於某些與 PictBridge 兼容的印表機，在設定選單中的 透過電腦充電 選項中選定 自動 後，PictBridge 啟動螢幕可能無法顯示，也可能無法列印照片。將 透過電腦充電 選項設定為 關閉 ，重新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136
要列印的照片沒有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記憶卡中沒有照片。更換記憶卡。 • 移除記憶卡以列印內置記憶體中的照片。 	20
無法用相機選擇紙張尺寸。	在以下情況中，即使從 PictBridge 兼容的印表機列印，也無法從相機選擇紙張尺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印表機不支援相機指定的紙張尺寸。 • 印表機自動選擇紙張尺寸。 	116、 117 -

規格

尼康 COOLPIX S6000 數碼相機

類型	輕便型數碼相機
有效像素	1420 萬
影像感應器	$\frac{1}{2.3}$ 英吋 CCD；約 1448 萬總像素數
鏡頭	7 倍光學變焦，尼克爾鏡頭
焦距	5.0-35.0mm（畫角相當於 35mm [135] 格式中 28-196mm 鏡頭的畫角）
f/- 數值	f/3.7-5.6
結構	7 組 9 片
數碼變焦	最大 2 倍（畫角相當於 35mm [135] 格式中約 392mm 鏡頭的畫角）
減震	鏡片移動
自動對焦（AF）	對比偵測 AF
對焦範圍 （從鏡頭測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廣角]：約 50 cm 至 ∞， [遠攝]：約 1.1 m 至 ∞• 近拍模式：約 3 cm 至 ∞（廣角位置）
對焦區域選擇	臉部優先、自動（9 個對焦區域自動選擇）、99 個手動對焦區域、中央
螢幕	6.7 cm/2.7 英吋、約 230 千點、具有防反射塗層的寬視角 TFT 液晶屏和 5 級亮度調整
畫面覆蓋率 （拍攝模式）	水平約 100%，垂直約 100%
畫面覆蓋率 （重播模式）	水平約 100%，垂直約 100%
儲存	
媒體	內置記憶體（約 32 MB）、SD（Secure Digital）記憶卡
檔案系統	支援 DCF、Exif 2.2 和 DPOF
檔案格式	靜態照片：JPEG 聲音檔案（語音備忘）：WAV 短片：MOV（視頻：MPEG-4 AVC/H.264， 音頻：AAC 立體聲）
影像大小 （像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4M（高）[4320 × 3240★]• 14M [4320 × 3240]• 8M [3264 × 2448]• 5M [2592 × 1944]• 3M [2048 × 1536]• PC [1024 × 768]• VGA [640 × 480]• 16:9 [4224 × 2376]
ISO 感光度 （標準輸出 感光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SO 100、200、400、800、1600、3200• 自動（從 ISO 100 自動增益至 1600）• 固定範圍自動（ISO 100 至 400、100 至 800）• 運動連拍（ISO 400 至 6400）

規格

曝光	
測光	224 區矩陣測光、偏重中央測光
曝光控制	帶動作偵測和曝光補償的程式自動曝光 (-2.0至+2.0 EV, $\frac{1}{3}$ EV 等級)
範圍 ( 自動模式)	[廣角]: -0.2 至 +16.7 EV [遠攝]: 1 至 17.9 EV (透過自動 ISO 感光度調節獲得的曝光值轉換為 ISO 100 值)
快門	機械與電荷耦合電子快門
速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frac{1}{2000}$-8 秒 (當 ISO 感光度 設定為 100、200、400 時)• $\frac{1}{2000}$-2 秒 (當 ISO 感光度 設定為 800 時)• $\frac{1}{2000}$-1 秒 (當 ISO 感光度 設定為 自動、1600、3200 時)• 4 秒 (煙花匯演 場境模式)
光圈	電子控制 ND 濾鏡 (-2 AV) 選擇
範圍	2 級 (f/3.7 和 f/7.4 [廣角])
自拍	可以選擇 10 秒或 2 秒
內置閃光燈	
範圍 (大約) (ISO 感光度: 自動)	[廣角]: 0.5 至 4.9 m [遠攝]: 1.1 至 3.6 m
閃光控制	帶有監察預閃的 TTL 自動閃光
界面	高速 USB
資料傳送協議	MTP、PTP
視頻輸出	可以選擇 NTSC 和 PAL 制式
HDMI 輸出	可以選擇 自動 、 480p 、 720p 和 1080i 制式
I/O 終端	音頻/視頻輸出; 數碼輸入/輸出 HDMI 小型連接器 (C 型) (HDMI 輸出)
支援的語言	阿拉伯語、中文 (簡體和繁體)、捷克語、丹麥語、荷蘭語、英語、芬蘭語、法語、德語、希臘語、匈牙利語、印度尼西亞語、義大利語、日語、韓語、挪威語、波蘭語、葡萄牙語、俄語、西班牙語、瑞典語、泰語、土耳其語
電源	1 枚 EN-EL12 鋰離子充電電池 (隨機提供) AC 變壓器 EH-62F (可供選擇)
充電時間	約 4 小時 (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 EH-68P/EH-68P (AR) 和無剩餘電量時)
電池壽命*	約 210 張 (EN-EL12)
尺寸 (寬 × 高 × 深)	約 97.0 × 55.5 × 25.0 mm (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 156 g (包括電池和 SD 記憶卡)
作業環境	
溫度	0 至 40 °C
濕度	低於 85 % (不結露)

-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數字均指在 25 °C 室溫時使用電量充足的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 供電的相機。
- * 根據 Camera and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 (CIPA) 標準測量相機電池的使用時間。測量溫度為 23 (±2) °C；每次拍攝均調整變焦，每隔一次拍攝閃一次閃光燈，影像模式設定為  4320 × 3240。電池壽命會因拍攝間隔和顯示選單和影像的時間長短而異。

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

類型	鋰離子充電電池
額定容量	DC 3.7 V，1050 mAh
操作溫度	0 至 40 °C
尺寸 (寬 × 高 × 深)	約 32 × 43.8 × 7.9 mm
重量	約 22.5 g (不包括電池終端蓋)

AC 變壓充電器 EH-68P/EH-68P (AR)

額定輸入	AC 100-240 V，50/60 Hz，0.065-0.04 A
額定容量	6.5–9.6 VA
額定輸出	DC 5.0 V，0.5 A
操作溫度	0 至 40 °C
尺寸 (寬 × 高 × 深)	EH-68P：約 55 × 22 × 65 mm EH-68P (AR)：約 55 × 51.6 × 66 mm
重量	EH-68P：約 60 g EH-68P (AR)：約 65 g

規格

對於本說明書中可能出現的錯誤，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本產品的外觀以及技術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支援的標準

- **DCF**：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是數碼相機行業廣泛採用的標準，可以確保不同品牌相機之間的兼容性。
- **DPOF**：數碼列印命令格式是行業廣泛採用的標準，可以利用儲存在記憶卡中的列印指令列印照片。
- **Exif 2.2** 版本：本相機支援數碼相機用可交換影像檔案格式（Exif）2.2 版本，利用此標準可以在支援 Exif 的印表機上輸出影像時利用儲存在照片上的資訊重現最佳色彩。
- **PictBridge**：數碼相機和印表機行業共同推出的標準，此標準無需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即可直接將照片輸出到印表機。

索引

符號

AE/AF-L 62

T (遠攝) 25

W (廣角) 25

Q 重播縮放 74

縮圖重播 71

自動模式 22

場景模式 51

智慧人像模式 63

主體追蹤模式 66

重播模式 28

自動排序模式 76

按日期排列模式 79

設定選單 120

套用選擇按鍵 9

重播按鍵 8

刪除按鍵 28, 29, 91, 105

拍攝模式按鍵 8

短片記錄按鍵 8

自拍 32

閃光模式 30

說明 11

近拍模式 33

MENU 選單按鍵 10

曝光補償 34

A

AC 變壓充電器 14, 145

AC 變壓器 145

AF 區域模式 45

AF 輔助 131

AV 線 106

B

BSS 42

D

D-Lighting 96

DPOF 160

DPOF 列印 119

DSCN 146

E

EH-68P/EH-68P (AR) 14

EN-EL12 12, 14

F

FSCN 146

H

HD 720p 103

HDMI 135

HDMI 線 106

I

ISO 感光度 31, 43

J

JPG 146

M

MOV 146

N

Nikon Transfer 109

P

Panorama Maker 112

PictBridge 114, 160

Q

QVGA 103

R

RSCN 146

S

Software Suite 108

SSCN 146

U

USB 線 14, 108, 109, 115

V

VGA 103

ViewNX 111

W

WAV 146

二畫

人像  54

三畫

- 三腳架插孔 5
- 小照片 98

四畫

- 內置收音器 90
- 內置記憶體 20
-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23
- 內置閃光燈 30
- 幻燈播放 86
- 手動預設 40
- 日光 39
- 日期 18
- 日落  56
- 日曆顯示 73

五畫

- 主體追蹤模式 66
- 主體追蹤選單 68
- 充電指示燈 113
- 充電電池 145
- 充電器 14, 145
- 半按 11
- 另購配件 145
- 正在格式化 21, 134
- 白平衡 39
- 白熾燈 39

六畫

- 光圈 26
- 光學變焦 25
- 全時間 AF 48, 104
- 全部重設 139
- 全景輔助  60, 61
- 全螢幕重播 28, 29
- 列印 116, 117
- 列印設定 84
- 列印設定日期選項 84
- 印表機 114
- 收音器 4
- 自拍 32
- 自拍指示燈 32
- 自動 30

- 自動閃光模式 30
- 自動排序模式 76
- 自動排序選單 78
- 自動場境選擇器  51, 52
- 自動對焦 33, 48
- 自動對焦模式 48, 68
- 自動模式 22
- 自動關閉 133
- 色彩選項 44
- 色階分佈圖拍攝資訊 70

七畫

- 刪除 28, 87, 91, 105
- 快門音 132
- 快門速度 26
- 快門釋放按鍵 11, 26
- 快速修飾 95
- 沙灘 / 雪景  55
- 防眨眼 65

八畫

- 使用臉部優先進行拍攝 47
- 固定範圍自動 43
- 夜景  56
- 夜間人像  55
- 拍攝 22, 24, 26, 36
- 拍攝資訊 9
- 拍攝選單 36
- 直接列印 114
- 近拍  57
- 近拍模式 33
- 青藍 44

九畫

- 亮度 127
- 保護 89
- 按日期排列模式 79
- 按日期排列選單 81
- 按鍵聲音 132
- 指示燈 5
- 柔化肌膚 65, 97
- 相片資訊 127
- 相機帶 11

相機帶孔 5
 重播 28, 29, 71, 73, 74, 91, 105
 重播模式 28
 重播選單 82
 重播縮放 74
 音量 105
 音頻 / 視頻線 106, 145
 音頻 / 視頻輸入插孔 106
 風景  54
 食物  58

十畫

夏令時間 18, 125
 時差 126
 時區 124, 126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134
 格式化記憶卡 21, 134
 眨眼警告 128
 矩陣測光 41
 笑容定時 65
 紙張大小 116, 117
 記憶卡 20, 145
 記憶卡插槽 20
 記憶體容量 22
 記錄短片 100
 逆光  59
 閃光指示燈 31
 閃光模式 30, 31
 閃光燈關閉 30

十一畫

偏重中央測光 41
 副檔名 146
 動作偵測 23, 130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9
 旋轉影像 89
 設定選單 120
 連拍 42
 連拍 16 張 42
 連接器蓋 5
 透過電腦充電 136
 陰天 39

十二畫

剩餘曝光次數 22, 38
 博物館  58
 單次 AF 48, 104
 單張 42
 場境模式 51, 54
 揚聲器 4
 智慧人像模式 63
 智慧人像選單 65
 最佳影像選擇 42
 棕褐色 44
 減輕紅眼 30, 31
 減震 23, 129
 測光 41
 短片拍攝按鍵 8
 短片長度 103
 短片重播 105
 短片記錄 100
 短片設定 102
 短片選單 102
 裁剪 99
 視頻模式 135
 韌體版本 141
 黃昏 / 黎明  56
 黑白 44

十三畫

煙花匯演  59
 補充閃光 30
 運動連拍 42
 電池 12, 14, 125
 電池充電器 16, 145
 電池室 5
 電池室 / 記憶卡插槽蓋 12, 20
 電池插鎖 12
 電池電量 22
 電視 106
 電視設定 135
 電源 18, 22
 電源指示燈 15, 22
 電源開關 22

電腦 108, 108-111

複製照片到 108-111

十四畫

對焦 26, 45, 104

對焦指示器 6, 26

對焦鎖定 46

慢速同步 30

聚會 / 室內  55

語言 / Language 135

語音備忘 90

說明 11

遠攝 25

十五畫

廣角 25

影像大小 37

影像副本 92

影像模式 23, 37, 51, 65, 67

數碼變焦 25, 131

標準色彩 44

標識 146

複製  59

複製照片 92

鋰離子充電電池 12

鋰離子類電池 14, 145

十六畫

螢光燈 39

螢幕 6, 144

螢幕亮度 127

螢幕設定 127

螢幕顯示設定 127

輸出連接器 14, 106, 108, 114

選單 122

選擇是否在影像上列印時間和 / 或日期 132

選擇相機使用的語言 137

十七畫

壓縮率 37, 83

檔案名稱 146

檔案夾名稱 146

縮圖重播 71

縮圖顯示 71

聲音設定 132

臉部優先 45

臉部優先追蹤 68

鮮艷 44

十九畫

曝光補償 34

鏡頭 4, 157

鏡頭蓋 4

二十二畫

歡迎畫面 123

二十三畫

變焦控制 25, 105

Nikon

未經尼康公司書面授權，不允許以任何形式對此說明書進行全部或部分複製（用於評論文章或評論中的簡單引用除外）。